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單位預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目 次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頁 次
壹、預算總說明	
一、現行法定職掌-----	1—10
二、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11—14
三、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15—20
貳、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21—22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23—24
參、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25—35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36—58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59—60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62—63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64—65
六、人事費分析表-----	67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68—69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70—71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72—73
十、補助經費分析表-----	74—83
十一、捐助經費分析表-----	84—103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105
十三、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06—107
十四、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108—109
十五、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	110—111
十六、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113
十七、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11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目 次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十八、委辦經費分析表 ----- 116—121

十九、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122—149

肆、附錄

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北區分署

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中區分署

四、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南區分署

五、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東區分署

壹、預算總說明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依據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一月十四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09300007271號令制定公布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以下簡稱本署）組織條例規定。

（一）機關主要職掌

1. 本署主要職掌：

- （1）農糧政策、法規、方案、計畫之擬訂、執行及督導事項。
- （2）農作物生產改進、專業區與產銷穩定措施之策劃及督導事項。
- （3）農糧產業資訊之蒐集、分析、預測及報導事項。
- （4）農糧產業天然災害救助、公害處理配合與一般病蟲害防治之策劃及督導事項。
- （5）農糧產品交易制度與市場經營管理之輔導及督導事項。
- （6）農產品國內外宣導與促銷之策劃、協調及督導事項。
- （7）農作物生產、運銷及加工科技之研發事項。
- （8）農糧產品加工之輔導及督導事項。
- （9）農藥、肥料、種苗與農機檢查業務之策劃、執行及督導事項。
- （10）糧食管理業務與稻米分級檢驗制度之擬訂、執行及督導事項。
- （11）糧食收購、儲運、碾製與配撥計畫之擬訂、執行及督導事項。
- （12）肥料購銷、儲運計畫之擬訂、執行及督導事項。
- （13）農糧產銷組織輔導、資訊傳播及農民教育事項。
- （14）其他有關農糧產業事項。

2. 分署主要職掌：

- （1）農作物產銷穩定措施之執行、協調及督導事項。
- （2）農糧產業資訊蒐集、經濟分析及預測事項。
- （3）農糧產業天然災害救助之執行、協調及督導事項。
- （4）農糧產品批發市場改善、零售現代化與直銷之執行、協調及督導事項。
- （5）農藥、肥料、種苗與農機檢查及肥料運銷業務之執行及督導事項。
- （6）糧食收購、儲運、碾製及配撥事項。
- （7）糧商管理與糧食調節之執行及協調事項。
- （8）稻米分級檢驗之執行及協調事項。
- （9）其他有關農糧產業事項。

（二）內部分層業務

1. 本署內部分層業務：

(1) 企劃組分設三科，各科掌理下列事項：

A. 企劃科：

- a. 農糧產業發展政策之研擬、協調及督導。
- b. 中長期農糧發展計畫方案之策劃、審核及協調。
- c. 施政方針與施政計畫之研擬、策劃及督導。
- d. 本署施政報告與重要措施成果之彙編及協調。
- e. 本署農糧產業科技發展與推廣計畫之綜合協調及彙辦。
- f. 關於本署協助辦理國際與兩岸經貿事務之協調及彙辦事項。
- g. 農業優秀人員、十大經典神農、十大績優農業產銷班獎勵案件之處理。
- h. 農業專業訓練計畫之研擬、執行及督導。
- i. 所屬各分署業務之綜合聯繫、協調及查察。
- j. 其他有關企劃事項。

B. 調查分析科：

- a. 農糧生產情勢與資源調查之規劃、協調及執行。
- b. 農糧產業農情預測執行、分析及督導。
- c. 農糧產業受天然災害之查報與救助之策劃、執行及督導。
- d. 國內外農糧產業經濟情勢蒐集及分析。
- e. 農產品批發市場交易行情資訊之策劃、執行及輔導。
- f. 其他有關農糧產業調查分析。

C. 資訊科：

- a. 本署農糧資訊發展之策略規劃、聯繫及協調。
- b. 本署農糧資訊網站、資料庫之規劃、建置、維護及推廣應用。
- c. 農業產銷班組織與資訊業務之聯繫、建置、推廣及應用。
- d. 有關電腦設置申請之審核、應用諮詢及技術支援。
- e. 本署及各分署業務電腦化、資訊與通訊安全之聯繫、輔導及協助。
- f. 其他有關農業資訊事項。

(2) 作物生產組分設四科，各科掌理下列事項：

A. 雜糧特作科：

- a. 雜糧與特用作物產業發展方案、計畫之擬訂及督導。
- b. 雜糧及特用作物試驗研究、示範與推廣之策劃及督導事項。
- c. 輔導雜糧與特用作物產銷班企業化經營計畫之策劃、執行及督導。
- d. 雜糧與特用作物產業資訊之蒐集及分析。
- e. 雜糧與特用作物生產改進及產銷穩定措施之處理。

B. 蔬菜花卉科：

- a. 蔬菜與花卉產業發展方案、計畫之擬訂、執行及督導事項。

- b. 蔬菜、花卉試驗研究、示範與推廣之策劃及督導事項。
- c. 輔導蔬菜與花卉產銷班企業化經營計畫之策劃、執行及督導。
- d. 蔬菜與花卉產業資訊之蒐集及分析。
- e. 蔬菜、花卉生產改進、專業區與產銷穩定措施之策劃及督導事項。
- f. 蔬菜及花卉自動化育苗場之設置輔導。
- C. 果樹產業科：
 - a. 果樹產業發展方案、計畫之擬訂、執行及督導事項。
 - b. 果樹試驗研究、示範與推廣之策劃及督導事項。
 - c. 輔導果樹產銷班企業化經營計畫之策劃、執行及督導。
 - d. 果樹產業資訊之蒐集及分析。
 - e. 果樹生產改進、專業區與產銷穩定措施之策劃及督導事項。
- D. 種苗管理科：
 - a. 植物種苗產業發展相關法規、方案、計畫之擬訂、執行及督導事項。
 - b. 植物種苗試驗研究、示範與推廣之策劃及督導事項。
 - c. 植物品種權申請案之審理、公告及發證事項。
 - d. 種子種苗檢查、種苗業輔導管理與種苗進出口同意文件核發之執行及督導事項。
- (3) 農業資材組分設三科，各科掌理下列事項：
 - A. 作物環境科：
 - a. 農藥安全使用宣導教育之策劃、推動及督導。
 - b. 安全用藥教育資材之編訂、製作。
 - c. 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之策劃、推動及督導。
 - d. CAS吉園圃驗證標章推廣之策劃、推動及督導。
 - e. 輔導吉園圃蔬果行銷。
 - f. 養蜂輔導工作之策劃、推動及督導。
 - g. 蜂產品評鑑及行銷輔導。
 - h. 有機農產品及認驗證之輔導。
 - B. 農業機械科：
 - a. 農業機械與自動化發展法規、方案、計畫之擬訂、執行及督導。
 - b. 農業機械化與自動化之試驗研究、示範推廣及教育訓練等之策劃及督導。
 - c. 農機證照之核發及管理。
 - d. 農機補助及農機貸款。
 - e. 農機、自動化設備進口免稅與農用證明文件之核發及管理。
 - f. 農業動力用電相關法規及執行事項協調處理。
 - C. 土壤肥料科：

- a. 土壤與肥料管理相關法規、方案計畫之擬訂、執行及督導。
- b. 土壤、肥料相關業務之試驗研究、示範推廣與教育訓練之策劃及督導。
- c. 土壤改良、環境維護與農田地力改善相關計畫之策劃及督導。
- d. 有機質肥料及綠肥作物之推廣。
- e. 肥料證照之核發及管理。
- f. 農作物公害案件之協助查處及重金屬污染監測管制。
- g. 污染農地停耕補償事宜之督導。

(4) 運銷加工組分設三科，各科掌理下列事項：

A. 市場管理科：

- a. 農產品運銷與市場交易有關法規、政策之研擬、修正、督導及釋示。
- b. 果菜、花卉等農產品批發市場設立規劃案之審議、輔導及監督。
- c. 果菜、花卉等農產品批發市場興建與相關設施改善之策劃、輔導及監督。
- d. 果菜、花卉等農產品批發市場經營管理與交易制度之策劃、輔導及監督。
- e. 果菜、花卉批發市場交易資訊蒐集、貨源調配與穩定措施之策劃、輔導及監督。
- f. 市場交易相關科技試驗研發與改進之策劃、輔導及監督。
- g. 消費者保護及服務彙辦業務。
- h. 其他有關果菜、花卉市場經營管理事項。

B. 行銷輔導科：

- a. 農作物產品標準化、規格化、條碼化作業與品牌建立之策劃、輔導及監督。
- b. 農作物產品共同運銷之策劃、輔導及監督。
- c. 農作物產品多元化運銷通路之策劃、輔導及監督。
- d. 農作物產品物流、倉儲、配送作業制度與設施之策劃、輔導及監督。
- e. 農作物產品國內宣傳、推廣與促銷之策劃、輔導及監督。
- f. 農作物產品行銷訓練之策劃、輔導及監督。
- g. 農作物產品行銷之研究策劃、輔導及監督。
- h. 其他有關農作物產品行銷企劃、推廣及管理事項。

C. 農產加工科：

- a. 國產農作物產品加工事業之策劃、輔導及監督。
- b. 加工型農作物產業發展方案、計畫之擬訂、執行及督導。
- c. 農作物產品加工廠、加工設施與技術之策劃、輔導及監督。
- d. 農村釀酒事業之策劃、輔導及監督。
- e. 國產農作物加工產品品質驗證與品牌建立之策劃、輔導及監督。
- f. 國產農作物產品加工品行銷通路拓展與宣傳、廣告、促銷等之策劃、輔導及監督。

- g. 農作物產品加工技術研究發展之策劃、輔導及監督。
 - h. 其他有關農作物產品加工輔導及管理事項。
- (5) 糧食產業組分設三科，各科掌理下列事項：
- A. 糧食管理科：
 - a. 糧食發展方案及法規之研擬。
 - b. 糧食調節措施與價格穩定計畫之擬訂及推動。
 - c. 糧食進出口政策與管理措施之規劃、督導及執行。
 - d. 糧商管理業務之擬訂及督導。
 - e. 市售食米抽檢計畫之擬訂及督導。
 - f. 糧價調查業務之策劃及推動。
 - g. 輔導糧食業者申請變更農業用地興建碾米相關設備作業之擬訂及督導。
 - h. 小麥及麵粉管理相關業務。
 - B. 糧食生產科：
 - a. 稻米產銷計畫之擬訂及執行。
 - b. 稻米生產情勢及資源之調查。
 - c. 稻作育種、生產技術試驗研究與推廣計畫之規劃及督導。
 - d. 水稻良種繁殖、良質米推薦品種審查及生產輔導。
 - e. 稻米產銷班企業化經營計畫之策劃、執行及督導。
 - f. 水稻育苗中心營運調適輔導。
 - g. 稻作耕作制度改善與擴大經營規模之策劃及推動。
 - h. 水旱田利用調整計畫之擬訂、推動及督導。
 - i. 水旱田輪作、休耕補貼經費之核發與資料建檔之策劃及督導。
 - j. 稻作生產量調查、航測面積建檔與統計分析之策劃及督導。
 - C. 糧食經營科：
 - a. 稻米與米製品產業經營及行銷輔導工作之推動。
 - b. 優良食米、米食、米製品研發及推廣計畫之策劃及推廣。
 - c. 稻米檢驗法規與檢驗制度之研擬及推動。
 - d. 稻米品質檢驗之擬訂及推動。
 - e. 稻米檢驗技術之研究及推廣。
 - f. 稻米品質調查計畫之策劃及督導。
 - g. 米穀檢驗人員訓練計畫之規劃及管理。
 - h. 稻米衛生安全檢驗方案之策劃及督導。
 - i. 稻米品質競賽計畫之策劃及輔導。
 - j. 糧食業者品管制度之輔導。
 - k. 有機米產銷輔導。

1. 稻米類認證之策劃及輔導。
- (6) 糧食儲運組分設三科，各科掌理下列事項：
- A. 糧食收購科：
 - a. 稻米保價收購方式、價格及數量之訂定。
 - b. 公糧稻穀收購制度之檢討、研訂及推動。
 - c. 獎勵契作飼料玉米業務之策劃及督導。
 - d. 契作飼料玉米銷售作業之策劃與輔導。
 - e. 查核申報種稻面積之策劃及督導。
 - f. 高粱、飼料玉米保價收購與銷售計畫之研擬及推動。
 - g. 收購與處理天然災害稻穀之策劃及督導。
 - h. 農戶耕地資料建檔之策劃及督導。
 - i. 水旱田輪作、休耕資料建檔之策劃及督導。
 - j. 補助農民繳售公糧稻穀隨糧包袋費用之擬訂及督導。
 - k. 糧食動員計畫之策劃、推動及執行。
 - B. 倉儲管理科：
 - a. 糧食倉儲制度之策劃及推動。
 - b. 公糧委託業務之策劃及管理。
 - c. 公糧委託業務各項費用及費率之訂定。
 - d. 公糧委託業務違約案件處理之督導。
 - e. 公糧收儲計畫之規劃及倉容籌措之督導。
 - f. 公糧庫存量查核及督導。
 - g. 公糧倉儲蟲鼠鳥害防治計畫之擬訂及督導。
 - h. 倉儲公糧物資災害處理之督導及損耗率之訂定。
 - i. 公糧倉庫興建與修繕計畫及倉儲設備補助計畫之擬訂及管理。
 - j. 穀物倉儲自動化與乾燥中心設置之策劃及輔導。
 - k. 輔導農會申請變更非都市土地興建糧食倉庫及相關設施。
 - C. 糧食供銷科：
 - a. 公糧收撥計畫之策劃及推動。
 - b. 公糧供銷業務之策劃、處理及督導。
 - c. 公糧加工、副產品處理之策劃與管理及碾率之訂定。
 - d. 進口公糧之採購。
 - e. 國內外糧食救助業務之策劃及推動。
 - f. 公糧運輸業務之策劃及推動。
 - g. 公糧包裝資材供需計畫之策劃及推動。
 - h. 緊急時期糧食供應之策劃及管理。

- i. 糧食產業國際經貿策略之擬訂及執行。
 - j. 民間進口稻米配額分配。
 - k. 國內稻米安全存量之管控。
- (7) 秘書室分設五科，各科掌理下列事項：
- A. 行政科：
 - a. 上級機關指示及交辦事項之列管追蹤。
 - b. 主管會報等重要議案之彙整、協調、辦理及列管追蹤。
 - c. 施政計畫之管考。
 - d. 每週、每月重要措施辦理情形之彙陳。
 - e. 公文稽催及管制。
 - f. 其他有關研考事項。
 - g. 出國人員報告之稽催、評核及函送。
 - h. 出版品之登記管理。
 - i. 有關農業圖書相關事項。
 - j. 其他不屬各組室事項。
 - B. 文書科：
 - a. 公文之收發繕校及檔案之管理。
 - b. 公文檔案影像及資料儲存事項。
 - c. 公文電子傳送及交換事項。
 - d. 印信典守及公文監印。
 - e. 文書及檔案管理系統維護事項。
 - C. 事務科：
 - a. 營繕工程、物品器材、圖書文具與報表之採購、印製、分發及保管。
 - b. 辦公廳舍及財產之管理。
 - c. 技工、駕駛及工友之管理。
 - d. 車輛、油脂、車庫之管調配及電話、水電之保養維護。
 - e. 員工薪津及各項所得之發放。
 - f. 公款結匯及代扣款項彙辦。
 - g. 各項所得資料彙整、申報稅款繳交、扣繳憑單填發事項。
 - h. 款項、票據與有價證券之收支、登記及保管。
 - D. 公共關係科：
 - a. 國會等機關之聯絡及協調事項。
 - b. 國會、議事資訊與建言之蒐集分析及彙辦。
 - c. 國會關係文書之擬復及查核。
 - d. 農業法案及預算案立法程序之協調工作。

- e. 立法院總質詢及施政報告等資料之彙編及協調。
- f. 其他有關國會聯絡事項。
- g. 新聞發布及聯絡。
- h. 媒體與記者之聯繫及協助採訪。
- i. 農業新聞與輿情資料之蒐集及分析。
- j. 人民陳情之接待及協調。
- k. 中外人士參觀訪問活動之安排及接待。
- l. 兩岸交流事項。

E. 法制科：

- a. 農糧法規制（訂）定案、修正案之研議或審議。
- b. 農糧相關法規之解釋、諮詢。
- c. 農糧法規之整理、編印及宣導。
- d. 有關農糧業務訴訟及訴願案件之協辦。
- e. 其他有關法制事項。

（8）人事室設科辦事，掌理下列事項：

- a. 組織編制及職務歸系之擬辦。
- b. 職員任免、遷調、銓審、動態之擬辦。
- c. 職員人才儲備、人力規劃之擬辦。
- d. 人事規章之擬訂。
- e. 職員服務、差假、勤惰之擬辦。
- f. 職員考績、獎懲、訓練、進修、保障之擬辦。
- g. 職員待遇、福利、保險、退休、資遣、撫卹之擬辦。
- h. 職員人事資料管理、分析及運用。
- i. 本署及所屬機關人事人員管理事項。
- j. 其他有關人事管理事項。

（9）會計室設科辦事，掌理下列事項：

- a. 本署單位概、預算及分配預算之編製。
- b. 農業發展基金項下糧政業務預、決算之編製及各項會計業務之處理。
- c. 追加減預算、特別預算之編審及動支預備金之申請。
- d. 本署單位預算各項業務經費之審核與預算控制及各項採購作業之監辦。
- e. 本署付款憑單、收支及分錄轉帳傳票之編製。
- f. 本署各項補助、委辦計畫經費之審核、撥款及保留。
- g. 本署各項補助、委辦計畫執行機關帳務之查核及輔導。
- h. 本署計畫經費處理相關規定之擬訂及輔導。
- i. 本署歲出應付款保留之審核、申請及分配預算之編製。

- j. 本署會計報告、執行狀況月報表、半年結算及年度決算之編製。
- k. 各類帳簿及原始憑證之整理、保管。
- l. 審計機關抽查各項計畫抽查報告之處理。
- m. 本署及所屬機關會計人員任免、遷調、考核、獎懲等案件之擬辦。
- n. 其他有關會計、歲計及臨時交辦業務之處理。

(10) 統計室掌理下列事項：

- a. 本署與所屬機關農糧公務統計方案之擬訂、策劃及督導。
- b. 農糧統計資料之蒐集、整理、審定、分析、彙編及統一發布。
- c. 農糧類相關公務統計報表之編審及統計資料之提供。
- d. 農糧產品生產成本、農產品價格查報、農家戶口抽樣調查等農糧統計調查業務之規劃、執行、督導及分析等。
- e. 農糧統計資料檔案之建立、管理及應用，主要農糧產品生產及進出口量值、農糧統計要覽等統計書刊編製。
- f. 本署及所屬機關農糧統計調查實施計畫之研訂、輔導及審核。
- g. 所屬機關與縣（市）政府農糧統計業務之輔導及考核。
- h. 本署及所屬機關統計人員任免、遷調、考核及獎懲等案件之擬辦。
- i. 其他有關農糧統計事項。

(11) 政風室掌理下列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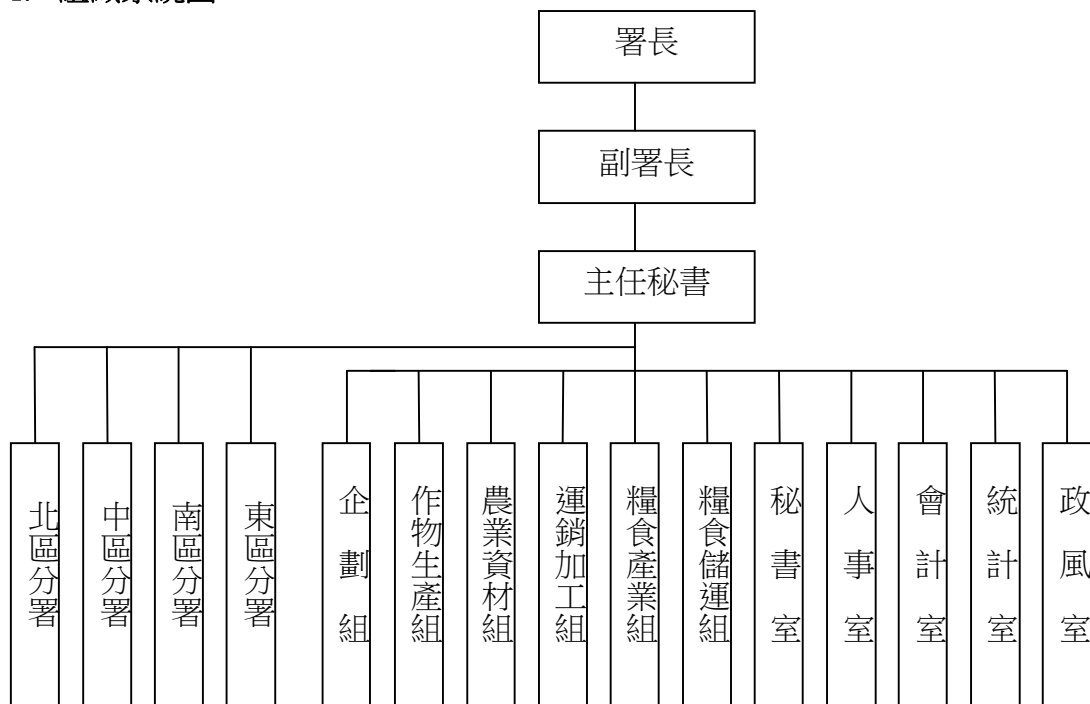
- a. 政風法令之擬訂及宣導。
- b. 本署員工貪瀆不法之預防、發掘及檢舉事項之處理。
- c. 政風興革事項及考核獎懲之建議。
- d. 本署公職人員財產申報之受理及資料之審核。
- e. 公務機密之維護及洩密事件之查處。
- f. 本署陳情請願案件之協助處理。
- g. 專案性機關安全維護之策劃。
- h. 本署及所屬機關政風人員任免、遷調、考核、獎懲等案件之擬辦。
- i. 所屬機關農會倉儲查核業務之輔導及管考。
- j. 所屬機關農會倉儲查核人員之遷調、考核、獎懲案件之審核。
- k. 其他有關政風事項。

2. 分署內部分層業務：

- (1) 各分署設五課，分別掌理分署主要職掌所列事項。
- (2) 各分署設秘書室，掌理研考、議事、公共關係、文書、檔案、印信、出納、事務管理、財產管理及不屬其他各課、室事項。
- (3) 各分署設人事室、會計室、政風室，分別掌理人事、會計、政風相關業務。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組織系統圖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暨所屬 105 年度預算員額一覽表							
機關	職員	工友	技工	駕駛	聘用	約僱	合計
合計	560	43	31	25	1	23	683
本署	222	19	6	13	1	14	275
北區分署	77	6	7	1		2	93
中區分署	101	8	6	4		2	121
南區分署	94	6	6	5		3	114
東區分署	66	4	6	2		2	80

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105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農業是最重要的民生基礎產業，農糧產業更攸關全民生存與國家安全，是我國整體經濟發展中極其重要的一環，本署以穩定農產品產銷、維護生態平衡、確保糧食安全為農糧產業之施政目標和理念，推動確保國家糧食安全、加速產業結構轉型升級、提供衛生安全農產品、穩定農產品價格、保障農民收益等措施，以創新加值及跨領域合作，將傳統農業由生產朝向綠色生態產業與服務業發展，建構農業價值鏈，形塑具競爭力之樂活農業，確保農糧產業之永續發展。

105 年度配合農委會推動之「黃金十年—樂活農業」強化相關農糧施政，一、健康農業：建構作物健康管理模式及農產品安全無縫管理體系，推動吉園圃安全蔬果、CAS 優良農產品、產銷履歷、農產品生產追溯制度並發展有機農業，逐步與國際接軌，強化農產品認驗證制度，落實源頭追溯管理，維護農產品安全，從農場到餐桌為安全把關。二、卓越農業：利用臺灣農業科技研發優勢，建立植物品種智慧財產權保護制度，發展蘭花及種苗等產業，建構蘭花全球運籌中心，拓展外銷市場；調整耕作制度、活化休耕地，鼓勵種植進口替代、具外銷潛力作物或種植地區特產作物，提高糧食自給率，建構糧食安全機制，輔導種植優良水稻品種，推動稻米多元化利用，鼓勵地產地消；持續推動小地主大佃農政策，引進青年農民，擴大經營規模；建構農業價值鏈，擴大輔導設置作物集團產區，拓展農產品多元行銷，發展農產品加工事業，落實農產品產銷輔導及穩定措施。三、樂活農業：選擇具有地方特色、高附加價值、商品化等伴手禮，發展成高潛力市場之農產品精品，擴大產地標示與驗證，區隔進口產品，以產業文化與鄉土風情加強行銷；辦理化學肥料、農業用電用油補貼及稻穀保價收購，強化農業防災作為，輔導不易淹水地區設置蔬菜生產區，穩定夏季蔬菜供應，照顧農民福祉。

本署依據行政院 105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署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05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強化農糧產銷資訊分析應用，提升農業競爭力：協助農作類（含養蜂）農業產銷班組織運作，提升登記農場經營競爭力。強化產銷資訊之蒐集與勾稽檢核、資訊整合服務平臺介接與資訊互通，提供產銷資訊分析應用與決策之參據。
2. 積極發展農糧科技，帶動農糧產業轉型升級：落實植物品種權保護，鼓勵創新研發，促進品種更新，並運用農業科技資源，開發新品種、新技術，提升產業競爭

力。

3. 發展優質農糧產業，穩定農產品產銷：配合國內、外市場對食品安全之需求，推動建立優質、安全農業，輔導外銷及具競爭潛力之農園產品，推動全程品質管理，整合產、製、儲、銷輔導措施，以發展優質現代化農糧產業，保障消費者權益及提高農民收益。
4. 發展安全農糧產業，保障消費者權益：加強有機農產品驗證與輔導，推廣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產銷履歷**、農作物安全品質管理、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管制，**推動農產品生產追溯制度**，提供衛生、安全農糧產品，維護生態環境，確保國人健康。
5. 建立效率與服務之農產運銷及加工體系：加強輔導批發市場經營管理，提升營運效率，強化共同運銷掌握產地貨源能力，發揮供需調節功能；建構農民團體與批發市場間持續穩定供銷關係，強化供貨與後勤支援能力，提高物流配送效率；推動包裝標準化、規格化，輔導建立農產品品牌，推動地產地消，以及開拓多元化運銷通路。
6. 研發農特產品加工技術，提升農產品附加價值：發展多樣化高品質蔬果截切及農特產加工品，並推動優質農村酒莊產業，促進高附加價值農產加工之發展及產業升級轉型。
7. 加強肥料品質管理及農作物重金屬污染監測：加強肥料品質管理與農作物重金屬污染監測管制，建構安全農業生產環境。教導農民正確使用肥料、改進農民肥培管理技術及設施，輔導農民自製堆肥使用，減少化學肥料用量，減少環境污染及節能減碳。
8. 推動農業機械化及自動化：加強推動重點產業生產、整地、中耕及收穫處理、設施栽培、品質檢測、採後處理等機械化與自動化，開發關鍵性技術，提高農業經營效率、產品品質與產業競爭力。
9. 確保糧食安全，保障農民收益：調整耕作制度、活化休耕農地，**鼓勵種植進口替代、具外銷潛力作物或種植地區特產作物，確保糧食安全**。推動小地主大佃農政策，使農業勞動結構年輕化並擴大經營規模，促進農村就業。**另強化國產米之品牌及產地信賴度，擴大市場行銷規模，建構具內、外銷競爭力的國產米產銷體系。建構多元糧食安全機制，提高國內糧食自給率，創造多元化米食消費市場。**

(二) 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 鍵 績 效 指 標					105 年度 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 量 標 準	
一、建構農糧產銷資訊，推動農業數位化管理	一	加強農情調查	1	統計數據	全年分裡作、一期作、二期作等三個期作進行農作物生產資料調查 (單位：項次)	3,500
					年度內對於主要果品、蔬菜、雜糧、特作、花卉生產情形進行月別調查預測 (單位：項次)	1,200
					農作物天然災害查報 (單位：次)	12
	二	農產品生產成本與價格調查	1	統計數據	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及農作物產地價格調查辦理種類數 (單位：種類)	230
二、發展優質農糧產業，提升農業競爭力	一	水果產值	1	統計數據	水果年產值 (單位：億元)	850
	二	花卉產值	1	統計數據	花卉年產值 (單位：億元)	160
	三	蔬菜產值	1	統計數據	蔬菜年產值 (單位：億元)	620
	四	雜糧產值	1	統計數據	雜糧年產值 (單位：億元)	90
	五	特作產值	1	統計數據	特作年產值(不含糖、菸) (單位：億元)	90
三、發展優質農業，提升國際競爭力	一	有機農業面積	1	統計數據	完成驗證之有機農業生產面積累計數 (單位：公頃)	7,000
	二	核發農業機械使用證	1	統計數據	農業機械使用證核發及換發數量 (單位：張)	20,000
四、發展安全農業，保障消費者權益	一	蔬果農藥殘留抽驗合格率	1	統計數據	蔬果農藥殘留抽驗合格數／蔬果抽驗數×100% (單位：%)	94
五、培育農田永續生產力，安全肥料品質	一	農作物污染監測與管制	1	統計數據	監測農作物安全重金屬污染農田筆數 (單位：筆)	480
	二	加強肥料品質管理	1	統計數據	抽驗肥料件數 (單位：件)	1,000

關鍵策略目標	關 鍵 績 效 指 標					105 年度 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 量 標 準	
六、發展農糧 科技，促 進產業升 級	一	農業技術授權 及取得國內外 專利權項數	1	統計 數據	農業技術授權供民間業者應用及取得國內外專利 權項數 (單位：項)	16
	二	核發植物品種 權件數	1	統計 數據	核發植物品種權件數 (單位：件)	80
七、建立效率 與服務之 農產運銷 及加工體 系	一	蔬果共同運銷 比率	1	統計 數據	蔬果共同運銷量／蔬果總交易量×100% (單位：%)	25.5
	二	提高農產品交 易行情站供應 人行情查詢使 用人次	1	統計 數據	統計農產品交易行情站供應人行情查詢使用人次 (單位：人次)	3,500,000
	三	輔導農民團體 強化行銷農產 品能力	1	統計 數據	辦理行銷活動及拓展多元行銷通路(單位：場次)	100
	四	蔬果截切加工 品	1	統計 數據	蔬果截切加工品產值 (單位：億元)	3.7
	五	農村酒莊酒品 產值	1	統計 數據	農村酒莊酒品年產值 (單位：億元)	1.84
八、確保基本 糧食安全，促進 農糧產業 升級	一	稻作產量	1	統計 數據	稻作生產總量 (單位：萬公噸糙米)	130
	二	國產米之市場 占有率	1	統計 數據	(國產米銷售量／稻米總銷售量)×100% (單位：%)	85

註：評估體制

1. 指實際評估作業為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三、農糧署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 前(103)年度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 效 衡 量 暨 達 成 情 形 分 析
一、建構農糧產銷資訊，推動農業數位化管理	一.加強農情調查	農作物生產資料調查 5,000 項次	103 年度已完成特作、果品、蔬菜、花卉、雜糧等類作物之裡作、一期作、二期作種植面積、產量等生產資料調查(每期作平均約調查 251 種農作物；每種作物調查 4-6 項目)，全年累計調查 3,500 項次。
		特作、果品、蔬菜、花卉、雜糧生產情形月別調查 3,000 項次	103 年完成特作、果品、蔬菜、花卉、雜糧等類共 50 種作物月別調查與預測，全年累計約 3,000 項次(月別預測項目 50 種農產品)。
		農作物天然災害查報 12 次	103 年已完成辦理 2 月低溫、3 月冰雹及龍捲風、0331 強風、0502 強風、3 至 4 月鋒面、5 月豪雨、0529 豪雨、0603 豪雨、0608 豪雨、哈吉貝颱風外圍環流、4~5 月低溫、0719 龍捲風、麥德姆颱風、8 月豪雨、0915 強風、鳳凰颱風及 8~10 月乾旱等 17 項農業天然災害災損查報。
	二.農產品生產成本與價格調查	調查 235 種農產品	103 年辦理 82 種農產品生產成本及 140 種農作物產地價格調查。
二、發展優質農糧產業，提升農業競爭力	一.水果產值	730 億元	103 年推動水果產銷農企業經營，輔導鳳梨、芒果、鳳梨釋迦、番石榴及椪柑等具內外銷競爭力果品，建立優質供果集團產區，導入契產契銷，串聯產業鏈，穩定水果產銷，整體產值上升，已達成年度目標。
	二.花卉產值	150 億元	103 年大宗切花文心蘭、火鶴花、百合、玫瑰、洋桔梗、非洲菊等花卉，經輔導依市場需求維持合理生產面積，提升品質，國內外市場花卉價格回穩，蕙蘭、蝴蝶蘭等盆花因產能提升，外銷量值增進 1 成，整體花卉產銷平穩，已達成年度目標。
	三.蔬菜產值	600 億元	103 年配合蔬菜生產改進計畫，推動設施栽培，做好田間安全管理及採後處理作業，提高品質，穩定生產，已達成年度目標。
	四.雜糧產值	80 億元	103 年配合休耕地活化政策，以提升糧食自給率，推動休耕農地轉作國產優質、進口替代之雜糧作物及其附加產品，以提升競爭力，其產值維持穩定成長，已達成年度目標。
	五.特作產值	80 億元	103 年配合茶產業結構調整計畫，推廣優質茶集團產區及建置衛生安全製茶廠，提高茶葉品質，並輔導地方特色茶競賽等推廣活動。茶葉價格維持穩定，另發展國產精品咖啡、仙草及保健作物等，特作產業穩定發展，已達成年度目標。
三、發展優質農業，提升國際競爭力	一.有機農業面積	6,000 公頃	有機農產品之生產需經土壤及水質等驗證程序，至 103 年底止累計驗證面積為 6,071 公頃，並已加強辦理農友宣導說明會及驗證機構之管理措施，達成計畫目標。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 效 衡 量 暨 達 成 情 形 分 析
	二.核發農業機械使用證	10,000 張	103 年核（換）發農業機械使用證 36,727 張，，及核（換）發新式農機號牌 3,612 只，便於農民農機道路行駛管理。
四、發展安全農業、保障消費者權益	一.蔬果農藥殘留抽驗合格率	96%	辦理田間及集貨場蔬果農藥殘留檢驗至 103 年底計 7,267 件，合格者 6,971 件，合格率 95.9%，不合格者均請農民延後採收，並辦理農民用藥教育講習，導正農民用藥習性。
五、培育農田永續生產力，安全肥料品質	一.農作物污染監測與管制	400 筆	103 年共監測農作物 590 筆農田，其中 30 件食用作物(稻穀、芋頭及落花生等)重金屬(鉛或鎘)含量超過限量標準，由縣(市)政府依標準作業程序（SOP）立即予以剷除銷燬。該等農田後續由縣(市)政府輔導農友辦理休耕，另通報環保機關檢測土壤重金屬及追查污染源。
	二.加強肥料品質管理	800 件	103 年加強肥料管理，執行送驗 1,870 件，其中 183 件，品質及標示不符者均依法處分，確保肥料品質，保障農友權益。
六、發展農糧科技，促進產業升級	一.農業技術授權及取得國內外專利權項數	16 項	103 年新增公告朵麗蝶蘭嘉大胭脂、蝴蝶蘭嘉大雪白、芒果臺中 1 號等計 11 項品種權，強化國內自主之優質品種。完成研發香瓜茄發酵乳技術授權、梨與茭白筍之功能性肥料技術授權、擠壓專用米穀粉量產技術授權、米速食麵專用預拌粉量產技術授權、拖鞋蘭品種催花機制技術授權等共 28 項產品技術移轉及獲得「研長香蕉貯存期限的方法」專利權 1 項，整體提升產業生產技術。
	二.核發植物品種權件數	80 件	依據「植物品種及種苗法」相關規定，103 年受理種苗業者植物品種權申請案 150 件，審查通過並核發植物品種權證書 116 件。
七、建立效率與服務之農產運銷及加工體系	一.蔬果共同運銷比率 1.蔬果共同運銷及市場占有比率由 24% 提 升 至 24.5%。 (1)蔬菜共同運銷臺北市場占有率由 65% 提升至 65.5%。 (2)水果共同運銷臺北市場占有率由 60% 提升至 60.5%。 2.完成期限：103 年 12 月 31 日止。	24%	103 年蔬菜總交易量為 2,529,361 公噸；共同運銷交易量為 627,282 公噸，共同運銷占有率為 24.8 %。 臺北市場 103 年蔬菜總交易量為 489,800 公噸；共同運銷交易量為 333,064 公噸，共同運銷占有率為 68 %。 臺北市場 103 年水果總交易量為 210,919 公噸；共同運銷交易量為 129,831 公噸，共同運銷占有率為 61.6 %。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 效 衡 量 暨 達 成 情 形 分 析
	二.提高農產品交易行情站供應人行情查詢使用人次	2,300,000 人次	提供主要批發市場之蔬菜、水果、花卉、吉園圃蔬菜、品牌水果及供應人交易結果等查詢、分析功能，103 年上網查詢人數逾 3,916,904 人次。
	三.蔬果截切加工品	3.5 億元	1.輔導農民團體發展蔬果截切及農產加工事業，103 年使用國產蔬果原料 4.4 萬公噸，截切蔬果產品產值 3.6 億元。 2.輔導 31 處截切處理場，其中 23 處已取得 CAS 驗證。
	四.農村酒莊酒品產值	1.73 億元	1.輔導信義鄉農會等 12 家酒莊通過 103 年農村酒莊評鑑，所產製酒品計有 16 款於酒品評鑑分獲金、銀、銅獎。 2.製酒量 188,000 公升，產值達 1.76 億元。 3.選薦優質農村酒品參加國際酒類評鑑大賽，計獲得 4 金質獎、3 銀質獎殊榮。
八、確保基本糧食安全，促進農糧產業升級	一.稻作產量	128.5 萬公噸糙米	103 年種稻面積為 27.1 萬公頃，較計畫面積 26 萬公頃，增加 4.2%；糙米產量 139.9 萬公噸，較計畫產量 128.5 萬公噸，增加 8.9%。
	二.國產米之市場占有率	85%	103 年國產稻米產量為 139.9 萬公噸糙米量，政府收購 34 萬公噸糙米量，國產公糧釋出量約 31.4 萬公噸糙米量。103 年民間進口米及政府進口米釋出國內市場量共約 12.4 萬公噸糙米量（民間約 5.1 公噸，政府釋出約 7.3 萬公噸）。103 年國產米市場占有率 92%。

(二) 上(104)年度已過期間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 效 衡 量 暨 達 成 情 形 分 析
一、建構農糧產銷資訊，推動農業數位化管理	一.加強農情調查	104 年 1~6 月已完成特作、果品、蔬菜、花卉及雜糧等類之裡作、一期作生產資料調查約 251 種農作物，累計調查 1,757 項次。
		104 年 1~6 月已完成特作、果品、蔬菜、花卉及雜糧等類月別調查與預測約 51 種農作物，累計預測 772 項次。
		104 年 1~6 月已依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相關規定辦理，包含 0112 強風、2 至 3 月乾旱、3 至 4 月鋒面、4 月高溫、4 月鋒面(低溫)、4 月霜害、0524 龍捲風、5 月豪雨，以上共 8 次農業天然災害災損查報，累計 20 縣(市)次。
	二.農產品生產成本與價格調查	104 年上半年辦理 40 種農產品生產成本及 99 種農作物產地價格調查。
二、發展優質農糧產業，提升農業競爭力	一.水果產值	104 年 1~6 月加強輔導具競爭力果品、建立優質供果園、集團產區，提升優級品比例，鼓勵外銷，並推動梨、芒果等品項建立品質基準，提昇國人消費國產品忠誠度，目前價格平穩，預估可達到年度預定目標值。
	二.花卉產值	104 年 1~6 月整體花卉經輔導依市場需求維持合理生產面積，並設置集團產區提升品質，整合國內外市場資訊供產銷業者參考，並辦理相關行銷活動宣導用花卉，內外銷價格平穩，預估可達成年度預定目標值。
	三.蔬菜產值	104 年 1~6 月配合蔬菜生產改進計畫，推動設施栽培，做好田間安全管理及採後處理作業，提高品質，穩定生產，預估可達成年度預定目標值。
	四.雜糧產值	104 年 1~6 月持續推動休耕地活化政策，並配合雜糧特作產業結構調整暨建構產業新價值鏈計畫，鼓勵種植國產優質雜糧及加工加值附屬產品，以發展國產優質雜糧品牌與提升糧食自給率，其產值維持穩定成長。
	五.特作產值	104 年 1~6 月配合雜糧特作產業結構調整暨建構產業新價值鏈計畫，推廣優質茶集團產區及建置衛生安全製茶廠，提高茶葉品質，另配合休耕地活化政策，鼓勵轉契作種植仙草、胡麻、油茶等作物，相關產值維持穩定，預估可達成年度預定目標值。
三、發展優質農業，提升國際競爭力	一.有機農業面積	有機農產品之生產需經土壤及水質等驗證程序，至 104 年 6 月底止累計驗證面積為 6,080 公頃，並已加強辦理農友宣導說明會及驗證機構之管理措施，達成計畫目標。
	二.核發農業機械使用證	104 年 1~6 月核(換)發農業機械使用證 22,973 張，及核(換)發新式農機號牌 1,791 只，便於農民農機道路行駛管理。
四、發展安全農業、保障消費者權益	一.蔬果農藥殘留抽驗合格率	辦理田間及集貨場蔬果農藥殘留檢驗至 104 年 1~6 月計 3,394 件，合格者 3,177 件，合格率 93.6%，不合格者均請農民延後採收，並辦理農民用藥教育講習，導正農民用藥習性。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 效 衡 量 暨 達 成 情 形 分 析
五、培育農田永續生產力，安全肥料品質	一.農作物污染監測與管制	104 年 1-6 月共監測農作物 232 筆農田，其中 5 件食用作物(稻穀及落花生等)重金屬(鎘)含量超過限量標準，由縣(市)政府依標準作業程序(SOP)立即予以剷除銷燬。該等農田後續由縣(市)政府輔導農友辦理休耕，另通報環保機關檢測土壤重金屬及追查污染源。
	二.加強肥料品質管理	104 年 1-6 月加強肥料管理，執行送驗 680 件，其中 90 件，品質及標示不符者均依法處分，確保肥料品質，保障農友權益。
六、發展農糧科技，促進產業升級	一.農業技術授權及取得國內外專利權項數	截至 104 年 6 月底止已辦理高效率蝴蝶蘭梗芽試管繁殖技術、客製化蝴蝶蘭多梗誘導技術、生產米條狀產品之擠壓技術、混合糙米與香蕉以擠壓技術開發膨發食品、柳橙副產物糖漬與風味保存技術、紫米(漿)花青素安定化及黏性懸浮技術、洋桔梗切花採收後之預措技術、蝴蝶蘭 NPU-2631 生物材料等 8 項技術移轉及水產冷燻專利設備技術引進專立字號 I361666-超低溫冷燻機設備開發之 1 項專利。
	二.核發植物品種權件數	依據「植物品種及種苗法」相關規定，104 年 1-6 月受理種苗業者植物品種權申請案 74 件，審查通過並核發植物品種權證書 27 件。
七、建立效率與服務之農產運銷及加工體系	一.蔬果共同運銷比率 1.蔬果共同運銷及市場佔有比率由 24.5 % 提升至 25%。 (1)蔬菜共同運銷臺北市場佔有率由 65.5% 提升至 66 %。 (2)水果共同運銷臺北市場佔有率由 60.5% 提升至 61 %。 2.完成期限：104 年 12 月 31 日止。	104 年 1~6 月蔬菜總交易量為 1,326,000 公噸；共同運銷交易量為 330,175 公噸，共同運銷占率為 24.9 %。 臺北市場 104 年 1~6 月蔬菜總交易量為 246,428 公噸；共同運銷交易量為 171,514 公噸，共同運銷占率為 68.6 %。 臺北市場 104 年 1~6 月水果總交易量為 113,265 公噸；共同運銷交易量為 70,791 公噸，共同運銷占有率為 62.5 %。
	二.提高農產品交易行情站供應人行情查詢使用人次	提供主要批發市場之蔬菜、水果、花卉、吉園圃蔬菜、品牌水果及供應人交易結果等查詢、分析功能，104 年 1~6 月上網查詢人數逾 1,995,603 人次。
	三.輔導農民團體強化行銷農產品能力	104 年 1~6 月辦理完成在地農產品行銷活動 23 場、臺北希望廣場 20 場、花博圓山廣場 19 場，共計 62 場。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 效 衡 量 暨 達 成 情 形 分 析
	四.蔬果截切加工品	1.輔導農民團體發展蔬果截切及農產加工事業，104 年 1-6 月止，已使用國產蔬果原料逾 2.35 萬公噸，截切蔬果產品產值 1.92 億元。 2.輔導 24 處截切處理場中 19 處已取得 CAS 驗證。
	五.農村酒莊酒品產值	1.輔導 23 家農業組織酒莊，至 104 年 6 月底製酒量約 85,500 公升，產值達 0.8 億元。 2.選薦優質農村酒品參加國際酒類評鑑大賽，計獲得 3 金質獎、5 銀質獎佳績。
八、確保基本糧食安全，促進農糧產業升級	一.稻作產量	104 年第 1 期作種稻面積初估為 14.5 萬公頃，較計畫面積 16.12 萬公頃，減少 10%；糙米計畫目標 88.78 萬公噸
	二.國產米之市場占有率	104 年國產稻米，北、中、東部地區 1 期作仍在收穫，及政府實際收購數量均未定（未結束），不易正確估算年目標達成情形。

貳、主 要 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177	1	合計	22,008	34,346	27,246	-12,338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710	6,043	2,294	-2,333	
			04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3,710	6,043	2,294	-2,333	
			045170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3,660	5,693	1,850	-2,033	
			0451700101 1 罰金罰鍰	3,660	5,693	1,850	-2,033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違反植物品種及種苗法規定之罰鍰收入1,000千元，與上年度同。 2.違反糧食管理法規定之罰鍰收入2,66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033千元。
			0451700300 賠償收入	50	350	444	-300	
			0451700301 1 一般賠償收入	50	350	444	-300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5,472	5,168	6,137	304	
			05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5,472	5,168	6,137	304	
			0551700100 1 行政規費收入	5,472	5,168	6,137	304	
3	142	1	0551700101 1 審查費	1,168	802	1,173	366	本年度預算數係進口農產品及農產加工品有機標示同意文件之審查費收入。
			0551700102 2 證照費	2,600	3,066	3,500	-466	本年度預算數係核發植物品種權證書、肥料登記證及有效期限展延等收入。
			0551700103 3 登記費	754	350	317	404	本年度預算數係受理植物品種權登記及糧商申請設立、變更登記等收入。
			0551700105 4 許可費	950	950	1,148	0	本年度預算數係植物品種權年費收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4	188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3,307	5,896	5,565	-2,589	
			07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3,307	5,896	5,565	-2,589	
			0751700100 財產孳息	2,117	2,034	2,208	83	
			0751700101 1 利息收入	35	35	48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專戶存款之利息收入。
			0751700106 2 租金收入	2,082	1,999	2,159	83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埔里多功能花卉及農特產品處理展售中心委託經營之場地租金等收入1,54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0千元。 2. 倉庫堆高機等租金收入39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17千元。 3. 新增停車場租金收入150千元。
7	193	1	07517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1,190	3,862	3,358	-2,672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9,519	17,239	13,250	-7,720	
			11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9,519	17,239	13,250	-7,720	
			1151700900 雜項收入	9,519	17,239	13,250	-7,720	
			1151700901 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8,150	15,795	12,148	-7,645	本年度預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計畫賸餘款繳庫數。
			1151700909 2 其他雜項收入	1,369	1,444	1,102	-75	本年度預算數係派兼公股代表之超額兼職費繳庫數、出售坪割樣品米、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等收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9	23		0051000000 農業委員會主管	3,061,987	1,689,400	1,372,587	1. 本年度預算數143,294千元，包括業務費43,043千元，設備及投資32千元，獎補助費100,219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農糧作物產銷技術研發經費70,92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農糧科技產業化創新加值研究等經費12,334千元。 (2) 農產運銷電子化研發經費41,27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農糧產品產銷供應鏈整合服務平臺規劃及建置等經費23,469千元。 (3) 作物環境科技研發經費9,72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農作物重金屬與有機污染物檢測技術及調查評估等經費3,416千元。 (4) 農產加工科技研發經費15,40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整合科技建構冷凍蔬果產業加值鏈計畫等經費1,413千元。 (5) 強化農業科技產學研合作研發經費5,95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機能性米食產品量產技術開發等經費2,259千元。 。
			00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3,061,987	1,689,400	1,372,587	
			5251700000 科學支出	143,294	161,517	-18,223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143,294	161,517	-18,223	
	2	1					
			5851700000 農業支出	2,918,693	1,527,883	1,390,810	1. 本年度預算數773,855千元，包括人事費740,745千元，業務費27,574千元，設備及投資2,236千元，獎補助費3,30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740,74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撥補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差額等經費35,897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33,11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一般事務費等1,368千元。
			5851700100 一般行政	773,855	739,326	34,52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3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2,143,012	785,980	1,357,032	1. 本年度預算數2,143,012千元，包括業務費105,905千元，設備及投資11,900千元，獎補助費2,025,207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企劃管理經費130,65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國產農糧產品標章及生產追溯管理推廣輔導計畫等經費38,481千元。 (2) 作物生產管理經費82,48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推動健康種苗補助計畫等經費8,517千元。 (3) 農業資材管理經費300,63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農產品溯源安全管理及行銷輔導計畫等經費67,641千元。 (4) 運銷加工管理經費190,58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強化農產品運銷效能等經費62,771千元。 (5) 糧食產業管理經費37,71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開創國產米食製品產銷暨建構稻米加工產業加值鏈等經費10,078千元。 (6) 分署農糧管理經費37,76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中區分署雲林辦事處辦公室修繕工程等經費1,522千元。 (7) 發展花卉產業與推動國際花卉博覽會經費1,363,18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補助臺中市政府辦理2018臺中國際花卉博覽會經費1,268,184千元。
		4		58517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826	1,577	-751	
		1		58517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826	1,577	-751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汰購小客貨兩用車及公務機車各1輛經費826千元。 2. 上年度汰換公務轎車1輛、小客貨兩用車1輛及公務機車3輛預算業已編竣，所列1,577千元如數減列。
		5		5851709800 第一預備金	1,000	1,000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参、附 屬 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5170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5170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3,660	承辦單位	作物生產組、各分署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 違反植物品種及種苗法第52條相關規定之罰鍰收入。
- 違反糧食管理法及市售食米抽檢作業要點規定之罰鍰收入。

二、法令依據

- 依據植物品種及種苗法第54條規定辦理。
- 依據糧食管理法第18條規定辦理。
- 依據市售食米抽檢作業要點第6點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660	
	177			04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3,660	
		1		045170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3,660	
			1	0451700101 罰金罰鍰	3,660	1.依「植物品種及種苗法」第54條規定，違反該法第52條規定者，每例處新臺幣1,000千元，預估1例共1,000千元。 2.違反糧食管理法及市售食米抽檢作業要點之規定，經通知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者，預估罰款收入2,660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51700300 賠償收入	-04517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50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庫法第11條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	
	177			04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50	
		2		0451700300 賠償收入	50	
			1	04517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50	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51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51700101 -審查費	預算金額	1,168	承辦單位	各分署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進口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農產加工品核發有機標示
同意文件審查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進口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農產加工品核發有機
標示同意文件審查費收費標準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168	
	142			05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1,168	
		1		0551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168	
			1	0551700101 審查費	1,168	進口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農產加工品核發有機標示同意文件 審查費收入2,336件，每件500元，計1,168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51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51700102 -證照費	預算金額	2,600	承辦單位	作物生產組、農業資 材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 1.核發植物新品種權證書收入。
- 2.核發肥料登記證與有效期限之展延收入。

二、法令依據

- 1.依據植物品種及種苗法第61條。
- 2.依據肥料管理法第11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600	
	142			05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2,600	
		1		0551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2,600	
			2	0551700102 證照費	2,600	1.植物品種權證書費160件，每件1,000元，計160千元。 2.核發肥料登記證收入，新證480件，每件3,000元，計1,440千元；有效期限展延1,000件，每件1,000元，計1,000千元，合計2,440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51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51700103 -登記費	預算金額	754	承辦單位	作物生產組、各分署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植物品種權登記申請費收入。
2. 糧商申請設立、變更登記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依據植物品種及種苗法第61條。
2. 依據糧食管理法第21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754	
	142			05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754	
		1		0551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754	
			3	0551700103 登記費	754	1. 植物品種權登記申請費175件，每件2,000元，計350千元。 2. 糧商申請設立、變更登記等收入1,347件，每件300元，計404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51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51700105 -許可費	預算金額	950	承辦單位	作物生產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植物品種權年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植物品種及種苗法第61條。
----------------------	---------------------------

金	額	及	說	明
---	---	---	---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950	
	142			05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950	
		1		0551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950	
			4	0551700105 許可費	950	植物品種權年費收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51700100 財產孳息	-0751700101 -利息收入	預算金額	35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專案計畫經費專戶存款之利息收入、公庫專戶存款利息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庫法第11條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35
	188			07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35
		1		0751700100 財產孳息	35
			1	0751700101 利息收入	35
				公款專戶利息收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51700100 財產孳息	-0751700106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2,082	承辦單位	本署暨各分署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1.「埔里多功能花卉及農特產品處理展售中心」委託經營之場地租金及建物設備使用費收入。	1.依據國有財產法第28條規定辦理。
2.倉庫堆高機及國有倉庫出租等收入。	2.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糧政大樓辦公場所車輛進出及停車場使用須知」辦理。
3.本署糧政大樓停車場租金收入。	

金	額	及	說	明
---	---	---	---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082	
	188			07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2,082	
		1		0751700100 財產孳息	2,082	
			2	0751700106 租金收入	2,082	1.「埔里多功能花卉及農特產品處理展售中心」委託經營之土地租金及建物設備使用費收入1,540千元。 2.倉庫堆高機及國有倉庫出租等收入392千元。 3.本署糧政大樓停車場租金收入150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517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1,190	承辦單位	本署暨各分署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庫法第11條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	---	---	---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190	
	188			07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1,190	
		2		07517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1,190	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151700900 雜項收入	-115170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 出	預算金額	8,150	承辦單位	各組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收回以前年度委辦或補助計畫賸餘款繳庫數。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庫法第11條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8,150
	193			11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8,150
		1		1151700900 雜項收入	8,150
			1	115170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8,150
					收回以前年度委辦或補助計畫賸餘款繳庫數。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151700900 雜項收入	-11517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1,369	承辦單位	本署暨各分署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1. 派兼公股代表之董監事超額兼職費繳庫收入。	1. 依據國庫法第11條規定辦理。
2. 處分坪割樣品米及有機農產採樣品等收入。	2.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4點及行政院人事行政局100年6月28日局授住字第1000301726號函辦理。
3. 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等收入。	

金	額	及	說	明
---	---	---	---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1,369	
	193			11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1,369	
		1		1151700900 雜項收入	1,369	
			2	11517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369	1. 派兼公股代表之董監事超額兼職費繳庫收入800千元。 2. 處分坪割樣品米及有機農產採樣品等收入361千元。 3. 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等收入208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預算金額	143,294
-----------	-------------------	------	---------

計畫內容：

1. 農糧作物產銷技術研發
 - (1) 作物育種、生產及採收後處理技術改良。
 - (2) 植物種苗關鍵生物技術之研發。
 - (3) 糧食安全及安全農業之創新研究。
 - (4) 農產行銷體系與制度之研究。
 - (5) 航遙測技術應用於農作物生產調查與監測之研究。
 - (6) 建構油料作物產業加值鏈。
 - (7) 農糧科技產業化創新加值之研究。
2. 農業電子化研發。
 - (1) 農產品市場交易供應行情多元應用計畫。
 - (2) 推動國內花卉批發市場交易管理系統標準規範計畫。
 - (3) 農業雲端服務建置計畫以強化臺灣地區農業基礎資料。
 - (4) 建構農業資源行動調查服務體系及強化行動化敏感作物種植面積調查系統。
 - (5) 智慧農糧服務平臺管理建置。
 - (6) 菇類生產成本調查及經營效益之研究。
3. 作物環境科技研發
 - (1) 農業機械與自動化研究。
 - (2) 運用電解水等加工技術去除蔬果農藥殘留之研究。
 - (3) 土壤環境管理及肥料開發與利用技術研究。
 - (4) 建置坡地農田坵塊現況圖資料庫。
4. 農產加工科技研發
 - (1) 開發保健食品。
 - (2) 開發農產品之加工技術。
 - (3) 運用加工技術建構安全食品產業加值鏈計畫。
 - (4) 開發米食多元化加工技術。

預期成果：

1. 開發作物新品種與新技術，以提升生產力及生產優質安全之農產品，保障農民收益，增進國內糧食自給率。
2. 強化農業雲端服務，提升農情調查準確度，並以衛星影像分析圖提供基層公所核定天然災害救助依據。
3. 建立單一簽入智慧農糧平臺，以標準化規格逐次整併農政資訊系統，發展完整人地物主資料庫，強化農糧資訊分析與服務。
4. 統一國內切盆花代碼，建置通用系統，以整合花卉產業行情資訊，提供供應人價格訊息，有助提升花卉產業發展。
5. 加強植物種苗繁殖、設施生產、農產加工等關鍵技術研發，以調整我國農業結構朝向高科技、高品質、高價值方向發展，促進農業現代化，提升國際競爭力。
6. 加強農業機械化、自動化與產銷電子化等技術研發與導入農企業，改善農業生產環境，及產銷多元化，促使農場經營轉型升級，以提高農業生產力，增加農民所得。
7. 研發育成作物新品種及創新技術移轉產業應用達16項(含)以上，完成產學合作研究11項，並於國內外期刊、研討會及專著發表有關農糧科技論文約300篇，相關科技研究成果，具有促進農糧產業發展轉型升級，提升產業競爭力效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農糧作物產銷技術研發	70,925	各組室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4,628		1. 作物育種、生產及採收後處理技術改良。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10		2. 植物種苗關鍵生物技術之研發。
0251 委辦費	4,228		3. 糧食安全及安全農業之創新研究。
0271 物品	18		4. 農產行銷體系與制度之研究。
0279 一般事務費	20		5. 航遙測技術應用於農作物生產調查與監測之研究。
0291 國內旅費	52		6. 建構油料作物產業加值鏈。
0300 設備及投資	32		7. 農糧科技產業化創新加值。
0319 雜項設備費	32		8. 業務費4,628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66,265		(1) 農糧科技審議委員出席費31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62,456		(2) 委辦費4,228千元，係委託學術研究機構或相關法人等單位進行農作物同質性生產管理整合及風險評估之研究。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92		(3) 文具紙張及辦公用品等費用18千元。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3,217		(4) 編印計畫審查報告、資料及雜支等費用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預算金額	143,29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千元。 (5)農糧科技審議委員出席會議交通費等52千元。 9.設備及投資32千元，係購置圖書、辦公設備等。 10.獎補助費66,265千元。 (1)補捐助大專院校及民間研究機構等進行建立光學衛星影像與機載雷達複合式作物判釋與監測模型之研究1,679千元，雜糧及特用作物育種與生產技術改良1,269千元，建立稻米品質檢驗技術暨提升國產米市場競爭力之研究1,736千元，發展安全及高品質之多元水稻品種及維護環境生產模式3,418千元，建構糧食安全體系及公糧購銷管理研究405千元，合共8,507千元。 (2)補捐助大專院校及民間研究機構等進行發展優勢水果產業提升內外銷競爭力6,582千元，蔬菜育種、生產及採後處理技術研發2,587千元，花卉育種、生產及採後處理技術研發9,965千元，萬代蘭花切花預措技術之改善749千元，蕙蘭、春石斛及文心蘭盆花接力生產技術研發1,950千元，作物種苗繁殖技術及種原保存利用1,327千元，合共23,160千元。 (3)補捐助大專院校及民間研究機構等進行有機作物栽培、產品加工及其資材、種子之研究開發與商品化利用2,742千元。 (4)補捐助大專院校及民間研究機構等進行作物基因轉殖技術之開發應用4,239千元，植物組織培養技術開發及其應用4,608千元，合共8,847千元。 (5)補捐助大專院校及民間研究機構等進行為果菜類蔬菜副產物資源利用474千元，改變稻稈物化特性供為栽培介質之多元利用開發474千元，夏季盛產水果及冬季大宗蔬菜之利基行銷策略研究870千元，苦瓜外銷貯運技術提升計畫503千元，合共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預算金額	143,29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321千元。
			(6)補捐助大專院校及民間研究機構等進行油茶及細葉山茶之種苗嫁接繁殖技術700千元，大果油茶及小果油茶(細葉山茶)果實發育與果實採收適期之判定1,200千元，油茶授粉昆蟲之昆蟲相調查及初評750千元，建立休耕水田轉作油茶之合宜肥培管理措施509千元，苦茶油之保健功效研究2,529千元，合共5,688千元。
02 農產運銷電子化研發	41,279	企劃組、運銷加工組、統計室	11. 補捐助大專院校及民間研究機構等進行農糧科技產業化創新加值研究15,000千元。
0200 業務費	36,472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0251 委辦費	36,472		1. 推動農產品市場交易供應行情多元應用計畫。
0400 獎補助費	4,807		2. 推動國內花卉批發市場交易管理系統標準規範計畫。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676		3. 推動農業雲端服務建置計畫以強化臺灣地區農業基礎資料。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131		4. 推動智慧農糧服務平臺管理建置。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000		5. 強化菇類生產成本調查及經營效益。
			6. 建構農業資源行動調查服務體系及強化行動化敏感作物種植面積調查系統。
			7. 委辦費36,472千元。
			(1)委託學術研究單位或相關法人等單位進行農產品市場交易供應行情多元應用計畫1,455千元。
			(2)委託學術研究單位或相關法人等單位進行國內花卉批發市場交易管理系統標準規範計畫1,455千元。
			(3)委託學術研究單位或相關法人等單位進行強化行動化敏感性作物種植面積調查系統擴充與推廣計畫1,455千元。
			(4)委託學術研究單位或相關法人等單位進行臺灣地區農業基礎調查計畫21,534千元。
			(5)委託學術研究單位或相關法人等單位進行智慧農糧服務平臺管理建置計畫8,730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143,29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 作物環境科技研發	9,729	作物生產組、農業資材組、糧食產業組	(6)委託學術研究單位或相關法人等單位進行菇類生產成本調查及經營效益之研究1,843千元。	
0200 業務費	1,943		8.獎補助費4,807千元。	
0251 委辦費	1,943		(1)補捐助大專院校進行有機農產品雲端追溯服務計畫2,0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7,786		(2)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重要作物種植面積調查2,807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7,786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04 農產加工科技研發	15,407	作物生產組、運銷加工組、糧食產業組	1.農業機械與自動化研究。	
0400 獎補助費	15,407		2.運用電解水等加工技術去除蔬果農藥殘留之研究。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1,728		3.土壤環境管理及肥料開發與利用技術研究。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950		4.建置坡地農田坵塊現況圖資料庫。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2,729		5.委辦費1,943千元，係委託學術研究單位或相關法人等單位進行建置坡地農田坵塊現況圖資料庫。	
			6.獎補助費7,786千元。	
			(1)補捐助大專院校進行農業機械與自動化研究3,452千元。	
			(2)補捐助大專院校進行運用電解水等加工技術去除蔬果農藥殘留之研究2,000千元。	
			(3)補捐助大專院校進行土壤環境管理及肥料開發與利用技術研究2,334千元。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1.開發保健食品。	
			2.開發農產品之加工技術。	
			3.運用加工技術建構安全食品產業加值鏈計畫。	
			4.開發米食多元化加工技術。	
			5.獎補助費15,407千元。	
			(1)補捐助大專院校及民間研究機構等進行開發保健食品研究2,849千元。	
			(2)補捐助大專院校及民間研究機構等進行研究開發農產品之加工技術1,855千元，運用加工技術建構優良安全食品產業加值鏈計畫10,051千元，合共11,906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預算金額	143,29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強化農業科技產學研合作研發	5,954	作物生產組、農	。
0400 獎補助費	5,954	業材資組、運銷	(3)補捐助民間研究機構進行研究開發米食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469	加工組	多元化加工技術652千元。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485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1.水稻及蔬果用之固氮溶磷菌群微生物肥料之液態及固態量產技術等4項產學合作計畫。
			2.執行芋頭香甜酒與其副產品之研究等3項產學合作計畫。
			3.獎補助費5,954千元。
			(1)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科技產學合作實施要點規定，補助國立大專院校執行水稻及蔬果用之固氮溶磷菌群微生物肥料之液態及固態量產技術等4項產學合作計畫，以加速研發成果推廣運用，落實產業發展，計4,469千元。
			(2)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科技產學合作實施要點規定，補助私立大專院校執行芋頭香甜酒與其副產品之研究等3項產學合作計畫，以加速研發成果推廣運用，落實產業發展，計1,485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773,855
-----------	-----------------	------	---------

計畫內容：

支應本署及所屬用人費、各項事務費用、稅金、油料、保險、房屋修繕、車輛維護及購置設備等所需經費。

預期成果：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提高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740,745	人事室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本署及分署之人員維持費，其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740,745		1. 人事費740,745千元。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12,807		(1) 職員560人俸給、專業加給，計412,807千元。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9,151		(2) 約聘僱人員24人薪給9,151千元。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4,641		(3) 工友、技工及駕駛99人之餉給38,510千元與技工2人、工友4人退職金6,131千元，計44,641千元。
0111 獎金	119,834		(4) 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月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計119,834千元。
0121 其他給與	10,872		(5) 休假補助費10,872千元。
0131 加班值班費	21,857		(6) 超時加班費、不休假加班費等，計21,857千元。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75,245		(7) 職員、約聘僱人員退休提撥金及技工、工友退職提撥金，計75,245千元。
0151 保險	46,338		(8) 員工公保、勞保及健保等保險費，計46,338千元。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3,110	各組室	本分支計畫係內部行政支援單位辦理特定業務所需經費。
0200 業務費	27,574		1. 業務費27,574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105		(1) 員工教育訓練費105千元。
0202 水電費	2,650		(2) 水電費2,650千元。
0203 通訊費	1,484		(3) 業務聯繫所需郵電等通訊費1,484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1,734		(4) 出納管理系統及財物管理系統擴充與維護312千元，政府歲計會計管理系統維護及計畫經費整合管理系統維護422千元，農戶調查及公務統計編報程式系統維護150千元，本署暨分署公文製作機關伺服器端管理系統功能擴充與維護及視訊會議系統維護等850千元，合共1,734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843		(5) 租賃公務用車輛所需租金等843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252		(6) 公務車輛燃料使用費、牌照稅及規費等252千元。
0231 保險費	151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79		
0271 物品	2,544		
0279 一般事務費	11,305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51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0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773,85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44		(7)公務車輛及辦公廳舍保險等151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046		(8)辦理各種講習訓練講師鐘點費及稿費、
0294 運費	260		出版品審查翻譯校對等費用117千元，農
0295 短程車資	60		戶判定、調查、審核督導等費用1,562千
0299 特別費	158		元，合共1,679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2,236		(9)車輛油料及報章雜誌、文具紙張、汰換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476		辦公用具、水電器用品等2,544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760		(10)一般公務資料整理彙總、值夜及清潔工
0400 獎補助費	3,300		作等、員工文康活動費、健康檢查、保
0475 獎勵及慰問	3,300		全及各項業務報告資料印製、獎牌製作
			、環境佈置、環境清潔、新聞發布、記
			者會及政令宣導活動、雜支等11,305千
			元。
			(11)辦公房舍修繕費1,051千元。
			(12)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408千元。
			(13)各項設施、機電設備等養護費844千元
			。
			(14)國內差旅費2,046千元。
			(15)運送各項資料、器材、工具及廢棄物等
			運費260千元。
			(16)短程洽公車資60千元。
			(17)署長特別費158千元。
			2.設備及投資2,236千元。
			(1)更新並擴增電腦軟硬體設備等1,476千元
			。
			(2)一般公務所需事務設備、視訊設備及零
			星雜項設備等760千元。
			3.獎補助費3,300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
			慰問金。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2,143,012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 辦理農作類(含養蜂)農業產銷班組織整合運作及輔導、組織系統功能擴充維護。 2. 辦理發現臺灣農業競爭力宣導計畫。 3. 辦理促進農場經營創新化計畫。 4. 辦理優秀農業人員頒獎表揚並核發獎勵金。 5. 強化農業資訊調查與預警制度。 6. 維運本署資訊(安)、網路設備及網站、資訊設備汰舊換新。 7. 辦理本署暨所屬機關視訊會議品質提升計畫。 8. 辦理智慧農糧網絡發展與協作應用計畫。 9. 試辦農作物天然災害保險保費補助。 10. 輔導果樹產銷班及相關團體推展果園設施栽培，改善經營環境、建立採收後處理、集運、分級標準作業流程；配合產期辦理果園健康管理等產銷技術講習訓練與穩定價格等。 11. 建立大宗蔬菜產銷預警及管控機制，強化蔬菜集團產區及連續採收作物之安全用藥宣導及自主管理，輔導蔬菜產銷履歷驗證及生產追溯，輔導菇類產業調查及改善菇類生產與廢棄物處理技術。 12. 針對具外銷實績與發展潛力，及國內需求大宗花卉，輔導建立育種、引種、示範量產及整合行銷，同時輔導運用花卉研究團隊研發成果，協助配合新經營模式改善現有產銷設施(備)與建立品質管理制度。 13. 輔導擴大蘭花生產聚落及設置產銷資訊平臺，導入高效能產銷設備，提升產能及產值，建立專業分工及推動產銷標準化作業流程，提升作業效率及產品品質，並推動產業人才培訓，扶植蘭花產業升級。 14. 依據「走私進口農產品處理辦法」規定，輔導處理及銷毀經查獲沒入之走私農產品，預定銷毀走私農產品400公噸。 15. 輔導雜糧及特用作物農商契作、產銷環境及設施改善，建立田間安全管理模式。 16. 建立藥用保健及特用作物安全栽培模式，穩定提供衛生安全之藥用保健原料，發展潛力之藥用保健特用作物，建立品牌並加強宣導促銷。 17. 推動傳統農產業精緻化，形塑地方品牌特色，推動在地生產、在地消費，輔導臺灣名茶精品禮盒包裝設計，加強媒體宣傳臺灣名茶之安全優質特色，塑造精品形象，辦理茶業博覽會等多元行銷活動擴大消費市場，提升臺灣名茶吸引力，提升茶品附加價值。 18. 推動產銷履歷及輔導農民團體導入產銷履歷制度，並進行產銷履歷農產品之行銷與推廣。 19. 輔導原住民地區發展特色作物產業，建立產業價值鏈。 20. 推動植物品種保護，促進品種更新、加強植物種苗產業管理與輔導。 21. 輔導種苗品質及產銷改進，建立基因轉殖植物管理體系及加強基因轉殖植物安全管理檢測。 22. 配合火鶴花等作物防疫措施，輔導更新園圃使用健康種苗，提升產品品質及產值。 23. 農產品安全品質監測與管制。 24. 加強農田土壤維護。 25. 加強肥料管理及農業機械管理輔導。		1. 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輔導單位辦理農業產銷班組織整合、運作及輔導；辦理農業產銷班組織系統維護及功能擴充。 2. 製作宣導專欄、編撰專輯並製成電子書等，提升農業競爭力。 3. 促進登記農場經營創新。 4. 選拔、獎勵及表揚優秀農業人員，鼓勵農業實驗研究、教育及推廣人員，激勵發揮創新經營，促進農業發展。 5. 建立全國農情查報系統，提供完善農作物生產基本資料，並提升農業生產統計調查、農業天然災害查報資料之正確性與時效性，以作為政府釐訂施政計畫，穩定農產品價格措施及提供農民經營決策之參考依據。 6. 即時提供敏感性農產品(如大蒜、洋蔥、大宗蔬菜、果品類)最新生產資訊，供研擬預警及產銷經營決策之參考依據。 7. 建立本署暨所屬機關視訊多點控制系統，並汰換老舊視訊設備，提升視訊會議連線品質與效果。 8. 配合農委會之規劃，辦理高接梨天然災害保險保費補助，協助農民分散風險。 9. 整併農政異質資料庫，提升資料一致性與安全性，快速提供產銷資訊彙整及系統勾稽比對服務，支援業務推動與決策分析。 10. 輔導果樹產銷班改善果園生產環境及採收後集運處理作業流程，並配合農時及市場需求，辦理產銷技術講習與穩定市場價格等措施，以提升果品商品價值，確保農民收益。 11. 穩定冬季裡作期甘藍、結球白菜等大宗蔬菜產銷，並輔導以具外銷潛力或加工原料需求之作物替代部分大宗蔬菜面積，輔導設置毛豆、結球萵苣及胡蘿蔔等外銷蔬菜集團產區9處8,300公頃，推動蔬菜產銷履歷驗證及農產品追溯條碼，落實生產者責任及確保國產蔬菜品質，輔導菇類生產流程省工自動化。 12. 針對具外銷實績與發展潛力，及國內需求大宗花卉種類，輔導建立育種、引種、示範量產再整合行銷，預期整合花卉集團產區面積300公頃，同時輔導運用花卉研究團隊研發成果，採用新的栽培管理模式，及協助配合新經營模式改善現有產銷設施(備)與建立品質管理制度。 13. 輔導及推廣高品質蘭花栽培模式，結合設施(備)新建或改善，導入高效節能等科研成果等，從種苗、設施、生產、管理、貯運、流通等方面遴選8處蘭花集團產區計100公頃，制定標準及建構穩定蘭花供應鏈，提升作業效率及產品品質。 14. 依據「走私進口農產品處理辦法」規定，輔導處理及銷毀經查獲沒入之走私農產品，預定銷毀走私農產品400公噸。 15. 推動國產雜糧農商契作800公頃、集團機械化作業示範2處，輔導產銷環境及設施改善3處。 16. 輔導藥用保健及特用作物農工契作示範，推動金線蓮、仙草等安全生產體系，輔導專業農戶及產銷班改善田間管理及產銷環境設施3處等。 17. 形塑臺灣名茶形象，拓展臺灣名茶銷售管道，結合在地食材推廣辦理茶食茶點創意製作行銷活動1場次，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2,143,012
26.強化蔬果品質抽驗及監測。			合學校進行教育行銷、觀光休閒、茶藝與在地產業文化，鼓勵年輕人喝茶，辦理消費地都會區茶精品之多元化行銷及推廣活動1場次，鼓勵建構衛生安全生產環境，辦理優良製茶廠表揚與行銷推廣活動1場次，辦理茶業博覽會及精品名茶茶會活動，擴大精品名茶消費市場，提升標章茶品市場曝光率，行銷臺灣名茶2場次。
27.推動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輔導推廣計畫及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計畫。			18.產銷履歷宣傳與推廣計畫，鼓勵生產單位建立產銷履歷制度，輔導履歷生產單位改善生產加工環境與設備5單位，結合文創、媒體與創意設計，辦理產銷履歷農產品創意行銷活動，提升履歷農產品曝光率1場次，辦理產銷履歷農產品廣宣活動產銷履歷農產品行銷推廣活動2場次。
28.推動發展有機農業計畫。			19.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發展原住民地區之特色作物產業，透過成立原住民特色農業輔導團4團隊，協助進行經營診斷20場次，改善生產經營環境10處，以建立農產業經營技能，提升產業競爭力與建構產業價值鏈。
29.推動東部發展有機農業，屬愛臺12建設。			20.落實執行植物品種權利保護，促進品種更新，並實施種苗管理與檢查，輔導種苗產業精緻化及國際化，提升種苗產業競爭力。
30.農產品溯源安全管理及行銷輔導計畫。			21.依「植物品種及種苗法」、「基因轉殖植物田間試驗管理辦法」規定，增進種苗品質及產銷改進，協助仙履蘭等產銷輔導，建構種苗供應鏈，促進種苗產業發展，提升產業競爭力，及推動基因轉殖植物安全管理措施。
31.輔導果菜、花卉等農產品批發市場新（擴、遷）建與經營管理，發展農產加工及多元運銷業務。辦理農產品展售促銷、夏季蔬菜滾動式倉貯作業、建置冷凍蔬菜平價供應體系。			22.配合火鶴花等作物防疫措施，輔導清園後使用健康種苗更新25公頃，提高健康種苗使用率，提升產能及品質，促進產業發展。
32.輔導通過酒莊評鑑之農民團體、產銷班設立之農村酒莊，改善製酒設備（施）及酒莊周邊環境設施，辦理多元形象宣導推廣活動、「農村美酒」精品推動工作、製酒原料農藥殘留、酒品衛生安全檢測、參加國際性酒類比賽、輔導農民自營酒莊參加專業教育訓練等。			23.辦理農作物重金屬監測480筆。
33.辦理行情資訊蒐集及辦理相關產銷資訊系統功能擴充與維護。			24.辦理肥料品質查驗1,000件。
34.辦理稻米生產量調查、稻米產業經營管理及行銷輔導工作。			25.辦理蜂產品品質監測與管制300件。
35.辦理「農田坵塊資料庫更新」計畫，屬愛臺12建設。			26.加強農業機械管理電腦化作業及示範推廣等。
36.辦理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計畫-營造花東縱谷花海長廊景觀計畫。			27.農產品溯源安全管理及行銷輔導計畫： (1)新興推動加入生產追溯制度，面積22,257公頃。 (2)辦理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及生產追溯農產品抽驗監測5,500件。 (3)輔導吉園圃蔬果以子母包裝供應批發市場，推動品牌行銷等。
37.補助臺中市政府辦理2018國際花卉博覽會推動計畫之展館、園藝植栽、佈展及行銷等軟硬體設施(備)建置等計畫。			28.輔導累計通過吉園圃審查生產面積20,000公頃。 29.國內有機農業累計種植面積6,500公頃，其中東部有機蔬果及特作栽培面積累計達1,700公頃及輔導建立有機農產品加工、分裝、流通及行銷體系。 30.提供392項蔬菜、226項水果及2,887項花卉即時農產品交易市場行情資訊，增強農民資訊使用能力。 31.充實果菜、花卉批發市場設備，改善交易環境，強化農產運銷現代化，提高運銷效率，蔬果共同運銷占有率25.5%；夏季蔬菜滾動式倉貯1,700公噸，穩定蔬菜供應。 32.輔導農民團體蔬果截切加工場使用國產蔬果原料量7.6萬公噸。 33.建置農產品行銷據點2處，充實直銷通路設備8處，提升經營效率及增加農民收益。 34.輔導農村酒莊製酒量達19.3萬公升，產值1.84億元。 35.加強農產加工品及原料衛生安全檢驗400件。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2,143,012
-----------	-----------------	------	-----------

- 36.辦理稻米衛生安全抽檢，落實稻米品質分級，輔導業者建立自主品管，提升消費者對國產米及米製產品之信任與喜愛，並促進稻米產業發展與升級。
- 37.透過航測技術及坪割樣本田1,200點統計稻作面積及產量，並彙整提供（一年）300項次以上稻米市場動態相關資訊及建議，供重要糧政措施參考。
- 38.辦理農田坵塊資料庫更新計畫：
 - (1)建立與更新臺灣地區農田坵塊圖資及稻田利用資料，提高農業施政規劃及行政管理效率。
 - (2)建立網站提供相關農業資訊查詢與應用服務，加速資料流通。
- 39.參考臺北國際花博效益，初步預估臺中國際花博舉辦期間，將吸引約800萬參觀人次，總體經濟效益預估可達投資總額的2.7至4倍。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企劃管理	130,650	企劃組、統計室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38,254		1.辦理農作類(含養蜂)農業產銷班組織整合運作及輔導、組織系統功能擴充維護。
0201 教育訓練費	310		2.辦理促進農場經營創新化計畫。
0203 通訊費	923		3.強化農業資訊調查與預警制度計畫。
0215 資訊服務費	8,130		4.輔導調查、蒐集農業產銷資訊及辦理相關產銷資訊系統功能擴充與維護。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39		5.辦理智慧農糧網絡發展與協作應用計畫。
0251 委辦費	22,921		6.本署暨所屬機關資訊(安)及網路設備操作管理維護、資訊與網路設備汰舊換新。
0271 物品	339		7.高接梨天然災害保險試辦計畫。
0279 一般事務費	2,151		8.業務費38,254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0		(1)員工教育訓練費31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728		(2)網際網路、數據通訊及業務聯繫等通訊費923千元。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125		(3)資訊(安)及網路設備操作管理維護1,630千元，本署網站服務功能擴充與維護800千元，農業產銷班組織體系資料服務系統功能擴充及維護500千元，強化農糧情調查資訊系統、農業天然災害救助系統功能擴充與維護、配合農作物天然災害保險試辦開發保費補助及救助金換算系統等1,800千元，農產品產銷履歷系統功能擴充及維護1,400千元，國產農糧產品生產追溯管理系統擴增功能與APP等1,500千元，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及價格查報等系統維護500千元，合共8,130千元。
0294 運費	49		
0295 短程車資	39		
0300 設備及投資	8,064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116		
0319 雜項設備費	2,948		
0400 獎補助費	84,332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5,8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43,984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8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8,24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說明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2,143,01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2,400		(4)相關農業獎勵選拔評審出席費145千元，聘請專家學者專題演講等講座鐘點費97千元，英文網頁翻譯、審查及員工英語輔導等稿費97千元，合共339千元。 (5)委辦費22,921千元。 <1>委託辦理產銷履歷查核專業人員訓練97千元。 <2>委託臺北市政府辦理農情調查及災害查報救助87千元。 <3>委託辦理優秀農業人員頒獎表揚97千元。 <4>委託辦理智慧農糧網絡發展與協作應用計畫9,448千元。 <5>委託建置重要農業鄉鎮作物空間資訊計畫10,767千元。 <6>委託規劃及開發農民端產銷資訊運用模組2,425千元。 (6)購置文具紙張、電腦周邊零件耗材等費用339千元。 (7)辦理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農情調查及試辦農作物天然災害保險業務等所需資料整理彙總、業務表件印製及雜支等費用2,151千元。 (8)電腦機房環控設備養護等200千元。 (9)國內差旅費2,728千元。 (10)考察中國大陸農業大數據之整合應用作法旅費125千元。 (11)寄送農情調查及產銷班等資料運費49千元。 (12)短程洽公車資39千元。 9.設備及投資8,064千元。 (1)汰換本署、4區分署暨10個辦事處之個人電腦、印表機、伺服器及筆記型電腦等設備3,985千元。 (2)購置視訊系統控制主機100千元。 (3)更新資通安全防護等軟體授權1,031千元。 (4)本屬暨所屬機關視訊設備更新2,745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10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13,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2,143,01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
			(5)汰換多功能事務機203千元。
			10.獎補助費84,332千元。
			(1)依據「農業產銷班設立暨輔導辦法」補助辦理農業產銷班組織整合、運作及輔導11,100千元。
			(2)補助辦理發現臺灣農業競爭力宣導計畫100千元。
			(3)辦理促進農場經營創新化計畫877千元。
			(4)辦理農情調查51,984千元。
			(5)補助縣市及鄉鎮市區農民團體辦理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及產地價格查報7,171千元。
			(6)表揚優秀農業人員獎勵金100千元。
			(7)配合農作物天然災害保險之試辦，補助農民相關保費13,000千元。
02 作物生產管理	82,485	作物生產組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1,589		1.果樹生產改進。
0201 教育訓練費	25		2.蔬菜生產改進。
0203 通訊費	320		3.建構整合性花卉產業供應鏈體系。
0215 資訊服務費	200		4.蘭花集團產區輔導計畫。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33		5.雜糧生產改進。
0251 委辦費	4,279		6.藥用保健特用作物生產輔導。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260		7.推動臺灣名茶計畫。
0271 物品	1,691		8.產銷履歷宣傳與推廣。
0279 一般事務費	2,352		9.原鄉特色作物生產輔導。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5		10.種苗品質及產銷改進。
0291 國內旅費	1,796		11.加強基因轉殖植物安全管理。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288		12.加強植物種苗產業管理輔導。
0295 短程車資	30		13.推動健康種苗更新。
0400 獎補助費	70,896		14.業務費11,589千元。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303		(1)員工教育訓練費25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4,106		(2)電話及傳真機等通訊費320千元。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31		(3)植物品種權公告查詢及種苗業者登記管理等系統維護費200千元。
			(4)植物品種審議委員會、基因轉殖植物審議委員會、人工培植拖鞋蘭科技審議小組與種苗有關審議委員會等出席費333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2,143,01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66,456		元。 (5)委辦費4,279千元。 <1>委託辦理走私進口農產品之銷毀處理2,910千元。 <2>推動建立基因轉殖植物安全管理措施1,369千元。 (6)繳交國際種子檢查協會(ISTA)年費260千元。 (7)辦理植物種苗產業及基因轉殖植物安全管理等業務所需藥品材料等1,241千元及文具紙張、影印機耗材等費用450千元，合共1,691千元。 (8)協助辦理茶葉輸日出口同意文件核發、原鄉特色作物生產輔導及基因轉殖安全管理等業務所需文書處理相關行政業務費779千元；品種權申請費及維護年費、宣導費、誤餐費、印刷、獎牌製作、環境佈置、清潔及雜支等相關費用1,573千元，合共2,352千元。 (9)各項設備儀器維護費15千元。 (10)國內差旅費1,796千元。 (11)兩岸植物品種權業務交流旅費122千元及蔬菜、花卉等輸銷中國大陸之市場與產地資訊蒐集旅費166千元，合共288千元。 (12)短程洽公車資30千元。 15.獎補助費70,896千元。 (1)輔導果樹產銷班及相關團體推展果園設施栽培，改善經營環境、建立採收後處理、集運、分級標準作業流程；配合產期辦理果園健康管理等產銷技術講習訓練與穩定價格等2,780千元。 (2)因應氣候變遷，協助農民運用精緻化栽培技術，減少天然災害損失及進行產期調節，穩定蔬菜供應；建立大宗蔬菜產銷預警及管控機制，穩定產銷；強化蔬菜集團產區及連續採收作物之安全用藥宣導及自主管理，輔導蔬菜產銷履歷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2,143,01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證及生產追溯，確保國產蔬菜安全品質；輔導菇類產業調查及改善菇類生產與廢棄物處理技術，加強節能設備示範，以降低生產成本等7,700千元。 (3)針對具外銷實績與發展潛力，及國內需求大宗花卉種類，輔導建立育種、引種、示範量產再整合行銷，同時輔導運用花卉研究團隊研發成果，採用新的栽培管理模式與建立品質管理制度等4,510千元。 (4)進行蘭花產業相關調查與資訊收集，整合蘭花業者及輔導工作，推動專業人才培訓及認證制度，扶植蘭花產業升級，導入高效節能等科研成果，推廣高品質蘭花栽培模式等10,524千元。 (5)推動雜糧作物在地產銷示範專區與發展，改善產銷環境、設施並強化田間安全管理模式及新鮮安全國產雜糧宣傳3,130千元。 (6)輔導藥用保健及特用作物農工契作示範、推動安全生產體系建立、田間管理及產銷環境設施改善等1,475千元。 (7)形塑臺灣名茶形象，拓展臺灣名茶銷售管道，辦理推動臺灣名茶計畫2,975千元。 (8)鼓勵生產單位建立產銷履歷制度，辦理產銷履歷農產品創意行銷活動，提升履歷農產品曝光率，辦理產銷履歷宣傳與推廣計畫2,630千元。 (9)輔導原住民地區發展特色作物產業，建立產業價值鏈9,870千元 (10)辦理仙履蘭新品種展示、種苗促銷及產業研討會，建立優質種苗生產體系2,987千元。 (11)輔導種苗品質及產銷改進，建立基因轉殖植物管理體系及加強基因轉殖植物安全管理檢測7,315千元。 (12)配合火鶴花等作物防疫措施，輔導更新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2,143,01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農業資材管理	300,636	農業資材組	園圃使用健康種苗，提升產品品質及產值8,000千元。 (13)雜糧特作蔬菜產銷履歷驗證補助7,000千元。
0200 業務費	5,751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0201 教育訓練費	40		1.農產品安全品質監測與管制。
0203 通訊費	300		2.加強肥料管理及農田土壤維護。
0215 資訊服務費	100		3.加強農業機械管理與輔導。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		4.農產品溯源安全管理及行銷輔導計畫。
0251 委辦費	2,910		5.吉園圃安全蔬果標準輔導及推廣計畫。
0271 物品	262		6.發展有機農業計畫。
0279 一般事務費	210		7.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計畫-提升有機農業之驗證及產銷技術，屬愛臺12建設經費。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92		8.業務費5,751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661		(1)員工教育訓練費40千元。
0293 國外旅費	76		(2)郵資、電信等費用300千元。
0294 運費	20		(3)肥料登記證管理系統維護10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30		(4)委員審查計畫之出席費等5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294,885		(5)委託辦理農作物農藥殘留檢驗及監測等工作2,910千元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9,594		(6)文具紙張、碳粉匣等費用262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30,976		(7)印刷、獎牌製作、環境佈置、清潔等費用210千元。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2,150		(8)各項設備儀器維護費92千元。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4,896		(9)國內差旅費1,661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5,400		(10)考察日本有機驗證制度、發展現況及推動國際接軌(含簽訂同等性)經驗旅費76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96,738		(11)運費20千元。
0454 差額補貼	25,131		(12)短程洽公車資30千元。
			9.獎補助費294,885千元。
			(1)舉辦有機農業認證法規及有機作物栽培技術講習等；輔導有機驗證機構辦理有機農產品驗證及查核；輔導及獎勵有機生產農戶之土壤、水質、產品檢驗費及驗證費；辦理CAS臺灣有機農產品標準宣導，輔導有機專櫃及農夫市集，發展有機電子商務、學童有機午餐及推廣有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2,143,01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機餐飲等拓展行銷通路；輔導設置有機農場，輔導栽培、理貨、集貨場、加工、運送及冷藏等產銷設施(備)，提升經營效率等35,067千元。 (2)依肥料管理法辦理加強肥料管理及查驗工作；輔導農會、農民團體改善肥料運送及產銷設施；輔導農民加強土壤肥培管理，導入作物健康管理，回收農牧副產物，改良農田地力工作等6,988千元。 (3)加強農機管理，辦理核(換)發農業機械使用證、農機用油免營業稅、農機號牌；辦理光電設施栽培、節能設施、環控檢測、農產副產物利用及採後處理等機械推廣與自動化設備示範推廣4,658千元。 (4)辦理蜂產品安全與產銷輔導評鑑、農作物污染監測管制及農藥殘留查處工作7,000千元。 (5)輔導產銷班通過吉園圃審查、辦理吉園圃農產品農藥殘留抽驗、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宣導及行銷、辦理吉園圃農民教育訓練及檢驗違規者之調訓講習、吉園圃標章印製及管制27,901千元。 (6)辦理強化蔬果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及驗證農產品抽驗監測等工作25,540千元。 (7)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計畫：輔導農友從事有機耕作，通過有機農產品驗證；輔導區內農友組成產銷組織，辦理生產技術講習，補助驗證相關費用；輔導有機農場擴大經營規模，改善灌溉、農機具、自製堆肥及加工、分裝、儲藏、流通等生產設施(備)，降低生產成本；建立有機蔬果地區品牌，並配合休閒觀光活動，發展在地行銷，拓展行銷通路；輔導發展原住民有機農業所需之驗證、檢驗及產製、加工、儲運等設施(備)115,000千元，屬愛臺12建設經費。 (8)農產品溯源安全管理及行銷輔導計畫：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預算金額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2,143,01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運銷加工管理	190,581	運銷加工組	輔導生產者加入生產追溯制度，辦理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及生產追溯農產品抽驗監測，輔導吉園圃蔬果以子母包裝供應批發市場，推動品牌行銷等47,600千元。 (9)依據農業發展條例第29條第2項規定，農業動力用電費用，不採累進計算，停用期間免收基本費。前項優惠減免措施原由台電公司自行吸收，自103年度起逐年調整回歸由各主政機關編列預算負擔，其中農作物栽培及收穫後處理與農產品冷藏及糧食倉儲用電優惠減免部分，本年度預估應負擔25,131千元。
0200 業務費	5,497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0201 教育訓練費	20		1.農產品加工加值輔導。
0203 通訊費	141		2.輔導建置國產農產品行銷據點。
0211 土地租金	1,000		3.強化農產品運銷效能。
0215 資訊服務費	800		4.強化產銷履歷等驗證農產品行銷。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2		5.業務費5,497千元。
0271 物品	862		(1)員工教育訓練費2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702		(2)電話、傳真機、郵資等通訊費141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38		(3)承租台糖公司埔里花卉中心土地租金1,0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767		(4)農產品批發市場交易行情網站維護及功能擴充80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25		(5)相關學者審查計畫所需之出席費42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85,084		(6)文具、紙張、碳粉匣等費用862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85,084		(7)印刷、獎牌製作、環境佈置、清潔及農業政策媒體宣導等費用702千元。
			(8)各項設施及設備維修等138千元。
			(9)國內差旅費1,767千元。
			(10)短程洽公車資25千元。
			6.獎補助費185,084千元。
			(1)農產品加工加值輔導計畫26,409千元，係包括下列細項計畫：
			<1>補助農民團體、產銷班改善或充實蔬果截切、農特產及加工型農產品之加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2,143,01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工設備(施)，以提升產品品質及產能13,909千元。 <2>辦理加工型農作物契作、產銷輔導、包裝設計、加工技術輔導、衛生安全檢驗及推廣宣導等4,500千元。 <3>辦理農村酒莊輔導評鑑、教育訓練、改善製酒設備及環境設施，參加國際性酒類評鑑及辦理宣導推廣活動等8,000千元。 (2)輔導建置國產農產品行銷據點20,017千元，係包括下列細項計畫： <1>輔導農民團體設置農特產品展售據點及開拓農產品直銷通路設備(施)9,000千元。 <2>輔導行銷據點經營管理及行銷活動11,017千元。 (3)強化農產品運銷效能計畫108,658千元，係包括下列細項計畫： <1>補助農民團體充實集貨、分級、包裝、儲存及運輸等設備(施)22,000千元。 <2>強化農產品批發市場營運效能與改善交易環境及充實交易設備(施)65,158千元。 <3>輔導各報導站提供交易行情資訊與擴充行情網站功能5,500千元。 <4>辦理夏季蔬菜滾動式倉貯及調配16,000千元。 (4)強化農民團體推動吉園圃、有機、產銷履歷及臺灣農產品溯源安全管理之農產品採後處理運銷設備(施)；輔導農民團體運銷安全農產品供應量販店、連鎖超市、大消費戶、團膳、網購、團購等管道；輔導農民團體及通路業者，加強相關農產品溯源安全管理之包裝及宣傳；辦理吉園圃、有機及產銷履歷等農產品溯源農產品展售促銷活動，計30,000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2,143,01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糧食產業管理	37,715	糧食產業組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7,436		1. 稻米生產量調查。
0215 資訊服務費	940		2. 稻米產業經營及行銷推廣。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8		3. 農田坵塊資料庫更新，屬愛臺12建設經費。
0251 委辦費	11,872		4. 國內稻米消費市場調查分析及提升經銷者管理研究。
0271 物品	110		5. 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計畫—營造花東縱谷花海長廊景觀。
0279 一般事務費	2,610		6. 業務費17,436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401		(1) 辦理糧政資訊作業系統及稻米品質資訊網更新與維護等94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51		(2) 稻米生產、品質檢驗、宣導推廣及CAS工廠認證等相關專案計畫與資料評估及審議出席費58千元。
0293 國外旅費	284		(3) 委辦費11,872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10		<1> 委託辦理國內稻米消費市場調查分析及提升經銷者管理研究291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20,279		<2> 委託辦理糧食產業行銷推廣活動，以促銷國產米，增進國產米之銷售量2,034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0,184		<3> 委託辦理稻米農藥殘留量檢測1,940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95		<4> 委託辦理臺灣地區農田坵塊及資料庫擴充計畫6,460千元，屬愛臺12建設經費。
			<5> 委託辦理採種田全面種子檢查1,147千元。
			(4) 文具紙張、碳粉匣及實驗用材料等費用110千元。
			(5) 執行稻作生產、稻米衛生安全檢測、米食推廣業務及糧價調查與糧商登記等業務所需檢驗、印刷、雜支等相關費用2,610千元。
			(6) 辦理航測稻作面積與生產量調查作業之脫穀機、風選機與繪圖儀器維護費1,351千元；稻米品質檢驗設備維護與校正等費用50千元，合共1,401千元。
			(7) 國內差旅費151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預算金額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2,143,01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8)參加臺美稻米技術諮商會議旅費284千元。
			(9)短程洽公車資10千元。
			7.獎補助費20,279千元。
			(1)補助辦理米食及臺灣米標章、產品開發與推廣等1,300千元。
			(2)補助農會辦理稻米衛生安全檢測、監測之抽檢農戶稻穀保管、堆儲封存等經費2,027千元。
			(3)補助縣市級以上糧商同業公會團體共27家，出席會議、協助蒐集市場資訊及政令宣導等經費1,691千元。
			(4)補助辦理第1、2期作航測稻作面積調查等5,166千元。
			(5)補助花東兩縣之鄉鎮農會利用當地資源，營造花海景觀，提高稻田利用率，帶動當地農業產業之發展等10,000千元。
			(6)考核辦理水稻樣本點之坪割作業之績優鄉鎮調查人員獎勵金95千元。
06 分署農糧管理	37,761	各分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各分署基本行政工作；稻米生產量調查、米食推廣及稻米品質檢驗、良質米生產輔導、糧價調查及糧商管理；雜糧特作、蔬菜花卉、果樹產業之產銷與輔導；農情調查及農糧產業經濟情勢資料蒐集及分析；果菜、花卉等農產品批發市場經營管理與行銷；安全用藥及有機農產品認證之輔導、土壤肥料管理及推廣；計編列37,761千元，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27,378		1.業務費27,378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783		(1)員工教育訓練費783千元。
0202 水電費	1,699		(2)水電費1,699千元。
0203 通訊費	1,800		(3)郵資、電話、網路通訊等費用1,800千元。
0211 土地租金	92		(4)辦公廳舍土地租金92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26		(5)資訊操作、維修及資安維護等26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725		(6)公務車輛、影印機及教育訓練場地等租金725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562		(7)汽車燃料使用費、牌照稅及辦公廳舍各項登記費、鑑界費562千元。
0231 保險費	553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324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89		
0271 物品	2,738		
0279 一般事務費	9,114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757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76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2,143,01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32		(8)辦公廳舍及公務車輛保險費等553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5,413		(9)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僱用2名原住民臨時人員辦理機關環境清潔、資料建檔等工作324千元。	
0294 運費	20		(10)各項教育訓練講座鐘點費389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70		(11)車輛油料、汰換辦公用品、文具紙張、清潔用品等費用2,738千元。	
0299 特別費	216		(12)辦理一般公務資料整理彙總、清潔外包、員工文康活動費、健康檢查、保全、獎牌製作、環境清潔、政令宣導活動、雜支等費用7,675千元，稻米生產量調查坪割費用1,439千元，合共9,114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3,836		(13)辦公廳舍及公有房舍修繕費1,757千元。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270		(14)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之保養、維修等765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1,566		(15)設施及機械設備等保養、維護費332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6,547		(16)國內差旅費5,413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5,346		(17)運費20千元。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1,201		(18)短程洽公車資70千元。	
			(19)分署長4人特別費216千元。	
			2.設備及投資3,836千元。	
			(1)增設北區分署辦公大樓電梯2,270千元。	
			(2)汰換冷氣機、影印機、飲水機、投影機及冰箱等設備1,566千元。	
			3.獎補助費6,547千元。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5,346千元。	
			(2)稻米生產量調查補償費1,201千元。	
07 發展花卉產業與推動國際花卉博覽會	1,363,184	運銷加工組	本分支計畫係補助臺中市政府辦理2018臺中國際花卉博覽會所需展館興建及基礎工程(第一期款)、文化藝術展演、宣傳行銷及資訊服務計畫、園藝植栽、佈展營運及行政作業等經費。	
0400 獎補助費	1,363,184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363,18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826
-----------	--------------------	------	-----

計畫內容：

汰換小客貨兩用車1輛及增購電動機車1輛。

預期成果：

提升車輛效能，以利業務推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826	中區分署、東區分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汰換小客貨兩用車1輛779千元及增購電動機車1輛47千元，合共826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826		
0305 運輸設備費	82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1,000
-----------	------------------	------	-------

計畫內容：
依實際需要申請動支。

預期成果：
適時解決需要。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第一預備金	1,000	各組室		
0900 預備金	1,000			
0901 第一預備金	1,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851700100 一般行政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58517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58517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773,855	143,294	2,143,012	826	1,000	3,061,987
0100 人事費	740,745	-	-	-	-	740,745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12,807	-	-	-	-	412,807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9,151	-	-	-	-	9,151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4,641	-	-	-	-	44,641
0111 獎金	119,834	-	-	-	-	119,834
0121 其他給與	10,872	-	-	-	-	10,872
0131 加班值班費	21,857	-	-	-	-	21,857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75,245	-	-	-	-	75,245
0151 保險	46,338	-	-	-	-	46,338
0200 業務費	27,574	43,043	105,905	-	-	176,522
0201 教育訓練費	105	-	1,178	-	-	1,283
0202 水電費	2,650	-	1,699	-	-	4,349
0203 通訊費	1,484	-	3,484	-	-	4,968
0211 土地租金	-	-	1,092	-	-	1,092
0215 資訊服務費	1,734	-	10,196	-	-	11,93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843	-	725	-	-	1,568
0221 稅捐及規費	252	-	562	-	-	814
0231 保險費	151	-	553	-	-	704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	-	324	-	-	324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79	310	1,211	-	-	3,200
0251 委辦費	-	42,643	41,982	-	-	84,625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	-	260	-	-	260
0271 物品	2,544	18	6,002	-	-	8,564
0279 一般事務費	11,305	20	17,139	-	-	28,464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51	-	1,757	-	-	2,808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08	-	765	-	-	1,173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44	-	2,178	-	-	3,022
0291 國內旅費	2,046	52	13,516	-	-	15,614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	-	413	-	-	413
0293 國外旅費	-	-	360	-	-	36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851700100 一般行政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58517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58517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0294 運費	260	-	89	-	-	349
0295 短程車資	60	-	204	-	-	264
0299 特別費	158	-	216	-	-	374
0300 設備及投資	2,236	32	11,900	826	-	14,994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	2,270	-	-	2,270
0305 運輸設備費	-	-	-	826	-	826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476	-	5,116	-	-	6,592
0319 雜項設備費	760	32	4,514	-	-	5,306
0400 獎補助費	3,300	100,219	2,025,207	-	-	2,128,726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	1,676	1,388,881	-	-	1,390,557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	1,131	79,066	-	-	80,197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	-	2,981	-	-	2,981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	-	14,896	-	-	14,896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88,439	15,400	-	-	103,839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1,542	476,710	-	-	478,252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	7,431	2,400	-	-	9,831
0454 差額補貼	-	-	25,131	-	-	25,131
0475 獎勵及慰問	3,300	-	5,541	-	-	8,841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	-	14,201	-	-	14,201
0900 預備金	-	-	-	-	1,000	1,000
0901 第一預備金	-	-	-	-	1,000	1,000

本頁空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9	23	1		農業委員會主管	740,745	164,805	831,000	-
				農糧署及所屬	740,745	164,805	831,000	-
				科學支出	-	33,169	100,219	-
				農糧科技研發	-	33,169	100,219	-
				農業支出	740,745	131,636	730,781	-
				一般行政	740,745	27,574	3,300	-
				農糧管理	-	104,062	727,481	-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5		第一預備金	-	-	-	-	

會農糧署及所屬 別科目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1,000	1,737,550	11,717	14,994	1,297,726	-	1,324,437	3,061,987
1,000	1,737,550	11,717	14,994	1,297,726	-	1,324,437	3,061,987
-	133,388	9,874	32	-	-	9,906	143,294
-	133,388	9,874	32	-	-	9,906	143,294
1,000	1,604,162	1,843	14,962	1,297,726	-	1,314,531	2,918,693
-	771,619	-	2,236	-	-	2,236	773,855
-	831,543	1,843	11,900	1,297,726	-	1,311,469	2,143,012
-	-	-	826	-	-	826	826
-	-	-	826	-	-	826	826
1,000	1,000	-	-	-	-	-	1,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 目				土地	房屋建築	公共建設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19	23	1	0051000000 農業委員會主管	-	2,270	-
			00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	2,270	-
			5251700000 科學支出	-	-	-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	-	-
			5851700000 農業支出	-	2,270	-
			5851700100 一般行政	-	-	-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	2,270	-
			58517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58517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會農糧署及所屬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資及其他	合 計
-	826	6,592	5,306	-	1,309,443	1,324,437
-	826	6,592	5,306	-	1,309,443	1,324,437
-	-	-	32	-	9,874	9,906
-	-	-	32	-	9,874	9,906
-	826	6,592	5,274	-	1,299,569	1,314,531
-	-	1,476	760	-	-	2,236
-	-	5,116	4,514	-	1,299,569	1,311,469
-	826	-	-	-	-	826
-	826	-	-	-	-	826

本頁空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12,807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9,151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44,641	
六、獎金	119,834	
七、其他給與	10,872	
八、加班值班費	21,857	超時加班費3,082千元(本署2,873千元，北區分署40千元，中區分署55千元，南區分署64千元，東區分署50千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8成計3,123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75,245	
十一、保險	46,338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740,745	

行政院農業委員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9	23	2	0051000000 農業委員會主管	560	557	-	-	-	-	-	-	43	44	31	33	25	27
			00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560	557	-	-	-	-	-	-	43	44	31	33	25	27
			5851700100 一般行政	560	557	-	-	-	-	-	-	43	44	31	33	25	27

會農糧署及所屬
明細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	1	23	30	-	-	683	692	718,888	684,625	34,263	農糧署非以人事費支付之臨時人員324千元、派遣人力3,300千元及勞務承攬9,564千元，分述如下： 1.農糧管理計畫，以業務費預計進用臨時人員2人，經費324千元；派遣人力5人，經費2,160千元；勞務承攬8人，經費4,600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以業務費預計進用派遣人力3人，經費1,140千元；勞務承攬10人，經費4,964千元。
1	1	23	30	-	-	683	692	718,888	684,625	34,263	
1	1	23	30	-	-	683	692	718,888	684,625	34,26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102.09	1,798	1,668	25.70	43	26	38	ACE-6912。農糧署
1	公務轎車	4	86.12	1,600	0	0.00	0	0	0	M8-3491。農糧署
1	公務轎車	4	88.02	1,597	0	0.00	0	0	0	B4-9846。農糧署
1	公務轎車	4	93.03	1,995	1,668	25.70	43	51	23	U9-9852。東區分署
1	公務轎車	4	94.05	1,998	1,668	25.70	43	51	24	5801-LJ。農糧署
1	公務轎車	4	94.05	1,998	1,668	25.70	43	51	25	9703-KT。北區分署
1	公務轎車	4	100.07	1,997	1,668	25.70	43	51	22	2422-B5。東區分署
1	公務轎車	4	104.04	1,798	1,668	25.70	43	9	18	AKG-6117。中區分署
1	旅行車	4	86.01	1,597	0	0.00	0	0	25	CQ-0413。南區分署
1	小客貨兩用車	7	86.01	2,000	0	0.00	0	0	0	DB-2142。農糧署
1	小客貨兩用車	7	86.11	2,500	0	0.00	0	0	0	M8-0741。農糧署
1	小客貨兩用車	6	96.12	2,696	1,668	25.70	43	51	32	5458-QW。農糧署
1	小客貨兩用車	6	100.03	1,987	1,668	25.70	43	34	26	3750-D9。南區分署
1	小客貨兩用車	6	100.03	1,987	1,668	25.70	43	34	26	3751-D9。南區分署
1	小客貨兩用車	4	101.03	2,359	852	25.70	22	34	34	0719-Q3。農糧署
1	小客貨兩用車	4	101.04	2,261	852	25.70	22	34	25	7732-P9。中區分署
1	小客貨兩用車	4	101.06	2,300	852	25.70	22	34	25	2781-T7。北區分署
1	小客貨兩用車	7	102.04	2,198	1,668	25.70	43	34	23	4495-M2。東區分署。
1	小客貨兩用車	7	102.04	2,198	1,668	25.70	43	34	23	4496-M2。東區分署。
1	小客貨兩用車 (7－8人座)	7	86.11	1,997	0	0.00	0	0	0	DB-2145。中區分署
1	小客貨兩用車 (7－8人座)	7	86.11	1,997	1,668	25.70	43	9	27	DB-2146。中區分署，汰換小客貨兩用車，預計105年1月汰換。
1	小客貨兩用車 (7－8人座)	7	86.11	1,997	0	0.00	0	0	0	DB-2151。中區分署
1	小客貨兩用車 (7－8人座)	7	102.03	2,198	1,668	25.70	43	26	25	ACP-0305。南區分署
1	小客貨兩用車 (7－8人座)	7	102.05	2,198	1,668	25.70	43	26	25	ABE-2053。北區分署
1	小客貨兩用車 (7－8人座)	7	103.04	0	1,668	25.70	43	26	33	AGH-3716。農糧署
1	小客貨兩用車	7	103.04	2,198	1,668	25.70	43	26	25	AGH-372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7-8人座) 小客貨兩用車	7	103.04	2,200	1,668	25.70	43	26	33	南區分署 AGH-3715。
1	(7-8人座) 小客貨兩用車	7	103.05	2,198	1,668	25.70	43	26	27	農糧署 AGJ-3116。
1	(7-8人座) 小客貨兩用車	7	104.05	1,997	1,668	25.70	43	9	28	中區分署 AKQ-1700。
1	(7-8人座)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1.03	150	312	25.70	8	2	2	農糧署 LER-708。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3.04	125	312	25.70	8	2	5	930-NLJ。北 區分署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4.01	100	936	25.70	24	5	15	507-NQM、508 -NQM、509-NQ M。北區分署
1	本年度新增車輛：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5.01	0	0	0.00	0	2	2	東區分署新購 小型輕型電動 機車。預定於 105年1月購置 。
合 計					38,724		974	713	636	

預算員額：	職員	560 人	技工	31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25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1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23 人
	工友	43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683 人

行政院農業委員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帳面價值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33棟	37,989.15	262,903	1,793	1棟	6,260.06	525
二、機關宿舍	29戶	1,811.46	7,397	220	-	-	-
1 首長宿舍	-	-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17戶	658.08	3,512	115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12戶	1,153.38	3,885	105	-	-	-
三、其他	332棟	162,122.55	629,654	270	-	-	-
合 計		201,923.16	899,954	2,283		6,260.06	525

會農糧署及所屬

舍明細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	44,249.21	-	-	2,318
-	-	-	-	-	1,811.46	-	-	220
-	-	-	-	-	-	-	-	-
-	-	-	-	-	658.08	-	-	115
-	-	-	-	-	1,153.38	-	-	105
-	-	-	-	-	162,122.55	-	-	270
-	-	-	-	-	208,183.22	-	-	2,808

行政院農業委員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非常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合計				32,740	352,865
1.5251701000				8,216	78,900
農糧科技研發					
(1)農糧作物產銷技術研發 11				5,768	55,728
[1]補助特種基金	105-105	1.建立光學衛星影像與機載雷達複合式作物判釋與監測模型之研究。 2.建構糧食安全體系及公糧購銷管理研究。 3.雜糧及特用作物育種與生產技術改良。 4.建立稻米品質檢驗技術暨提升國產米市場競爭力之研究。 5.發展優勢水果產業提升內外銷競爭力。 6.蔬菜育種、生產及採後處理技術研發。 7.花卉育種、生產及採後處理技術研發。 8.蕙蘭、春石斛及文心蘭盆花接力生產技術研發。 9.作物種苗繁殖技術及種原保存利用。 10.有機作物栽培、產品加工及其資材、種子之研究開發與商品化利用。 11.作物基因轉移技術之開發應用。 12.植物組織培養技術開發及其應用。 13.果菜類蔬菜副產物資源利用。 14.改變稻稈物化特性供為栽培介質之多元利用開發。 15.夏季盛產水果及冬季大宗蔬菜之利基行銷策略		5,768	55,728

會農糧署及所屬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它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它	
32,181	-	1,173,184	1,500	1,592,470
4,130	-	-	-	91,246
960	-	-	-	62,456
960	-	-	-	62,456

行政院農業委員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補 助 內 容	接受補助 機關列入 預算年度	補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研究。			
		16. 苦瓜外銷貯運技術提升計畫。			
		17. 建構油料作物產業加值鏈。			
		18. 農糧科技產業化創新加值。			
(2)農產運銷電子化研發	12			-	4,807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5	建構農業資源行動調查服務體系。	105	-	1,676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5	建構農業資源行動調查服務體系。	105	-	1,131
[3]補助特種基金	102-105	有機農產品雲端追溯服務計畫。	105	-	2,000
(3)作物環境科技研發	13			-	6,686
[1]補助特種基金	105-105	1. 農業機械與自動化研究。 2. 土壤環境管理及肥料開發與利用技術研究。 3. 運用電解水等加工技術去除蔬果農藥殘留之研究。		-	6,686
(4)農產加工科技研發	14			1,039	8,634
[1]補助特種基金	105-105	1. 開發保健食品研究。 2. 研究開發農產品之加工技術。 3. 運用加工技術建構安全食品產業加值鏈計畫。		1,039	8,634
(5)強化農業科技產學研合作研發	15			1,409	3,045
[1]補助特種基金	105-105	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科技產學合作實施要點規定，補助國立大專院校執行水稻及蔬果用之固氮溶磷菌群微生物肥料之液態及固態量產技術等4項產學合作計畫，以加速研發成果推廣運用，落實產業發展。		1,409	3,045
2.5851701000				24,524	273,965

會農糧署及所屬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它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它	
-	-	-	-	4,807
-	-	-	-	1,676
-	-	-	-	1,131
-	-	-	-	2,000
1,100	-	-	-	7,786
1,100	-	-	-	7,786
2,055	-	-	-	11,728
2,055	-	-	-	11,728
15	-	-	-	4,469
15	-	-	-	4,469
28,051	-	1,173,184	1,500	1,501,224

行政院農業委員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補 助 內 容	接受補助 機關列入 預算年度	補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農糧管理					
(1)企劃管理	21			18,423	38,926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5-105	1. 農業產銷班組織輔導計畫。 2. 強化農業資訊調查與預警制度計畫。	105	4,655	10,945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5-105	1. 農業產銷班組織輔導計畫。 2. 強化農業資訊調查與預警制度計畫。	105	13,148	27,816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5-105	1. 農業產銷班組織輔導計畫。 2. 強化農業資訊調查與預警制度計畫。	105	620	165
(2)作物生產管理	22			31	2,909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5-105	加強植物種苗產業管理輔導	105	31	272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5-105	1. 加強植物種苗產業管理輔導。 2. 原鄉特色作物生產輔導。	105	-	2,606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5-105	加強植物種苗產業管理輔導。 。	105	-	31
(3)農業資材管理	23			6,070	42,13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5-108	1. 加強農業生產資材管理計畫。 2. 建構安全農產品產銷體系。 3. 發展有機農業計畫。 4. 強化蔬果品質抽驗及監測。 5. 農產品溯源安全管理及行銷輔導計畫。	105	1,094	6,0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5-105	1. 加強農業生產資材管理計畫。 2. 建構安全農產品產銷體系。 3. 發展有機農業計畫。 4. 強化蔬果品質抽驗及監測	105	3,476	17,470

會農糧署及所屬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它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它	
3,235	-	-	-	60,584
200	-	-	-	15,800
3,020	-	-	-	43,984
15	-	-	-	800
-	-	-	1,500	4,440
-	-	-	-	303
-	-	-	1,500	4,106
-	-	-	-	31
24,816	-	-	-	73,016
2,500	-	-	-	9,594
10,030	-	-	-	30,976

行政院農業委員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非常
				人事費	業務費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5-105	。5.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計畫-提升有機農業驗證及產銷技術。 6.農產品溯源安全管理及行銷輔導計畫。 1.加強農業生產資材管理計畫。 2.建構安全農產品產銷體系。 3.強化蔬果品質抽驗及監測。 4.農產品溯源安全管理及行銷輔導計畫。	105	-	510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5-105	1.加強農業生產資材管理計畫。 2.建構安全農產品產銷體系。 3.發展有機農業計畫。 4.強化蔬果品質抽驗及監測。 5.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計畫-提升有機農業驗證及產銷技術。 6.農產品溯源安全管理及行銷輔導計畫。		800	8,850
[5]補助特種基金	105-105	1.加強農業生產資材管理計畫。 2.建構安全農產品產銷體系。 3.發展有機農業計畫。 4.強化蔬果品質抽驗及監測。 5.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計畫-提升有機農業驗證及產銷技術。 6.農產品溯源安全管理及行銷輔導計畫。		700	9,300

會農糧署及所屬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它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它	
1,640	-	-	-	2,150
5,246	-	-	-	14,896
5,400	-	-	-	15,400

行政院農業委員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補 助 內 容	接受補助 機關列入 預算年度	補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4)發展花卉產業與推動國際花卉博覽會	24			-	190,00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5-105	補助臺中市政府辦理2018臺中國際花卉博覽會推動計畫： 1.展館興建及基礎工程(第一期款)。 2.文化藝術展演、宣傳行銷及資訊服務計畫。 3.園藝植栽、佈展營運及行政作業等計畫與工程經費。	105	-	190,000

會農糧署及所屬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它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它	
-	-	1,173,184	-	1,363,184
-	-	1,173,184	-	1,363,184

行政院農業委員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5,888
1.對團體之捐助				5,888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360
(1)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150
[1]發展優勢水果產業提升內 外銷競爭力	06	105-105 國內團體	研發外銷集運青蕉黃化檢定 技術、保鮮包裝技術、蕉副 產品多元化應用技術等，以 提升香蕉產業競爭力。	-
[2]運用加工技術建構優安全 食品產業加值鏈計畫	24	105-105 民間研究機構	運用加工技術提升國內農產 加工品安全衛生相關研究。	150
(2)5851701000 農糧管理				4,210
[1]辦理發現臺灣農業競爭力 宣導計畫	2101	105-105 國內團體	捐助豐年社辦理發現臺灣農 業競爭力宣導計畫。	-
[2]促進農場經營創新化計畫	2102	105-105 國內團體	捐助臺灣農場經營協會協辦 農場登記業務。	500
[3]農業產銷班組織輔導計畫	2103	105-105 國內團體	1.產銷班組織輔導業務。 2.產銷班資料審核及更新。 3.產銷班年度評鑑作業。	-
[4]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及產 地價格查報	2104	105-105 農民團體	補助辦理農產品生產成本調 查及價格查報工作。	-
[5]蔬菜生產改進	2201	105-105 農民團體、產銷 班及相關產業協 會等民間團體	1.因應氣候變遷，協助農民 運用精緻化栽培技術，減 少天然災害損失及進行產 期調節，穩定蔬菜供應； 另輔導農民及農民團體改 進蔬菜集運貯藏設備，提 高蔬菜品質。 2.輔導設置蔬菜集團產區， 辦理教育訓練、農藥殘留 檢驗、外銷履歷條碼建置 及維護，並指導產銷班加 強企業化及合理化經營， 以生產優質安全蔬菜。 3.加強大宗蔬菜源頭管理， 輔導蔬菜育苗場辦理大宗 蔬菜種植登記，建立預警 及耕鋤管控機制。 4.輔導菇類產業調查及改善	-

會農糧署及所屬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132,349	274,977	2,000	121,042	536,256
132,349	226,804	2,000	121,042	488,083
124,642	226,208	2,000	121,042	478,252
1,242	150	-	-	1,542
592	-	-	-	592
650	150	-	-	950
123,400	226,058	2,000	121,042	476,710
100	-	-	-	100
377	-	-	-	877
100	-	-	-	100
7,171	-	-	-	7,171
5,000	1,000	-	1,700	7,700

行政院農業委員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6]建構整合性花卉產業供應鏈體系	2202	105-105 農民團體、產銷班及相關產業協會等民間團體	菇類生產與廢棄物處理技術，加強節能設備示範，以降低生產成本。 為提升花卉供應品質及週年穩定供貨，輔導建立育種、引種、示範量產及整合行銷，同時輔導運用花卉研究團隊研發成果，協助配合新經營模式改善現有產銷設施(備)與建立品質管理制度。	-
[7]果樹生產改進	2203	105-105 農民團體、產銷班及相關產業協會等民間團體	1.輔導國內主要生產果樹遭遇天然災害辦理復建所需種苗費用及改善生產集運設施(備)。 2.輔導農民及農民團體推動果園生產防護設施栽培及改進果園生產與集運貯藏設施(備)。 3.輔導產地團體果園健康管理與採後處理等產銷技術講習訓練及穩定價格等。	-
[8]雜糧生產改進	2204	105-105 農民團體、產銷班	1.推動雜糧農商契作800公頃，雜糧作物產銷環境及設施改善1處。 2.強化田間安全管理模式，推動在地生產雜糧集團機械化作業2處。 3.加強新鮮胡麻、黃豆及黑豆等安全國產雜糧宣傳，區隔市場。	-
[9]藥用保健特用作物生產輔導	2205	105-105 農民團體、產銷班	1.建立藥用保健及特用作物安全栽培模式。 2.穩定提供衛生安全之藥用保健原料，強化相關產銷設施。 3.發展潛力之藥用保健特用作物，建立品牌並加強宣導促銷。	-
[10]種苗品質及產銷改進	2206	105-105 農民團體、產銷班及班員	協助仙履蘭產銷輔導，促進產業發展，提升產業競爭力	-

會農糧署及所屬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1,800	2,200	-	510	4,510
500	1,000	-	1,280	2,780
1,000	-	-	2,130	3,130
800	-	-	675	1,475
2,987	-	-	-	2,987

行政院農業委員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11]蘭花集團產區計畫	2208	105-105	產銷專業協會、農會、產銷班、農民團體及農民，建立優質種苗生產體系。 1. 高品質蘭花栽培模式示範及推廣，導入高效節能等科研成果等，結合設施(備)新建改善，制定標準化作業及提升品質。 2. 進行蘭花產業相關調查與資訊收集，並建置蘭花(含蝴蝶蘭、蕙蘭、文心蘭、春石斛等種類)相關資訊平臺，整合蘭花業者及輔導工作，及推動專業人才培訓及認證制度，扶植蘭花產業升級。	-
[12]推動臺灣名茶	2209	105-105	產銷專業協會、農會、產銷班、農民團體及農民 推動傳統農產業精緻化，形塑地方品牌特色；推動在地生產、在地消費與農產品多元行銷，透過製茶廠評鑑與茶品包裝設計競賽，宣導改善茶品包裝，形塑臺灣名茶形象，提升茶品附加價值，預計辦理工作如下： 1. 結合在地食材推廣辦理茶食茶點創意製作行銷活動。 2. 結合學校進行教育行銷、觀光休閒、茶藝與在地產業文化，鼓勵年輕人喝茶，辦理消費地都會區茶精品之多元化行銷及推廣活動。 3. 鼓勵建構衛生安全生產環境，辦理優良製茶廠表揚與行銷推廣活動，授予名茶生產識別標誌，區隔市場，提升名茶附加價值。 4. 辦理茶業博覽會及精品名茶茶會活動，擴大精品名茶消費市場，提升標章茶	-

會農糧署及所屬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4,384	-	-	6,140	10,524
2,975	-	-	-	2,975

行政院農業委員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13]加強植物種苗產業管理輔導	2210	105-105	產銷專業協會、農會、產銷班、農民團體及農民	品市場曝光率，行銷台灣名茶。 1.蘭花育種者管理與輔導。 2.辦理種苗節慶祝大會及優良種苗品種試作展示活動。 3.種苗業者登記、發證、市售種子查驗。 4.種苗相關產業研習、研討會及教育訓練。 5.編印植物品種權中英年鑑。 6.蔬菜種原調查與利用。	-
[14]原鄉特色作物生產輔導	2211	105-105	原住民地區之產銷專業協會、農會、產銷班、農民團體及農民	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輔導原鄉部落產業經濟發展，及發展原鄉特色農糧產業，主要工作內容如下： 1.籌組「原住民農糧產業服務團」4團隊，辦理「原鄉農業講堂」20場次。 2.辦理農糧產業服務團巡迴診斷：赴10鄉鎮30個部落社區進行巡迴診斷輔導。 3.輔導 改善生產經營環境10處，以建立農產業經營技能，提升產業競爭力與建構產業價值鏈。	-
[15]產銷履歷宣傳與推廣	2212	105-105	產銷專業協會、農會、產銷班、農民團體及農民	1.鼓勵生產單位建立產銷履歷制度，輔導履歷生產單位改善生產加工環境與設備。 2.結合文創、媒體與創意設計，辦理產銷履歷農產品創意行銷活動，如微電影、網路電影或廣播情境劇創作大賽，提升履歷農產品曝光率。 3.辦理產銷履歷農產品廣宣活動產銷履歷農產品行銷推廣活動。	-

會農糧署及所屬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6,335	-	-	40	6,375
3,870	-	-	2,500	6,370
-	1,630	-	1,000	2,630

行政院農業委員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16]推動健康種苗更新	2213	105-105	種苗業者、農民團體、產銷班及班員	辦理作物健康種苗更新。	-
[17]推動一般作物蔬菜及雜糧產銷履歷	2214	105-105	農民團體、產銷班、及農民	推動一般作物蔬菜及雜糧特作產銷履歷計畫：導入產銷履歷驗證。	-
[18]加強農業生產資材管理計畫	2301	105-105	國內團體及農民	1.補助國內團體及農民辦理加強肥料管理及農田土壤維護等工作。 2.輔導農會、農民團體改善肥料運銷設施。 3.輔導農民加強土壤肥培管理，導入作物健康管理，回收農牧副產物，改良農田地力。 4.加強農機管理，核(換)發農業機械使用證。 5.辦理農機證照管理系統維護及資訊化核發農機用油業務。	30
[19]發展有機農業	2303	105-105	產銷專業協會、農會、產銷班、農民團體	1.舉辦有機農業認證法規及有機作物栽培技術講習等。 2.輔導有機驗證機構辦理有機農產品驗證及查核。 3.輔導及獎勵有機生產農戶之土壤、水質、產品檢驗費及驗證費。 4.辦理CAS臺灣有機農產品標章宣導，輔導有機專櫃及農夫市集，發展有機電子商務及推廣有機餐飲等拓展行銷通路。 5.輔導有機農場、有機專區設置，輔導栽培、理貨、集貨場、運送及冷藏等產銷設施(備)，提升經營效率。	300
[20]建構安全農產品產銷體系	2304	105-105	產銷專業協會、農會、產銷班、	1.輔導產銷班通過吉園圃審查。	200

會農糧署及所屬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8,000	-	-	-	8,000
-	7,000	-	-	7,000
-	1,770	-	-	1,800
4,000	22,623	-	1,500	28,423
7,000	7,575	-	-	14,775

行政院農業委員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21]強化蔬果品質抽驗及監測	2305	105-105 農民團體	2.辦理吉園圃農產品抽驗監測與管制。 3.辦理吉園圃相關教育訓練及抽驗違規農民調訓講習。 4.辦理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宣導及行銷措施。 5.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印製及管制。	440
[22]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提升有機農業之驗證及產銷技術	2306	105-105 產銷專業協會、農會、產銷班、農民團體	1.輔導農友從事有機耕作，通過有機農產品驗證。 2.輔導區內農友組成產銷組織，辦理生產技術講習，補助驗證相關費用。 3.規劃設立有機農業專區，並輔導專區設立農產品理貨中心、集貨場等產銷設施，更新改善農機具，提升經營效率。 4.輔導有機農場擴大經營規模，改善灌溉、溫網室、農機具及自製堆肥等生產設施，降低生產成本。 5.建立有機蔬果地區品牌，並配合休閒觀光活動，發展在地行銷，拓展行銷通路。	-
[23]農產品溯源安全管理及行銷輔導計畫	2307	105-105 農民團體及產銷班等	輔導生產者加入生產追溯制度，辦理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及生產追溯農產品抽驗監測，輔導吉園圃蔬果以子母包裝供應批發市場，推動品牌行銷等。	800
[24]農產品加工加值輔導計畫	2401	105-105 產銷專業協會、農會、產銷班、農民團體	提升蔬果截切、農特產、釀酒及加工型農產品競爭力；補助改善截切、釀酒、包裝、冷藏及運輸等加工設備(	1,400

會農糧署及所屬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12,000	6,000	-	-	18,440
4,000	81,200	2,000	13,000	100,200
10,800	20,000	-	1,500	33,100
4,000	7,100	-	13,909	26,409

行政院農業委員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25]強化農產品運銷效能計畫	2402	105-105	農民團體	540
[26]輔導建置國產農產品行銷據點	2405	105-105	農民團體	-
[27]強化產銷履歷等驗證農產品行銷	2406	105-105	農民團體及產銷班等	-
[28]稻米生產量調查	2501	105-105	民間團體	-
[29]稻米產業經營管理及行銷推廣	2502	105-105	民間團體、鄉鎮農會、稻米產業相關公會團體	-

會農糧署及所屬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5,000	36,960	-	66,158	108,658
11,017	-	-	9,000	20,017
-	30,000	-	-	30,000
5,166	-	-	-	5,166
5,018	-	-	-	5,018

行政院農業委員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30]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計畫-營造花東縱谷花海長廊景觀	2504	105-105	花東兩縣農會	2.辦理稻米衛生安全抽檢、烘乾、包裝、運送與抽檢農戶稻穀保管、堆儲封存等工作所需相關費用。 3.補助縣市級以上糧商同業公會團體共27家，出席會議、協助蒐集市場資訊、及政令宣導等經費。 補助種植草花之工資及資材費，並配合花海辦理宣傳及產業活動之費用。	-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1,528 453	
[1]發展優勢水果產業提升內外銷競爭力	06	105-105	私立大專院校	辦理抗逆境寄接梨生產技術、多元梨穗應用之評估、南水及秋水梨之採收成熟度及指標，建立貯藏條件，建立梨園營養診斷程式及生長調節劑施用時機之檢定機制及，以提升梨產業競爭力。	-
[2]蔬菜育種、生產及採後處理技術研發	08	105-105	私立大專院校	1.研究不同光環境處理對葉菜類蔬菜硝酸鹽累積之影響。 2.研發設施栽培葉菜類合理施用有機質肥料的模式。	-
[3]萬代蘭花切花預措技術之改善	09	105-105	私立大專院校	建立萬代蘭切花採後處理標準作業，及研發適宜之預措與保鮮液，朝海運輸銷日本努力。	-
[4]有機作物栽培、產品加工及其資材、種子之研究開發與商品化利用	10	105-105	私立大專院校	辦理有機作物栽培技術、有機作物加工關鍵技術及有機行銷之研究。	303
[5]油茶及細葉山茶之種苗嫁接繁殖技術	11	105-105	私立大專院校	開發創新型油茶嫁接繁殖技術，解決優良油茶苗木不足問題。	-
[6]開發保健食品	13	105-105	私立大專院校	辦理農產品功能性、功效性評估開發保健食品。	-
[7]研究開發農產品之加工技術	23	105-105	私立大專院校	辦理國產農產品加工技術研究及副產品開發。	-

會農糧署及所屬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10,000	-	-	-	10,000
7,707	596	-	-	9,831
6,382	596	-	-	7,431
463	37	-	-	500
400	-	-	-	400
749	-	-	-	749
565	-	-	-	868
700	-	-	-	700
820	309	-	-	1,129
400	100	-	-	500

行政院農業委員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8]運用加工技術建構優安全 食品產業加值鏈計畫	24	105-105	私立大專院校	運用加工技術提升國內農產 加工品安全衛生相關研究。	150
[9]強化農業科技產學研合作 研發	25	105-105	私立大專院校	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 科技產學合作實施要點規定 ，補助私立大專院校執行芋 頭香甜酒與其副產品之研究 等3項產學合作計畫，以加 速研發成果推廣運用，落實 產業發展。	-
(2)5851701000 農糧管理					1,075
[1]強化農業資訊調查與預警 制度計畫	2100	105-105	私立大專院校	協助基層公所河川區域災害 前後農作物變遷影像判釋， 輔助救助案件判定。	1,075
2.對個人之捐助					-
0454 差額補貼					-
(1)5851701000 農糧管理					-
[1]農業動力用電基本電費補 貼	2308	105-105	農民、農民團體	依據農業發展條例第29條第 2項規定，農業動力用電費 用，不採累進計算，停用期 間免收基本費。前項優惠減 免措施原由台電公司自行吸 收，自103年度起逐年調整 回歸由各主政機關編列預算 負擔，本署係農作物栽培及 收穫後處理與農產品冷藏及 糧食倉儲用電優惠減免部分 補貼。	-
0475 獎勵及慰問					-
(1)5851700100 一般行政					-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2701	經常性	退休退職人員	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2)5851701000 農糧管理					-
[1]優秀農業人員獎勵金	2106	105-105	農民	辦理模範農民獎勵金。	-
[2]稻米生產量調查	2504	105-105	績優鄉鎮調查人 員	考核辦理水稻樣本點之坪割 作業績優鄉鎮調查人員，發 給獎勵金。	-

會農糧署及所屬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800	150	-	-	1,100
1,485	-	-	-	1,485
1,325	-	-	-	2,400
1,325	-	-	-	2,400
-	48,173	-	-	48,173
-	25,131	-	-	25,131
-	25,131	-	-	25,131
-	25,131	-	-	25,131
-	8,841	-	-	8,841
-	3,300	-	-	3,300
-	3,300	-	-	3,300
-	195	-	-	195
-	100	-	-	100
-	95	-	-	95

行政院農業委員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3)5851701000 農糧管理				-
[1]三節慰問金	01	經常性	退休人員	-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
(1)5851701000 農糧管理				-
[1]稻米生產量調查	01	105-105	農民	-
[2]高接梨天然災害保險試辦計畫	2107	105-105	農民	-

會農糧署及所屬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5,346	-	-	5,346
-	5,346	-	-	5,346
-	14,201	-	-	14,201
-	14,201	-	-	14,201
-	1,201	-	-	1,201
-	13,000	-	-	13,000

本頁空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2	24	360	3	32	340
考 察	1	8	76	3	32	340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1	16	284	-	-	-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行政院農業委員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拜 會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考察 01 考察日本有機驗證制度、發展現況及推動國際接軌(含簽訂同等性)經驗6H	日本	拜訪農林水產消費安全中心、有機農場及加工廠等	1. 考察日本有機農業促進法等相關法規之立法及社會溝通歷程，並了解日本與美國簽訂有機同等性之經驗，做為我國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修法及供與國際主要國家申請洽簽有機同等性參考。 2. 我國與日本曾於多次臺日經濟貿易會議討論有機同等性議題。近來日本重視與我國洽談有機同等性事宜，可藉考察先行了解日方想法。 3. 另考察日本有機農業環境及生產技術等發展現況，做為補強我國有機農業輔導之用。	105.03-105.12	4	2

會農糧署及所屬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30	46	-	76	農糧管理	無	

行政院農業委員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二・不定期會議 01 臺美稻米技術諮商會議 - 50	美國	參加臺美稻米技術諮商會議暨訪問美國農業部稻米檢驗相關單位，作產業技術交流。	8	2	152	114

會農糧署及所屬
一開會、談判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 外 旅 費
18	284	農糧管理			-	-
					-	-
					-	-

行政院農業委員
派員赴大陸計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 兩岸植物品種權業務交流61	中國大陸	農業部植物新品種保護處、檢定測試中心	1.推動品種權業務交流。 2.協商新增公告適用植物種類。 3.洽談檢定技術交流。	105.03 - 105.12	5	2
02 考察中國大陸農業大數據之整合應用作法3M	中國大陸	山東農業大學農業大數據研究中心、北京中國農業科學院	瞭解中國大陸農業大數據之整合應用現況與推動作法，俾作為農業資訊彙整分析及輔助施政之參考。	105.03 - 105.12	5	2
03 蔬菜、花卉等輸銷中國大陸之市場與產地資訊蒐集61	中國大陸	北京、上海、山東、河南等蔬菜、花卉批發市場	瞭解臺灣蔬菜、花卉外銷中國大陸之品質、市場現況與通路業者及相關產業團體等業務交流，俾作開拓市場之參考。	105.03 - 105.12	5	2

會農糧署及所屬 畫預算類別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50	65	7	122	農糧管理	有	1.101年3月參加植物新品種保護研討會及工作組會議，考察農業部昆明測試中心及國家林業局月季工作站並進行兩岸植物保護審查及檢定業務交流。 2.101年9月、11月拜會農業部技術發展中心植物新品種保護處及種子管理局，針對檢定技術及擴大適用植物種類磋商。 3.103年3月19日至22日參訪上海檢定測試中心。
50	65	10	125	農糧管理	無	
75	65	26	166	農糧管理	無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常性支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總計		921,186	-	402,890	413,474
10 農、林、漁、牧		921,186	-	402,890	413,474

105年度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増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26,711	-	-	1,174,684	123,042	1,324,437		3,061,987	
26,711	-	-	1,174,684	123,042	1,324,437		3,061,987	

本頁空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03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4年度 預算數	105年度 預算數	106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建構農業資源行動調查服務體系	101-105	0.24	0.16	0.04	0.04		- 1. 依據行政院100年6月10日院臺秘字第1000030132號函核定辦理。 2. 本計畫105年度預算編列於「農糧科技研發」科目4,262千元。
農業雲端服務建置計畫	102-105	1.32	0.46	0.52	0.34		- 1. 依據行政院102年8月30日院臺農字第1020051138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5年度預算編列於「農糧科技研發」科目34,107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
委辦經費
中華民國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1,550	70,558
1.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	32,769
(1)臺灣地區農業基礎調查 計畫	102-105	1.持續充實農業生產雲資料庫： (1)依地籍資料辦理全鄉性重要作物種植面積調查。 (2)組織農村在地人力協助農情基礎調查。 (3)以衛星影像判釋農作物種植面積及分析統計。 (4)以航拍影像輔助判定天然災害救助案件。 (5)農情田間調查區段圖籍數化。 2.開發農業生產雲關聯性資料勾稽檢核功能模組。	-	19,788
(2)菇類生產成本調查及經營 效益之研究	102-105	1.賡續辦理主要菇類母體檔建置及重要菇類生產成本調查及經營效益分析。 2.主要菇類產業經營模式變遷及經營者特質分析。	-	1,843
(3)農產品市場交易供應行 情應用計畫	105-105	1.規劃增加統計地圖呈現方式及資料庫，連結農產品批發市場供應產區區位地理，提供視覺化效果，加值農產品交易行情系統系統服務。 2.結合政府開放資料與其他資料作連結，增加交叉查詢統計分析。 3.整合蔬菜倉貯庫存動態資料及倉貯地理位置資料，透過系統分析各產區位移趨勢，掌握調配運送市場供應預測供應趨勢。	-	-
(4)智慧農糧服務平臺管理 建置	105-105	1.智慧農糧整合平臺基礎架構建置(DB與AP集中式規劃、單一簽入與一站式授權)。 2.建立資料交換與電子閘門等系統化管理。 3.精進農糧產銷資訊整合、農民耕地、作物及地籍資料勾稽檢核。	-	3,143
(5)國內花卉批發市場交易	105-105	1.花卉批發市場切盆花編碼標準化。	-	1,455

會農糧署及所屬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800	-	11,717	84,625
-	-	9,874	42,643
-	-	1,746	21,534
-	-	-	1,843
-	-	1,455	1,455
-	-	5,587	8,730
-	-	-	1,455

行政院農業委員
委辦經費
中華民國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管理系統標準規範計畫		2.整合六大花卉批發市場交易管理系統。		
(6)建置坡地農田坵塊現況圖資料庫	105-105	以農田地籍為基礎，參考最新影像資料修繪變異區坵塊邊線，維護及整合臺灣農業使用範圍土地之無接縫式坵塊現況圖，協助更精確的農地調查與農地利用管理應用。	-	1,943
(7)行動化敏感性作物種植面積調查系統擴充與推廣計畫	101-105	委託辦理建構農業資源行動調查服務體系-行動化敏感作物種植面積調查教育訓練推廣及系統擴充計畫。	-	369
(8)農作物同質性生產管理整合及風險評估之研究	105-105	1.各農作物間栽培投入集群模式之研究。 2.評估農產品生育週期風險因子及影響力，釐清因子變動對農產品投入產出之關聯程度。	-	4,228
2.5851701000 農糧管理			1,550	37,789
(1)辦理產銷履歷農糧產品查驗人員法規及實務訓練	105-105	辦理產銷履歷農糧產品查驗人員法規及實務訓練。	-	97
(2)強化農業資訊調查與預警制度計畫	105-105	辦理農糧作物面積調查、產量調查及天然災害查報。	-	87
(3)辦理優秀農業人員頒獎表揚計畫	105-105	辦理優秀農業人員頒獎表揚計畫	-	97
(4)智慧農糧網絡發展與協作應用計畫	105-105	1.應用程式及資料庫標準化、集中化。 2.擴充管理性系統功能，將程式功能或服務的運作狀態納入儀表板監控範圍。 3.人、地、物資料標準化並作為各系統存取基本資料之共同來源，減少資料分散與不一致問題。 4.完成5個業務系統納入單一簽入平臺統一管理。	-	7,896
(5)建置重要農業鄉鎮作物空間資訊計畫	105-105	辦理全鄉性重要農作物種植面積調查及擴充與維護調查系統功能。	-	10,476
(6)農民端產銷資訊運用推	105-105	規劃及開發農民端產銷資訊運用模組	-	2,425

會農糧署及所屬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	-	-	1,943
-	-	1,086	1,455
-	-	-	4,228
800	-	1,843	41,982
-	-	-	97
-	-	-	87
-	-	-	97
-	-	1,552	9,448
-	-	291	10,767
-	-	-	2,425

行政院農業委員
委辦經費
中華民國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廣計畫		。		
(7)走私進口農產品銷毀處理	105-105	輔導銷毀處理場5處，預定銷毀走私農產品400公噸。	650	2,260
(8)加強基因轉殖植物安全管理	105-105	研析基因轉殖植物國際管理體制及施行策略，建構基因轉殖植物法規環境及田間試驗管理體系。	500	869
(9)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計畫	105-105	委託辦理農作物農藥殘留檢驗及監測等工作。	400	1,910
(10)採種田全面種子檢查	105-105	委託辦理採種田全面種子檢查工作	-	1,147
(11)辦理稻米農藥殘留量檢測	105-105	委託辦理稻米農藥殘留量檢測。	-	1,940
(12)辦理糧食產業行銷推廣活動	105-105	委託辦理糧食產業行銷推廣活動，以促銷國產米，增進國產米之銷售量。	-	2,034
(13)國內稻米消費市場調查分析及提升經銷者管理委辦計畫	105-105	委託辦理國內稻米消費市場調查分析，及提升經銷者管理之研究等。	-	91
(14)臺灣地區農田丘塊及資料庫擴充計畫	105-105	委託辦理農田丘塊資料庫圖資建置更新及查詢供應系統平臺擴充與維護。	-	6,460

會農糧署及所屬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	-	-	2,910
-	-	-	1,369
600	-	-	2,910
-	-	-	1,147
-	-	-	1,940
-	-	-	2,034
200	-	-	291
-	-	-	6,46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一)	壹、總預算部分 一、通案決議部分 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釋股收入 380 億元不予保留。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釋股收入 380 億元如下表，倘財政狀況良好，原則不予出售；釋股對象以政府四大基金為限，釋股費用併同調整。 <table><tr><td>預算編列機關</td><td>釋股標的</td><td>釋股金額</td></tr><tr><td>財政部</td><td>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td><td>45 億元</td></tr><tr><td>交通部</td><td>中華電信公司</td><td>80 億元</td></tr><tr><td>行政院</td><td>台灣積體電路公司</td><td>255 億元</td></tr><tr><td colspan="2">合計</td><td>380 億元</td></tr></table>		預算編列機關	釋股標的	釋股金額	財政部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	45 億元	交通部	中華電信公司	80 億元	行政院	台灣積體電路公司	255 億元	合計		380 億元	遵照辦理。			
預算編列機關	釋股標的	釋股金額																			
財政部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	45 億元																			
交通部	中華電信公司	80 億元																			
行政院	台灣積體電路公司	255 億元																			
合計		380 億元																			
(二)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 油料：統刪 30%；另隨同減列交通部辦理離島載客船舶油價補貼 0.07 億元、公路總局辦理公共運輸油價補貼 1.05 億元。 2.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10%。 3. 委辦費：除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勞工保險局、職業安全衛生署危險性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屠宰衛生檢查、畜禽藥物殘留檢測及檢疫偵測犬業務、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推動身心障礙醫療復建網絡、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規劃建立社會工作專業、推動性別暴力防治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		已遵照辦理，刪減相關預算並整編成 104 年度法定預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不刪；智慧財產局、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標準檢驗局及所屬辦理國家度量衡標準實驗室整體運作與發展及民生化學計量標準計畫統刪 1%外，其餘統刪 10%，其中大陸委員會、考試院、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農業委員會、茶業改良場、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保險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4. 一般事務費：除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體育署、法務部主管、智慧財產局、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勞工保險局、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推動身心障礙醫療復建網絡、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規劃建立社會工作專業、推動性別暴力防治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聘用照顧服務員及護理人員相關預算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發展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中小企業處、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種苗改良繁殖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主管、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 軍事裝備設施、房屋建築、車輛及辦公器具、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外交部駐外機構業務計畫、體育署、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保護服務業務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海洋巡防總局艦艇歲修及機械儀器養護費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國史館臺灣文獻館、中央研究院、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考試院、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林業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漁業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主管、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6. 國內旅費：除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主管、警政署及所屬、體育署、法務部主管、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推動身心障礙醫療復建網絡、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規劃建立社會工作專業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史館臺灣文獻館、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考試院、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社會及家庭署、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檢查局、臺灣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7. 國外旅費：除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委員國會交流事務費、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外交部主管、體育署、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推動身心障礙醫療復建網絡、保護服務業務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考試院、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青年發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水利署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勞工保險局、勞動力發展署及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檢查局、臺灣省政府、臺灣省諮議會、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8. 出國教育訓練費：除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駐外機構業務計畫、法務部主管、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消防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環境保護署、檢查局改以其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9.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基本行政維持、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審計部、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房屋建築及設備費、外交部駐外機構業務計畫、購置駐外機構館舍計畫與汰換駐外機構公務車預算、法務部主管、勞工保險局、動植物防疫檢疫局高雄分局檢疫行政大樓興建工程、衛生福利部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海岸巡防署臺北港海巡基地、海洋巡防總局艦艇大修經費及強化海巡編裝發展方案不刪；科技部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統刪 1%；文化部主管統刪 3%；國立故宮博物院故宮南部院區籌建計畫統刪 4%；教育部主管統刪 7%外，其餘統刪 8%，其中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內政部、役政署、國防部、財政部、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蒙藏委員會、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洋巡防總局、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中央研究院、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勞工保險局、漁業署捐助各級漁會辦理臺灣地區各漁業通訊電臺營運輔導、衛生福利部捐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辦理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及建置長期照顧服務體系暨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科技部對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不刪；經濟部科技預算、智慧財產局、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統刪 1% 外，其餘統刪 5%，其中客家委員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及所屬、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桃園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1.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一般性補助款、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社會救助業務、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辦理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及建置長期照顧服務體系暨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役政署、觀光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2. 人事費：除退休退職給付、人事行政總處退休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調整準備、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不含委員問政油料補助費）、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主管、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體育署、法務部主管不刪；立法院主管委員問政油料補助費統刪 30% 外，其餘統刪 1%，其中中央研究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地方行政研習中心、檔案管理局、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考選部、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水利署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林務局、水土保持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主管、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3. 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 2 億元。
(三)	近來國際原油價格持續重挫，國內汽、柴油價格亦不斷下跌；日前中油再度宣布自 2015 年 1 月 12 日起調降各式汽、柴油價格，其中 95 無鉛調降為每公升 24.6 元，較編製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按每公升 35.1 元編列，已有大幅差距；爰予減列 104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油料費 30%；另年度預算執行中，
	遵照辦理。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若遇油價大幅波動，則在油料用量之共同標準範圍內，各機關應依以下原則辦理，主計總處並應追蹤控管執行情形： 1. 油價下跌時，按實際油價覈實列支，結餘部分並不得移為他用。 2. 油價大幅上漲，致所須經費不足時，得以各機關第一預備金支應；若嚴重不敷，得申請動支第二預備金。	
(四)	針對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中有關「自由經濟示範區」相關預算共計編列 75 億 9,945 萬 5,000 元，包括：國家發展委員會編列 1,670 萬元、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編列 20 萬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編列 3 億 8,573 萬元、衛生福利部編列 1 億 4,600 萬元、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1,000 萬元、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6,400 萬元、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34 億 3,715 萬 1,000 元、航港建設基金 35 億 3,477 萬 4,000 元、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490 萬元。 經查，「自由經濟示範區規劃方案」於 102 年 8 月啟動第 1 階段推動計畫，自貿港區為自由經濟示範區第 1 階段之核心，惟推動效益卻未如預期，無法彌補我國港埠整體進出口貨物流失量，且入駐港區事業數及進用員工人數未見成長，此外，再以我國自由貿易港區歷年來入駐港區事業家數及進用員工人數觀之，推行自由貿易示範區計畫後，入駐港區事業數及進用員工人數亦未見明顯成長；另示範區 104 年度關鍵績效指標考核面向不足，且跨機關間衡量標準不一，有欠妥適。 另，有鑑於「自由經濟示範區規劃方案」尚未三讀通過，各部會即逕自編列該預算執行計畫，實有未當。事實上，就政府不斷宣傳國際的案例：韓國仁川自經區言之，現已證明也將面臨推動困難之困境，事實上，由於外國人移住率過低、招商不易、無法吸引國外資金流入，以及對本國企業限制過多等因素，近年來韓國各界對仁川自經區的發展狀	遵照辦理。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況，出現了諸多的批判。而面對中國上海自貿區實施一年來發現，其光環不但嚴重消退，實施成效更是完全不如預期，但台灣卻為了企圖與中國對接，不斷以此推銷台灣自經區的設立優勢，用錯誤的觀念及手段，實難以帶動台灣經濟升級，更無法為台灣經濟注入新的成長動力，且因示範區特別條例尚未審議通過。準此，除交通部自由港區等海空港建設、國家發展委員會、經濟部、衛生福利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等既有不涉及落實自由經濟示範區特別條例相關預算得編列執行外，其餘不得編列。
(五)	鑑於多數財團法人收入來源主要依賴政府之補助與委辦收入，或以行使公權力特定政策任務為設置目的，且各該薪資待遇均已相當優渥。因此，相關福利經費之支用更應撙節，避免造成外界觀感不佳，或有浪費政府資源之嫌。爰自 104 年度起，各財團法人除應比照公務人員取消交通補助費外，亦不得再發放高層主管之房屋津貼。
(六)	根據審計部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總計 152 個，基金總額高達 2,423 億 8,298 萬餘元。然諸多財團法人財源自籌能力不足，高度仰賴政府財源挹注；依決算審核結果，152 個財團法人 102 年度營收來自政府捐補助（不含捐助基金）或委辦之金額高達近 470 億元，超過年度整體收入之 50%。其中有 60 家政府捐補助及委辦經費占其年度收入比例逾 50%，當中有 42 家超過 70%，逾 90%者亦不在少數。事實上，許多財團法人或已達成設置任務，或因時空環境變遷致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功能重疊，或已不具實質效益……，本院審查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決議：「……要求各該主管機關於 6 個月內針對所捐助財團法人之設置目的、工作計畫、經費運用、財務狀況、營運績效等，以及任務已

辦 理 情 形

本項決議已於 104 年 2 月 10 日以農人字第 1040112136 號函請各財團法人依決議辦理。

本項決議已於 104 年 4 月 29 日以農輔字第 1040022402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之財團法人，應向立法院提出評估報告及退場計畫。」，惟迄今僅見公設財團法人不斷設置，卻未見有退場或整併者；長此以往，不僅浪費行政資源，更將形成政府財政負擔。爰此，104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含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應就所主管財團法人設置任務已達成、或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或績效不彰、或性質或業務相近者，提出具體之退場或整併計畫及時程，並向立法院各該委員會報告。
(七)	公教人員保險法中訂有「眷屬喪葬津貼（最高 3 個月薪俸額）」，而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中，亦列有眷屬死亡之「喪葬補助（最高 5 個月薪俸額）」之生活津貼，惟該「生活津貼」之規定，並未有法源依據。 公教人員保險既已有眷屬喪葬給付，實已不須再另行由政府預算編列所謂「喪葬補助」，且補助標準還過於保險給付。其他社會保險，如「勞工保險」，亦係將眷屬死亡之喪葬津貼列入保險給付項目，而未有其他政府補助。基於該「喪葬補助」生活津貼係無償性之補助，與保險給付係立基於「保費」之交付而生之補償不同，不應以「月俸」作為補助標準，況月俸愈高者，反而獲得政府愈多之補助，亦有違常理；現行軍公教人員喪葬補助以事實發生當月之薪俸額做為補助基準尚有斟酌空間，建請行政院於 6 個月內檢討研議其合理性。
(八)	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訂定之「用途別預算科目分類定義及計列標準表」第一點規定「各機關應詳實按照所管費用性質，就用途別預算科目定義範圍，確定各項費用應歸屬之科目」。惟查部分機關或對定義範圍未盡清楚，或有明知卻仍未照規定歸類之蓄意，例如，明知須列為委辦費，卻以委辦費每年均會被立法院統刪為由，將相關經費改列為「一般事務費」；或明知實際用途為補助，須於預算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遵照辦理。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書中表列，並於機關網站上揭露，卻以「分攤」經費為由改列為「一般事務費」，逃避監督。爰要求行政院應通令各機關單位確實依照所訂標準編製預算，主計單位並應盡預算編審之責，確實審核；日後經查出有未依規定編製預算者，機關單位首長、相關人員應予懲處。
(九)	由於各界對於政府部門帶頭使用派遣人力多所撻伐，行政院於 99 年即鼓勵行政部門辦理勞務採購時，應優先評估以勞務承攬方式辦理；但從行政院各部會及所屬進用之承攬人力的工作內容觀之，多數工作要派機構仍須直接行使指揮監督權，而各部會卻為配合行政院降低派遣勞工人數之要求，特意忽略派遣與承攬之差別，導致派遣人力人數雖然降低，但勞務承攬卻不斷增加之怪象。 經查，依民法規定：承攬謂當事人約定，一方為他方完成一定之工作，他方俟工作完成，給付報酬之契約，在承攬業者依承攬契約而指派所屬勞工（擔任履行輔助人）至定作人處提供勞務之場合；勞動承攬外觀上似乎與勞動派遣相近，但二者間主要差異在於：承攬業者並未將指揮監督權讓與定作人，而勞動派遣部分，要派機構則可直接指揮監督使用派遣勞工。 勞動部為勞政最高主管機關，未明確定義派遣及承攬造成各界多有誤解，已屬失職；而行政院對勞務承攬不斷增加之怪象，非但視而不見，且昧於事實，放任各部會將應運用勞動派遣人力之事項，任意以勞動勞務承攬為之，尤屬不該。 爰要求行政院應： 1. 責成勞動部明確定義勞動派遣與勞務承攬，並提出相關檢討報告及改善計畫與具體實施期程。 2. 責成勞動部會同人事行政總處，訂定「行政院運用勞動派遣及勞務承攬之應行注意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事項」。 3. 於 104 年度起逐步要求各部會通盤檢討勞務採購時勞動派遣及勞務承攬人力運用之需求。 4. 依勞動部之定義，於 105 年度起中央政府總預算書內明列勞動派遣及勞務承攬人力實際運用情況。	
(十)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6 條第 1 項第 14 款明文規定，雇主應針對防止為採取充足通風、採光、照明、保溫或防濕等引起之危害，提供勞工必要的安全衛生設備及措施。同法第 26 條亦規定，事業單位以其事業之全部或一部分交付承攬時，應於事先告知該承攬人有關事業工作環境、危害因素既本法及有關安全衛生規定應採取之措施。 查承攬立法院院區清潔廠商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卻只提供員工短袖制服，即便寒流低溫特報，員工在戶外低氣溫環境工作只能自行添加薄長袖衣物於短袖衣服內，與其他在院區內行走身著保暖外套其他人員相較保暖性不足。顯然，立法院與基金會要求員工於低氣溫戶外工作，基金會未提供任何禦寒保護措施，立法院也未善盡告知督促之責任。 次查政府採購網統計資訊，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亦承攬多家公家機關清潔勞務採購案，包含監察院、科技部、高速公路局北區工程處、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等等中央政府機關單位。 為避免基層勞工因工作遭逢職業傷病，政府機關應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善盡事業單位督促承攬商符合相關法令之責任，爰要求各政府機關應優先督促清潔勞務承攬商針對戶外工作之員工提供防風保暖之制服。	遵照辦理。
(十一)	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自 101 年被前行政院長江宜樺降級為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後，功能不彰，未能確實保護消費者，在歷次食安風暴中，也未能發揮領頭羊角色保護消費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者權益、提出團體訴訟，顯見當初行政院組改決策之不當。尤其現行產業類別多元、消費項目與爭議更是日新月異，消費者保護法裡的定型化契約範本早已不符時代所需，許多民眾根本不知道消費者保護法能申訴及調解消費爭議，遠不如媒體的爆料專線。爰要求行政院應強化消費者保護處職能，並與食安辦公室定期溝通協調，定期就特定產品稽查，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十二)	行政院各部會每年皆編列龐大數額之捐、補助費，有的部會之捐、補助費幾乎占其整體預算九成。其中有為數不少的捐、補助費，係對團體及私人補助，惟如此龐大金額之預算，許多部會及所屬卻未於官方網站設有專區，致民眾及團體無法簡便查詢到所需之申請捐、補助費規定，而經常錯失申請時機，甚或因不知有相關捐、補助費，致使本身權益受損。為便利人民共享及公平利用政府資訊，保障民眾知的權利，爰要求行政院及所屬應要求各部會應將「申請捐、補助費用之相關辦法」列入網頁「政府資訊公開」專區內，以利民眾查閱。	遵照辦理。
(十三)	行政院於 93 年為建立公報制度，統一刊載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涉及人民權益之法令等重要事項，以達政府資訊主動公開及保障人民權益之目的，特發行「行政院公報」，並建置「行政院公報資訊網」。惟查該網站部分法規命令、行政規則等修正發布之資訊，並未檢附條文總說明及對照表，人民難以得知政府機關修正之理由與必要性。爰要求行政院公報未來刊載法規，應一併檢附條文總說明及對照表，以便利人民共享及公平利用政府資訊，保障人民知的權利，增進人民對公共事務之瞭解、信賴及監督，並促進民主參與。	(一)為使人民得知政府機關修正法規命令之理由與必要性，行政院於 103 年 12 月 30 日以院授發資字第 1031501496 號函修正「行政院公報管理及考核作業要點」部分規定，其中已增訂如屬中央法規標準法第 3 條之 7 種命令，刊登公報時應檢附總說明及對照表 PDF 檔。 (二)農委會已於 103 年 12 月 31 日先行以電子郵件通知所屬各機關擔任刊登行政院公報案件專責人員即刻依上開修正規定加強審查，並於 104 年 1 月 5 日以農秘字第 1030246705 號函請農委會各單位及所屬各機關配合辦理。
(十四)	為避免濫用政府預算播送形象廣告違反行政中立原則並影響選舉公平，總統副總統任期屆滿前一年內，政府政令宣導廣告應限於社	遵照辦理。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會治安維護、交通秩序疏導、災害防救、傳染病防治、環境保護、節約能源或新法令及政策實施等之宣導廣告，不得播送其他政治性宣導廣告。	
(十五)	鑑於原住民族及離島等地區因地理環境特殊，受限於交通不便，醫療資源及健康照護服務相較台灣本島，普遍有不充足與不完善之情形。為使該等地區民眾獲得平等之完善醫療與照顧，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有關「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醫療、照護、保健相關服務所需及資源建置之相關預算」，請行政院責成主計總處及相關機關覈實配賦額度。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衛生福利部、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及行政院主計總處。
(十六)	有鑑於臺大醫院兒童醫院已於 103 年 8 月 1 日正式開幕，肩負國家社會大眾之深刻期望，基於兒童是國家未來的重要棟樑，其健康代表著國家未來的競爭力，惟面對少子化問題日益嚴重的台灣，兒童健康問題卻仍未受到政府高度重視。基此，為落實臺大醫院兒童醫院提供國家級兒童醫療服務、研究及教學之任務，特建請教育部與衛生福利部自 104 年度起，應於業務計畫中，匡列預算納入兒童醫學相關研究主題（例如：一般兒科教學研究、兒童急診教學研究、兒童不當對待（虐待）教學研究、兒童健康福祉指標教學研究、兒童社區醫學教學研究、青少年醫學教學研究……等等相關研究），並提撥一定比例預算、專款專用做為兒童醫院之臨床教學研究用途，以培養我國兒童醫療與保健人才、照顧轉診難症兒童，及增進我國兒童健康及福祉，並提高我國兒童醫療照顧水準，落實臺大醫院兒童醫院捍衛國家兒童健康之使命。	本項主辦單位為衛生福利部及教育部。
(十七)	中華民國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公務部分各單位預算之審查，歲入、歲出之各款、項、目涉及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如營業盈餘或作業賸餘繳庫等項	遵照辦理。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目)，審查報告本應予「暫照列，俟附屬單位預算審議確定，再行調整。」惟倘委員會在審查時，已就該部分預算作成實質上之增刪調整或相關決議，審查總報告仍應尊重委員會審查結果，並予照列。	
(十八)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四家公司 100 年度經營績效獎金適用 96 年修正之「經濟部所屬事業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辦理。	本項主辦單位為經濟部。
(一)	三、經濟委員會 歲入部分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4 年度於「財產售價」項下編列「有價證券售價」48 億 5,228 萬 8,000 元，及「投資收回」項下編列「投資資本收回」9 億 4,771 萬 2,000 元，係預定出售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之釋股收入及成本沖銷。惟查政府預算編製及執行應以財務管理為基礎，並遵守總體經濟均衡之原則，若檢視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及營運狀況均尚稱健全，歷年配發現金股利之殖利率均遠高於同期間之公債及國庫券平均利率，政府持有該公司股票每年均可為國庫創造 2 億元至 8 億餘元之穩定現金流量，104 年度預計釋出 9,477 萬 1,242 股以挹注歲入，儘管短期間內可創造釋股收入，卻對國庫長期穩定收益顯有重大負面影響，與預算法財務管理精神有違，且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仍需擔負肥料銷售政策等農業任務，一旦釋股，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持有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比率將由 24.07%大幅降為 11.62%，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實應暫緩辦理並審慎檢討該項釋股計畫之必要性與妥適性。	已依通案決議第 1 項及本項決議，未辦理 104 年度釋股計畫，亦未編列釋股收入。
(四)	歲出部分 農業委員會 農業政策之規劃雖因應經貿自由化現況，致力提升農業競爭力、引領農業國際化，然農	本項決議已於 104 年 3 月 4 日以農企字第 1040012157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業貿易逆差仍逐年擴增，績效欠佳，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個月內，針對積極推動生產型農業轉型為價值鏈農業，提出具體作為及計畫，並對於優先推動觀賞魚及周邊產業、動物疫苗及農漁畜產品加工業原因及如何推動之計畫，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十二)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黃金廊道農業新方案暨行動計畫，政策宣導不彰，導致農民了解認同與調整耕種習慣效果低落，為兼顧農民收益及國土安全，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滾動式檢討改善黃金廊道農業新方案暨行動計畫，2個月內提出新的行動計畫，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一)「黃金廊道農業新方案暨行動計畫」自 102 年 12 月 13 日奉行政院核定後，農委會即偕同彰化縣與雲林縣政府，啟動各項措施推廣作業。 (二)農委會持續與相關執行單位及地方農民多次研商討論，收集計畫調整意見做滾動式檢討，並已於 104 年 1 月 13 日研提旨揭行動計畫第 1 次修正草案送行政院核備，行政院於 104 年 4 月 1 日將各部會議意見綜復農委會，農委會刻正依相關意見辦理計畫修正中。
(十三)	台灣農地遭受嚴重污染，除因我國「灌排分離」政策始終無法落實，農地與工廠、加油站等污染源毗鄰情形處處可見，另外農地興建農舍或工廠等非法建築物亦是其一，此次屏東強冠公司非法使用農地，地方政府卻未積極查緝，導致優良農地遭受污染。為保護農地不受污染及落實農地農用之政策，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積極查緝農地非農用之情事，若發現地方政府執行不力或有怠惰之現象，應依污染及戕害國民身心之強度減少其農業相關補助經費，藉以督促地方政府加強查緝不法行為。	(一)有關農地遭污染部分，對於農地土壤及農作物重金屬監測，分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以下簡稱環保署)及農委會依權責辦理。對檢測不合格案件，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規定，即由環保機關公告為污染控制場址，其上如有種植食用農作物，不待檢測，一律銷毀，該農地並強制停耕以待整治，整治期間環保署依「農地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停耕補償補助原則」給予農民停耕補償費。而對於污染控制場址整治費用，由環保署經費或污染行為人支應。本署每年均辦理田間食用作物重金屬污染監測，針對曾受污染農地、鄰近高污染風險區、民眾檢舉疑似污染區，列為重點監測對象。農作物重金屬含量超過食品衛生標準者，立即管制採收並剷除銷毀，防止流入市面，並補償農民損失。每年監測高污染潛勢地區農地上食用作物約 500 件。 (二)針對農舍或工廠等非法建築物污染灌溉用水部分，農委會為積極維護農業灌溉水質，逐步解決廢污水排入灌排系統之問題，經邀集環保署、經濟部、內政部、地方政府及農田水利會等相關機關(單位)研商討論及凝聚共識，已於 102 年 10 月 31 日訂定「農業灌溉水質保護方案」，依污染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潛勢高低採「分階段分區」推動方式，優先針對農田土壤受污染地區進行嚴加管制，循序推動各階段實施計畫，由農田水利會採取搭排加嚴管制；經濟部及地方政府加強輔導工廠廢水改善；環保署及地方環保局加強水污染源管制；經濟部、內政部營建署及地方政府加強排水管理及加速興建排水系統等措施，逐步澈底改善廢水排放影響灌溉用水問題。另對於農舍之廢污水排放，內政部及農委會於 102 年 7 月 1 日修正「農業用地興建農舍辦法」，就農舍放流水部分，增訂應依水污染防治法規定，農舍之放流水應符合放流水標準，如排放至灌排系統者，應經該管理機關（構）同意及水利主管機關核准之規定，以達安全農業之政策目標。 (三)另為加強農地違規稽查，除結合內政部土地管理機制，請直轄市、縣(市)政府農業單位配合聯合稽查小組積極查處外，農業單位對於農地管理受理案件，包括取得作農業使用證明而得以免稅之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之農業用地及農企業法人承受耕地等事項，均依法辦理檢查或抽查作業，農委會亦訂定「農地利用管理查核作業流程表」提供地方政府執行參考，透過按季填報農地利用管理統計資訊彙整表，掌握上開業務抽查或檢查結果、農地違規使用之處理情形，及全國農地管理執行情況等。此外，農委會每年亦定期辦理農地利用及管理法規講習，瞭解地方政府業務執行狀況，提升業務承辦人員之行政效能。
(十八)	我國 2007 年通過「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開始推動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但是 2008 年後產銷履歷預算大幅刪減，轉而推動 CAS 及吉園圃標章等認證制度，然 2011 年監察院業已指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CAS 台灣優良農產品」管理制度具三大缺失：欠缺追蹤管理與認定標準、對農產品驗證機構未能妥善管理其認證能力、未全面審視 CAS 各項驗證基準合宜性和周延性，且查近來餿水豬油事件，市面上各種國家認證標章，諸如綠巨人標章、

本項決議已於 104 年 3 月 20 日以農牧字第 1040042377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食品GMP、ISO認證、CAS台灣優良農產品、MIT台灣製、正字標記等，都令民眾備感混淆與不信任，顯見該類標章認證制度無法確實為台灣優質農產品把關，反而妨礙民眾消費信心與農業發展，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確實檢討現行認證制度實際執行效益與預算分配規劃，及早落實推動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並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二十五)	近年來因國外農產品大量進口而致國內農產品價格大跌而須救助情事已鮮少發生，導致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屢被移作其他用途，此與農業發展條例所定該基金設置乃為保障農友受損時得以及時獲得救助之意旨顯然有悖，為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審慎檢討將該基金常態性業務計畫回歸由公務預算辦理，俾符法制。	(一)有關「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係為因應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開放稻米進口，及符合削減農業境內支持之規範，針對國內水稻、雜糧及甘蔗等政府保價收購作物之生產結構加以調整，輔導農民轉作或辦理農田維護措施，屬產業結構階段性調整計畫，其政策目標符合「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以下簡稱農損基金)之設置目的，及「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4條第2款補助輔導轉作及第3款依WTO規範免於削減承諾之境內支持措施等運用原則。該計畫自102年度起調整為每年休耕僅限1個期作，鼓勵復耕種植國內進口需求量大之雜糧作物，以提高國產糧食供應，降低進口需求，並輔導新生代青年返鄉務農，促進農業勞動結構年輕化及經營規模擴大化，提高農業競爭力及農民收益，加強產業轉型升級。 (二)又為持續改善我國農業產業體質，並減緩進口農產品對我農民之損害，農委會另依「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辦法」第4條辦理「調整產業或防範措施計畫」，內容包括進行水果、稻米、茶葉、養豬、家禽、養牛、漁業等產業結構調整，並加強辦理動植物防檢疫等防範措施，其經費規劃亦符合「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4條之基金用途規定。 (三)另原編列於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之國際參展輔導與農貿人才培訓等常態性業務，為避免排擠原定用於補助、救助弱勢農產業之經費，爰自105年度起移至農委會公務預算編列。
(二十六)	針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擬修改「農業動力用	(一)鑑於農業動力基本電費減免措施，係政府為減輕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電範圍及標準」，要求縣市政府負擔三分之一的農業動力用電費用，此一修正案將對財政已經困窘的農業縣市造成嚴重財政壓力，特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修改「農業動力用電範圍及標準」時應排除農業縣市，避免農業縣市未來必須負擔農業動力用電費用而使財政更形見絀。	農民負擔所訂，且農業用電證明係由地方政府核發及輔導，為避免類似天然災害救助，各級政府因無須負擔經費，致生審核嚴謹度不足情形，依農業發展條例第 4 條「為期本條例之有效實施，政府各級有關機關應逐年將有關工作，編列年度施政計畫及預算，積極推動。」之規定，本案仍規劃由地方政府分擔部分經費，以共同落實照顧農友之政策美意。 (二)至中央主管機關及直轄市或縣(市)政府分擔比例與撥付方式，農委會當考量地方財政及強化把關責任，於修法時審慎評估。
(二十七)	針對行政院95年訂定之「國內稻米安全存量標準」第2條規定：「為維護國家糧食安全，穩定糧食供應，主管機關應於國內適當場所儲備不低於3個月稻米消費量之安全存量。」但2012年台灣糧食自給率僅32.66%，為了避免全球氣候變遷衍生的大規模農作物歉收，造成國內的糧食危機，實有必要調整稻米的安全存量，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儘速修改「國內稻米安全存量標準」，以符需求。	(一)我國稻米安全存糧標準為 3 個月消費量，折糙約 30 萬公噸，佔消費量 25%，已高於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建議之 17-18%及日本 11.8%、韓國 16.7%，尚足因應緊急需求。 (二)我國糧食自給率偏低主係玉米、黃豆及小麥等穀物多為進口所致，農委會將積極活化休耕農地，鼓勵種植進口替代作物，以提高糧食自給率。
(二十八)	為保障農民收益，政府自63年起即設置「糧食平準基金」辦理公糧收購業務，近年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編列公糧收購經費逐年增加，相關配套措施卻未完備，導致公糧存量遠高於法定存糧；其中存放倉庫達2年以上之稻穀數量更高達10萬公噸（占總庫存量一成以上），顯見目前公糧去化速度緩慢，為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研議更有效之存量管理及推陳出新措施，以免公糧儲存過久，致不宜食用而轉為飼料米或鼠餌使用，造成資源低度運用或無效益，並提出檢討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項決議已於104年3月4日以農糧字第1041096631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
(二十九)	農地休耕政策本為因應91年入會（加入WTO）所採取之權宜措施，實施迄今已超過20年，在世界各國均面臨糧食歉收及糧價上漲危機，我國目前卻仍有數萬公頃農地閒置，政府並須耗資數十億元經費補助農地休耕，為	(一)鑑於全球氣候變遷及糧食供應不穩定，農委會為活化休耕地，自 102 年度起推動「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每年僅得辦理 1 個期作休耕種植綠肥，並鼓勵復耕種植國內進口需求量大之進口替代性作物，或具外銷潛力、有機及地區特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降低休耕誘因，學習歐盟建立對地補貼等機制，以導引有效生產，且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多將獎勵資源多用於促進農業轉型升級，藉以培養國內更多專業農戶及青年農戶，減少農地閒置率及政府財政負擔。
(三十)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動休耕地活化政策，休耕面積從民國100年的20.05萬公頃，降至民國102年的10.61萬公頃，休耕補助金額從88億2,564萬餘元降至47億1,941萬餘元，雖已獲致相當成效，但對於不利復耕之特殊地區，仍給予1年兩個期作的休耕給付，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積極規劃不利耕作地區後續之用途，以利國土有效利用與農民權益，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針就不同耕作困難地區之原因，後續有效利用之規劃方案，於3個月之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三十一)	根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的統計，102年台灣有機農地耕作面積是10年前的5倍，但是農藥的進口及內銷並未減少。以美國為例，美國農業局（USDA）所認定的有機農作物標準（CropProductionStandards）中，耕作地不但要至少3年未用管制藥劑，還得和其他非有
	等作物，以提高國產糧食供應及促進農地多元利用。 (二)自計畫推動以來，在中央及地方政府與農民團體共同努力下，103 年全年 2 個期作申報休耕面積降為 10 萬公頃，較 100 年減少 10 萬公頃(-50%)；申報轉(契)作面積提高為 12.5 萬公頃，較 100 年增加 5.3 萬公頃(+74%)，主要為增加地區特產、硬質玉米、牧草及青割玉米等進口替代作物，有效提高國產糧食供應及提升休耕地整體生產效益。另作為本計畫優先推動活化標的之連續休耕地 4.8 萬公頃已復耕 4.7 萬公頃，活化比率達 98%，成效顯著。 (三)為因應未來我國加入 TPP/RCEP 及簽定 FTA 貿易自由化之衝擊，農委會將持續滾動檢討相關輔導措施，除加強推動地產地消，鼓勵種植土地利用型之進口替代作物，並加強培育新進青年農民成為核心青年大佃農，提供企業化經營之農機具補助及青年從農創業貸款，穩健擴大經營規模，朝向產業加值，建立高品質、品牌化之企業化生產，積極拓展國際市場，促進農業轉型升級。 本項決議已於 104 年 4 月 2 日以農糧字第 1041092378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 本項決議已於 104 年 5 月 4 日以農糧字第 1041069076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機耕地保持一定距離以避免污染，反觀台灣農地常有水源問題、化學肥料的問題、有為節省成本使用含有抗生素的雞糞，加上台灣的認證規定，有機田地與非有機田地的隔離帶卻只需6公尺，僅以1年兩三次的抽驗，安全令人堪憂。在餽水油風波後，台灣民眾對GMP等國家認證的信心已經動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對國內農民農藥使用情形、以及有機認證安全性及確實性重做嚴格檢視，並在3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三十二)	為提高民間產業對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的參與及投資意願，針對花東地區農友所需之有機產品驗證、產銷組織、技術講習，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都應積極給予協助；另外針對所需之灌溉水圳，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積極編列預算改善修建之；對於農機具、分裝、儲藏、流通等生產設備，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積極輔導並給予補助，以扶植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的發展。	(一)農委會業於105至110年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中程計畫納入結合民間資源，導入民間企業投資建置區域型有機理貨、加工廠及物流中心，發展花東有機二級產業價值鏈，於現有基礎上擴大生產能量，打造花東地區成為全國有機農產品供應基地，並融入生產、生活及生態特色，延伸產業價值鏈，讓有機加工產品具備加值效應。 (二)針對灌溉水圳屬於花蓮、臺東農田水利會轄區者，優先複勘辦理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而非屬水利會轄區者，農民可向當地農田水利會申請補助施設末端節水管路設施，其補助經費以總設施工程費 49%為上限，其餘 51%由申請農民自行負擔。
(四十)	有鑑於中國為吸引臺商赴中國投資農業，自1988年起有計畫性及系統性設置「海峽兩岸農業合作試驗區」與「臺灣農民創業園」，反觀我國自2008年起農產國際行銷預算多數集中於中國市場的結果，6年來對中國農產貿易雖然有近3億美元的改善，但是台灣整體農產品貿易逆差，卻是大幅增加，讓台灣農產貿易逆差從2007年的70億3,000萬美元，到2013年擴大為97億1,000萬美元，逆差增加26億8,000萬美元，顯然對中國的農產貿易逆差改善遠遠不足以彌補整體逆差的擴大，未來若再開放中國農產品進入自由經濟示範區，藉由加工程序以MIT方式再出口，勢必更加嚴重衝擊並稀釋我國本土農業生產競爭力，爰請	本項決議已於104年3月5日以農企字第1040012146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重新檢討評估農業西進及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對本土農業的負面衝擊效應，並就台灣農業技術、品種外流至中國導致衝擊我國農業競爭力的具體情形，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調查評估報告。	
(四十一)	我國務農者收入長期偏低，致農業人口不斷流失；截至102年底農業就業人數僅剩54萬4,000人，占全國總就業人口比率不到5%。10年間農業人口大減超過16萬人，人力老化現象日趨加遽；根據普查結果，我國農業經營管理者之平均年齡高達61.7歲，人力斷層問題已為農業發展之一大隱憂，危及我國未來農業發展，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檢討報告。	本項決議已於104年3月5日以農輔字第1040022181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
(一)	農糧署及所屬 為輔導永久屋部落之農業發展，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應協助尋求必須之農業用地，並配合其需求，針對蔬果、花卉與果樹等可能之經濟作物協助品種挑選、適地適種與技術輔導，同時，推動相關農特產必要之商品設計、包裝及行銷通路等輔導措施。	本署於104年度推動原住民農糧產業輔導及診斷計畫，配合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籌組原住民農糧產業服務團，赴4縣14鄉鎮30部落予以教育訓練、農場經營實務診斷，協助原鄉農業建立特色農糧產業，並遴選示範點1至2處，解決產業技術缺口，協助建置產業價值鏈，拓展行銷通路。
(二)	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所提供農作物農藥殘留測試統計資料，100至102年度農作物農藥殘留抽驗不合格比率分別為5.4%、5.7%及6.4%，呈現逐年增加趨勢，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辦理相關安全用藥輔導措施之效益不彰，此外，不及格件數以檢驗出不得使用農藥件數為最多，顯示農民對安全用藥觀念仍未落實，為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應加強殘留農藥檢測工作並提高農作物產品抽查量，以確保消費者食用安全。	(一)蔬果農藥殘留監測： 為強化農作物農藥殘留風險管理，維護國產農產品安全品質，本署已建立蔬果農藥殘留監測機制，每年辦理監測管制約7千件。104年截至7月止，抽驗4,303件，合格4,060件，合格率94.46%，不合格243件均函請地方政府通知農民延後採收，辦理訪談、追蹤、安全用藥輔導及依法查處，並逐案建檔列管。 (二)加強高風險蔬菜抽驗： 為強化風險管理，104年度針對豆菜類、茄子、甜椒、番茄、胡瓜及結球萵苣等生食及連續採收蔬菜加強抽驗，104年截至7月止，抽驗781件，合格714件，合格率91.42%。 (三)落實違規查處： 自102年度起，農作物殘留違規者由地方政府依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農藥管理法處 1 萬 5 千元以上 15 萬元以下罰鍰，各縣市 104 年截至 7 月止，不合格 243 件，已裁罰 97 件，裁罰金額 136.25 萬元。加上依法經主管機關認定為鄰田污染且複驗合格者，得免予處罰 18 件，合計 115 件，裁罰率 47.33%。 (四)加強安全用藥講習： 針對高風險豆菜類等蔬菜主要產區，透過合理化施肥及作物健康安全管理等相關計畫，每年辦理 100 場以上農民安全用藥講習，導正用藥習性。 (五)推動蔬菜健康管理模式： 輔導高風險蔬菜之集團產區建立區域農產品安全自主管理機制，由農委會試驗改良場認養，研訂「健康管理作業模式」及「病蟲害作業防治曆」推動健康管理生產體系，並導入契作制度，以契作收購約束農民用藥。 (六)果菜批發市場生化快速檢驗監測，攔截不合格品： 果菜批發市場交易農產品以「生化快速檢驗方法」監測，抑制率 35%以上者(不合格)送衛生局以化學法複驗。104 年截至 6 月止，抽驗 25 萬 6,975 件，合格 25 萬 4,147 件，合格率 98.90%，不合格 2,828 件依規定銷毀，避免流入市面。
(三)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自 100 至 103 年 7 月底止，共抽檢 3,774 件，計開出限期改善通知書 433 張，占總抽檢件數比率 11.47%，發出裁處書 84 張，罰鍰 396 萬元，其中包裝標示檢查不合件數 352 件，占總抽檢件數比率 9.33%及品質規格檢查不合格件數 232 件，占總抽檢件數比率 6.14%，顯示抽檢市售小包裝米不合格率偏高，為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應加強抽查並督促有效改善，以維護消費者權益及市售食米品質。
	(一)本署為維護消費者權益及市售米品質，每年均辦理市售米抽檢工作，每年抽檢件數達 1,000 件以上。 (二)為強化市售米管理，本署於 103 年 1 月 9 日訂定「市售包裝食米抽檢及公布作業流程」，自 103 年 1 月起，由以往按季抽檢，改為「按月抽檢、逐月公布」之方式辦理，並於 103 年 6 月 18 日修正糧食管理法，強化管理機制，主要包括： 1. 禁止國產米與進口米混合銷售。 2. 將最高罰鍰由 20 萬元提高為 1,500 萬元；另外，對違規情節重大者，可逕予廢止其糧商登記，以防範不法。 3. 將散裝米納入管理。新修正糧食管理法已於 103 年 12 月 18 日施行，可進一步維護市售食米品質及消費者權益。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三)自 103 年 1 月採行新的抽檢機制以來，截至 104 年 6 月止，計抽檢 1,585 件，其中「包裝食米」抽檢 1,494 件，包裝標示部分，合格 1,421 件 (95.11%)；品質規格部分，合格計 1,455 件 (97.39%)。另「散裝食米」抽檢 91 件，全數合格(100%)。對於不合格產品，均公布於本署網站供民眾參閱，且依規定進行處分，並追蹤抽檢至改善為止，未來仍將持續加強抽查及督促業者改善，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四)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100至102年度關鍵績效指標之農業技術授權及取得國內外專利權項數目標值設定為16項，達成情形分別為20項、16項及13項，呈現逐年下滑趨勢，遂於104年度關鍵績效指標調降農業技術授權及取得國內外專利權項數之目標值為8項，減少50%，農糧科技研發編列預算增加，其目標值卻下降之情形，且績效指標過低，難以產生激勵效果，為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應加強產學合作，以發展農糧科技，促進產業升級。	(一)本計畫經費確為產業發展所必須，本署 103 年度已辦理開發品種權 9 項；技術移轉授權 31 項；專利權 4 項，均較 102 年度有非常顯著成長。 (二)至加強產學合作部分，本署 102 年度辦理產學合作計畫計 8 件，103 及 104 年度已分別與業者進行 11 項產學研合作研究，對於科技成果產業應用及產品商業化具有實效。
(五)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委託凌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之「台灣農產品生產追溯系統」APP，便利民眾選購農特產品時，可藉由手機追溯農產品生產者資訊，並舉報有問題之產品，其立意良善，惟該APP下載使用者目前不足100人，顯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並未積極推廣，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應於電視或平面媒體廣告該APP，促進其使用率，增進農產品之安全性。	(一)「臺灣農產品生產追溯系統」APP，主要係提供初審及複審單位進行實地查證及產品標示查核作業，即時填報查核(證)結果；民眾選購農產品時，只需掃描生產追溯條碼並點選「意見反映」即可舉報有問題之產品，無須透過該 APP。 (二)本署自 104 年 5 月 15 日起陸續於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及主要產地，辦理政策溝通說明會、系統操作教育訓練及實地輔導等事宜，此外亦將運用農漁會電子看板、報章媒體、社群網站及電臺等管道，加強宣傳效果。
(六)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年度關鍵績效指標，關於發展優質農糧產業，提升農業競爭力項下，水果產值部分，102年度績效目標為銷售額725億元，然104年度之目標值仍為725億元，近年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動休耕地復耕計畫卓有成效，比較102年度蔬菜產值指標達成為530億元，104年度該產值指標調整	本署近年推動水果產業結構調整工作，持續輔導設置集團產區，建置外銷供應鏈，提升果品品質與安全，產銷穩定，預估 104 年產值可超過原訂目標值。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為610億元，由此比較觀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於水果產值目標值過於保守，建請104年度水果產值目標值調整為780億元，以合於其他農作物目標值之成長幅度。	
(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第1目「農糧科技研發」，104年度編列1億6,919萬7,000元，然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100至102年度關鍵績效指標之農業技術授權及取得國內外專利權項數目標值設定為16項，達成情形分別為20項、16項及13項，呈現逐年下滑趨勢，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遂於104年度關鍵績效指標調降農業技術授權及取得國內外專利權項數之目標值為8項，減少50%，呈現「農糧科技研發」編列預算增加，其目標值卻下降之情形；另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經年投入1億多元之「農糧科技研發」預算，但卻對於農民實際需求顯無具體連結，對臺灣的產銷預測、調節顯無實際效益；依據最新統計之「農牧戶之農業所得」，102年度農牧戶每戶平均年所得為98萬5,343元，反而較101年度99萬5,645元，不增反減，其中102年度農牧戶每戶平均年所得來自農業所得部分為21萬3,801萬元，較101年度的21萬5,795元，減少1,994元，農牧戶來自農業部分之所得減少；顯見農業部門之科技支出，例如「農糧科技研發」預算，對於農民之實質助益，顯然不大，爰針對第1目「農糧科技研發」1億6,919萬7,000元凍結五分之一，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項決議已於104年3月3日以農糧字第1041060135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並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於104年4月9日召開第8屆第7會期第6次全體委員會議審議通過，決議准予動支。

本頁空白

肆、附 錄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預算金額	143,294
-----------	-------------------	------	---------

計畫內容：

1. 農糧作物產銷技術研發
 - (1) 作物育種、生產及採收後處理技術改良。
 - (2) 植物種苗關鍵生物技術之研發。
 - (3) 糧食安全及安全農業之創新研究。
 - (4) 農產行銷體系與制度之研究。
 - (5) 航遙測技術應用於農作物生產調查與監測之研究。
 - (6) 建構油料作物產業加值鏈。
 - (7) 農糧科技產業化創新加值之研究。
2. 農業電子化研發。
 - (1) 農產品市場交易供應行情多元應用計畫。
 - (2) 推動國內花卉批發市場交易管理系統標準規範計畫。
 - (3) 農業雲端服務建置計畫以強化臺灣地區農業基礎資料。
 - (4) 建構農業資源行動調查服務體系及強化行動化敏感作物種植面積調查系統。
 - (5) 智慧農糧服務平臺管理建置。
 - (6) 菇類生產成本調查及經營效益之研究
3. 作物環境科技研發
 - (1) 農業機械與自動化研究。
 - (2) 運用電解水等加工技術去除蔬果農藥殘留之研究。
 - (3) 土壤環境管理及肥料開發與利用技術研究。
 - (4) 建置坡地農田坵塊現況圖資料庫。
4. 農產加工科技研發
 - (1) 開發保健食品。
 - (2) 開發農產品之加工技術。
 - (3) 運用加工技術建構安全食品產業加值鏈計畫。
 - (4) 開發米食多元化加工技術。

預期成果：

1. 開發作物新品種與新技術，以提升生產力及生產優質安全之農產品，保障農民收益，增進國內糧食自給率。
2. 強化農業雲端服務，提升農情調查準確度，並以衛星影像分析圖提供基層公所核定天然災害救助依據。
3. 建立單一簽入智慧農糧平臺，以標準化規格逐次整併農政資訊系統，發展完整人地物主資料庫，強化農糧資訊分析與服務。
4. 統一國內切盆花代碼，建置通用系統，以整合花卉產業行情資訊，提供供應人價格訊息，有助提升花卉產業發展。
5. 加強植物種苗繁殖、設施生產、農產加工等關鍵技術研發，以調整我國農業結構朝向高科技、高品質、高價值方向發展，促進農業現代化，提升國際競爭力。
6. 加強農業機械化、自動化與產銷電子化等技術研發與導入農企業，改善農業生產環境，及產銷多元化，促使農場經營轉型升級，以提高農業生產力，增加農民所得。
7. 研發育成作物新品種及創新技術移轉產業應用達16項(含)以上，完成產學合作研究11項，並於國內外期刊、研討會及專著發表有關農糧科技論文約300篇，相關科技研究成果，具有促進農糧產業發展轉型升級，提升產業競爭力效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農糧作物產銷技術研發	70,925	各組室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4,628		1. 作物育種、生產及採收後處理技術改良。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10		2. 植物種苗關鍵生物技術之研發。
0251 委辦費	4,228		3. 糧食安全及安全農業之創新研究。
0271 物品	18		4. 農產行銷體系與制度之研究。
0279 一般事務費	20		5. 航遙測技術應用於農作物生產調查與監測之研究。
0291 國內旅費	52		6. 建構油料作物產業加值鏈。
0300 設備及投資	32		7. 農糧科技產業化創新加值。
0319 雜項設備費	32		8. 業務費4,628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66,265		(1) 農糧科技審議委員出席費31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62,456		(2) 委辦費4,228千元，係委託學術研究機構或相關法人等單位進行農作物同質性生產管理整合及風險評估之研究。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92		(3) 文具紙張及辦公用品等費用18千元。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3,217		(4) 編印計畫審查報告、資料及雜支等費用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預算金額	143,29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千元。 (5)農糧科技審議委員出席會議交通費等52千元。 9.設備及投資32千元，係購置圖書、辦公設備等。 10.獎補助費66,265千元。 (1)補捐助大專院校及民間研究機構等進行建立光學衛星影像與機載雷達複合式作物判釋與監測模型之研究1,679千元，雜糧及特用作物育種與生產技術改良1,269千元，建立稻米品質檢驗技術暨提升國產米市場競爭力之研究1,736千元，發展安全及高品質之多元水稻品種及維護環境生產模式3,418千元，建構糧食安全體系及公糧購銷管理研究405千元，合共8,507千元。 (2)補捐助大專院校及民間研究機構等進行發展優勢水果產業提升內外銷競爭力6,582千元，蔬菜育種、生產及採後處理技術研發2,587千元，花卉育種、生產及採後處理技術研發9,965千元，萬代蘭花切花預措技術之改善749千元，蕙蘭、春石斛及文心蘭盆花接力生產技術研發1,950千元，作物種苗繁殖技術及種原保存利用1,327千元，合共23,160千元。 (3)補捐助大專院校及民間研究機構等進行有機作物栽培、產品加工及其資材、種子之研究開發與商品化利用2,742千元。 (4)補捐助大專院校及民間研究機構等進行作物基因轉殖技術之開發應用4,239千元，植物組織培養技術開發及其應用4,608千元，合共8,847千元。 (5)補捐助大專院校及民間研究機構等進行為果菜類蔬菜副產物資源利用474千元，改變稻稈物化特性供為栽培介質之多元利用開發474千元，夏季盛產水果及冬季大宗蔬菜之利基行銷策略研究870千元，苦瓜外銷貯運技術提升計畫503千元，合共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預算金額	143,29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321千元。
			(6)補捐助大專院校及民間研究機構等進行油茶及細葉山茶之種苗嫁接繁殖技術700千元，大果油茶及小果油茶(細葉山茶)果實發育與果實採收適期之判定1,200千元，油茶授粉昆蟲之昆蟲相調查及初評750千元，建立休耕水田轉作油茶之合宜肥培管理措施509千元，苦茶油之保健功效研究2,529千元，合共5,688千元。
02 農產運銷電子化研發	41,279	企劃組 運銷加	11. 補捐助大專院校及民間研究機構等進行農糧科技產業化創新加值研究15,000千元。
0200 業務費	36,472	工組 統計室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0251 委辦費	36,472		1.推動農產品市場交易供應行情多元應用計畫。
0400 獎補助費	4,807		2.推動國內花卉批發市場交易管理系統標準規範計畫。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676		3.推動農業雲端服務建置計畫以強化臺灣地區農業基礎資料。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131		4.推動智慧農糧服務平臺管理建置。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000		5.強化菇類生產成本調查及經營效益。
			6.建構農業資源行動調查服務體系及強化行動化敏感作物種植面積調查系統。
			7.委辦費36,472千元。
			(1)委託學術研究單位或相關法人等單位進行農產品市場交易供應行情多元應用計畫1,455千元。
			(2)委託學術研究單位或相關法人等單位進行國內花卉批發市場交易管理系統標準規範計畫1,455千元。
			(3)委託學術研究單位或相關法人等單位進行強化行動化敏感性作物種植面積調查系統擴充與推廣計畫1,455千元。
			(4)委託學術研究單位或相關法人等單位進行臺灣地區農業基礎調查計畫21,534千元。
			(5)委託學術研究單位或相關法人等單位進行智慧農糧服務平臺管理建置計畫8,730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預算金額	143,29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作物環境科技研發	9,729	作物生產組 農業資材組 糧食產業組	(6)委託學術研究單位或相關法人等單位進行菇類生產成本調查及經營效益之研究1,843千元。 8.獎補助費4,807千元。 (1)補捐助大專院校進行有機農產品雲端追溯服務計畫2,000千元。 (2)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重要作物種植面積調查2,807千元。
0200 業務費	1,943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1.農業機械與自動化研究。
0251 委辦費	1,943		2.運用電解水等加工技術去除蔬果農藥殘留之研究。
0400 獎補助費	7,786		3.土壤環境管理及肥料開發與利用技術研究。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7,786		4.建置坡地農田坵塊現況圖資料庫。 5.委辦費1,943千元，係委託學術研究單位或相關法人等單位進行建置坡地農田坵塊現況圖資料庫。 6.獎補助費7,786千元。 (1)補捐助大專院校進行農業機械與自動化研究3,452千元。 (2)補捐助大專院校進行運用電解水等加工技術去除蔬果農藥殘留之研究2,000千元。 (3)補捐助大專院校進行土壤環境管理及肥料開發與利用技術研究2,334千元。
04 農產加工科技研發	15,407	作物生產組 運銷加工組 糧食產業組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1.開發保健食品。
0400 獎補助費	15,407		2.開發農產品之加工技術。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1,728		3.運用加工技術建構安全食品產業加值鏈計畫。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950		4.開發米食多元化加工技術。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2,729		5.獎補助費15,407千元。 (1)補捐助大專院校及民間研究機構等進行開發保健食品研究2,849千元。 (2)補捐助大專院校及民間研究機構等進行研究開發農產品之加工技術1,855千元，運用加工技術建構優良安全食品產業加值鏈計畫10,051千元，合共11,906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預算金額	143,29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5 強化農業科技產學研合作研發	5,954	作物生產組 農 業資材組 運銷 加工組	。	
0400 獎補助費	5,954		(3)補捐助民間研究機構進行研究開發米食 多元化加工技術652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469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485		1.水稻及蔬果用之固氮溶磷菌群微生物肥料之 液態及固態量產技術等4項產學合作計畫。 2.執行芋頭香甜酒與其副產品之研究等3項產 學合作計畫。 3.獎補助費5,954千元。 (1)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科技產學合 作實施要點規定，補助國立大專院校執 行水稻及蔬果用之固氮溶磷菌群微生物 肥料之液態及固態量產技術等4項產學合 作計畫，以加速研發成果推廣運用，落 實產業發展，計4,469千元。 (2)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科技產學合 作實施要點規定，補助私立大專院校執 行芋頭香甜酒與其副產品之研究等3項產 學合作計畫，以加速研發成果推廣運用 ，落實產業發展，計1,485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76,425
-----------	-----------------	------	---------

計畫內容：

支應本署用人費、各項事務費用、稅金、油料、保險、房屋修繕、車輛維護及購置設備等所需經費。

預期成果：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提高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343,315	人事室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本署之人員維持費，其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343,315		1. 人事費343,315千元：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81,772		(1) 職員222人俸給、專業加給，計181,772千元。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6,266		(2) 約聘僱人員15人薪給6,266千元。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5,954		(3) 工友、技工及駕駛38人之餉給15,054千元與技工1人退職金900千元，計15,954千元。
0111 獎金	52,051		(4) 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月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計52,051千元。
0121 其他給與	4,352		(5) 休假補助費4,352千元。
0131 加班值班費	10,670		(6) 超時加班費、不休假加班費等，計10,670千元。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52,379		(7) 職員、約聘僱人員退休提撥金及技工、工友退職提撥金，計52,379千元。
0151 保險	19,871		(8) 員工公保、勞保及健保等保險費，計19,871千元。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3,110	各組室	本分支計畫係內部行政支援單位辦理特定業務所需經費。
0200 業務費	27,574		1. 業務費27,574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105		(1) 員工教育訓練費105千元。
0202 水電費	2,650		(2) 水電費2,650千元。
0203 通訊費	1,484		(3) 業務聯繫所需郵電等通訊費1,484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1,734		(4) 出納管理系統及財物管理系統擴充與維護312千元，政府歲計會計管理系統維護及計畫經費整合管理系統維護422千元，農戶調查及公務統計編報程式系統維護150千元，本署暨分署公文製作機關伺服器端管理系統功能擴充與維護及視訊會議系統維護等850千元，合共1,734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843		(5) 租賃公務用車輛所需租金等843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252		(6) 公務車輛燃料使用費、牌照稅及規費等252千元。
0231 保險費	151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79		
0271 物品	2,544		
0279 一般事務費	11,305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51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0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76,42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44		(7)公務車輛及辦公廳舍保險等151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046		(8)辦理各種講習訓練講師鐘點費及稿費、出版品審查翻譯校對等費用117千元，農戶判定、調查、審核督導等1,562千元，合共1,679千元。
0294 運費	260		(9)車輛油料及報章雜誌、文具紙張、汰換辦公用具、水電器用品等2,544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60		(10)一般公務資料整理彙總、值夜及清潔工作等、員工文康活動費、健康檢查、保全及各項業務報告資料印製、獎牌製作、環境佈置、環境清潔、新聞發布、記者會及政令宣導活動、雜支等11,305千元。
0299 特別費	158		(11)辦公房舍修繕費1,051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2,236		(12)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408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476		(13)各項設施、機電設備等養護費844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760		(14)國內差旅費2,046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3,300		(15)運送各項資料、器材、工具及廢棄物等運費260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3,300		(16)短程洽公車資60千元。
			(17)署長特別費158千元。
			2.設備及投資2,236千元。
			(1)更新並擴增電腦軟硬體設備等1,476千元。
			(2)一般公務所需事務設備、視訊設備及零星雜項設備等760千元。
			3.獎補助費3,300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2,105,251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農作類(含養蜂)農業產銷班組織整合運作及輔導、組織系統功能擴充維護。
2. 辦理發現臺灣農業競爭力宣導計畫。
3. 辦理促進農場經營創新化計畫。
4. 辦理優秀農業人員頒獎表揚並核發獎勵金。
5. 強化農業資訊調查與預警制度。
6. 維運本署資訊(安)、網路設備及網站、資訊設備汰舊換新。
7. 辦理本署暨所屬機關視訊會議品質提升計畫。
8. 辦理智慧農糧網絡發展與協作應用計畫。
9. 試辦農作物天然災害保險保費補助。
10. 輔導果樹產銷班及相關團體推展果園設施栽培，改善經營環境、建立採收後處理、集運、分級標準作業流程；配合產期辦理果園健康管理等產銷技術講習訓練與穩定價格等。
11. 建立大宗蔬菜產銷預警及管控機制，強化蔬菜集團產區及連續採收作物之安全用藥宣導及自主管理，輔導蔬菜產銷履歷驗證及生產追溯，輔導菇類產業調查及改善菇類生產與廢棄物處理技術。
12. 針對具外銷實績與發展潛力，及國內需求大宗花卉，輔導建立育種、引種、示範量產及整合行銷，同時輔導運用花卉研究團隊研發成果，協助配合新經營模式改善現有產銷設施(備)與建立品質管理制度。
13. 輔導擴大蘭花生產聚落及設置產銷資訊平臺，導入高效能產銷設備，提升產能及產值，建立專業分工及推動產銷標準化作業流程，提升作業效率及產品品質，並推動產業人才培訓，扶植蘭花產業升級。
14. 依據「走私進口農產品處理辦法」規定，輔導處理及銷毀經查獲沒入之走私農產品，預定銷毀走私農產品400公噸。
15. 輔導雜糧及特用作物農商契作、產銷環境及設施改善，建立田間安全管理模式。
16. 建立藥用保健及特用作物安全栽培模式，穩定提供?生安全之藥用保健原料，發展潛力之藥用保健特用作物，建立品牌並加強宣導促銷。
17. 推動傳統農產業精緻化，形塑地方品牌特色，推動在地生產、在地消費，輔導臺灣名茶精品禮盒包裝設計，加強媒體宣傳臺灣名茶之安全優質特色，塑造精品形象，辦理茶業博覽會等多元行銷活動擴大消費市場，提升臺灣名茶吸引力，提升茶品附加價值。
18. 推動產銷履歷及輔導農民團體導入產銷履歷制度，並進行產銷履歷農產品之行銷與推廣。
19. 輔導原住民地區發展特色作物產業，建立產業價值鏈。
20. 推動植物品種保護，促進品種更新、加強植物種苗產業管理與輔導。
21. 輔導種苗品質及產銷改進，建立基因轉殖植物管理體系及加強基因轉殖植物安全管理檢測。
22. 農產品安全品質監測與管制。
23. 加強農田土壤維護。
24. 加強肥料管理及農業機械管理輔導。
25. 推動農糧產品驗證及產銷輔導計畫。
26. 推動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輔導推廣計畫及農作物農藥

預期成果：

1. 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輔導單位辦理農業產銷班組織整合、運作及輔導；辦理農業產銷班組織系統維護及功能擴充。
2. 製作宣導專欄、編撰專輯並製成電子書等，提升農業競爭力。
3. 促進登記農場經營創新。
4. 選拔、獎勵及表揚優秀農業人員，鼓勵農業實驗研究、教育及推廣人員，激勵發揮創新經營，促進農業發展。
5. 建立全國農情查報系統，提供完善農作物生產基本資料，並提升農業生產統計調查、農業天然災害查報資料之正確性與時效性，以作為政府釐訂施政計畫，穩定農產品價格措施及提供農民經營決策之參考依據。
6. 即時提供敏感性農產品(如大蒜、洋蔥、大宗蔬菜、果品類)最新生產資訊，供研擬預警及產銷經營決策之參考依據。
7. 建立本署暨所屬機關視訊多點控制系統，並汰換老舊視訊設備，提升視訊會議連線品質與效果。
8. 配合農委會之規劃，辦理高接梨天然災害保險保費補助，協助農民分散風險。
9. 整併農政異質資料庫，提升資料一致性與安全性，快速提供產銷資訊彙整及系統勾稽比對服務，支援業務推動與決策分析。
10. 輔導果樹產銷班改善果園生產環境及採收後集運處理作業流程，並配合農時及市場需求，辦理產銷技術講習與穩定市場價格等措施，以提升果品商品價值，確保農民收益。
11. 穩定冬季裡作期甘藍、結球白菜等大宗蔬菜產銷，並輔導以具外銷潛力或加工原料需求之作物替代部分大宗蔬菜面積，輔導設置毛豆、結球萵苣及胡蘿蔔等外銷蔬菜集團產區9處8,300公頃，推動蔬菜產銷履歷驗證及農產品追溯條碼，落實生產者責任及確保國產蔬菜品質，輔導菇類生產流程省工自動化。
12. 針對具外銷實績與發展潛力，及國內需求大宗花卉種類，輔導建立育種、引種、示範量產再整合行銷，預期整合花卉集團產區面積300公頃，同時輔導運用花卉研究團隊研發成果，採用新的栽培管理模式，及協助配合新經營模式改善現有產銷設施(備)與建立品質管理制度。
13. 輔導及推廣高品質蘭花栽培模式，結合設施(備)新建或改善，導入高效節能等科研成果等，從種苗、設施、生產、管理、貯運、流通等方面遴選8處蘭花集團產區計100公頃，制定標準及建構穩定蘭花供應鏈，提升作業效率及產品品質。
14. 依據「走私進口農產品處理辦法」規定，輔導處理及銷毀經查獲沒入之走私農產品，預定銷毀走私農產品400公噸。
15. 推動國產雜糧農商契作800公頃、集團機械化作業示範2處，輔導產銷環境及設施改善3處。
16. 輔導藥用保健及特用作物農工契作示範，推動金線蓮、仙草等安全生產體系，輔導專業農戶及產銷班改善田間管理及產銷環境設施3處等。
17. 形塑臺灣名茶形象，拓展臺灣名茶銷售管道，結合在地食材推廣辦理茶食茶點創意製作行銷活動1場次，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2,105,251
殘留監測與管制計畫。 27. 推動發展有機農業計畫。 28. 推動東部發展有機農業，屬愛臺12建設。 29. 辦理農糧產品生產追溯輔導。 30. 輔導果菜、花卉等農產品批發市場新（擴、遷）建與經營管理，發展農產加工及多元運銷業務。辦理農產品展售促銷、夏季蔬菜滾動式倉貯作業、建置冷凍蔬菜平價供應體系。 31. 輔導通過酒莊評鑑之農民團體、產銷班設立之農村酒莊，改善製酒設備（施）及酒莊周邊環境設施，辦理多元形象宣導推廣活動、「農村美酒」精品推動工作、製酒原料農藥殘留、酒品衛生安全檢測、參加國際性酒類比賽、輔導農民自營酒莊參加專業教育訓練等。 32. 辦理行情資訊蒐集及辦理相關產銷資訊系統功能擴充與維護。 33. 辦理稻米生產量調查、稻米產業經營管理及行銷輔導工作。 34. 辦理「農田序列資料庫整合」及「農田坵塊資料庫更新」等計畫，屬愛臺12建設。 35. 辦理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計畫-營造花東縱谷花海長廊景觀計畫。 36. 補助臺中市政府辦理2018國際花卉博覽會推動計畫之展館、園藝植栽、佈展及行銷等軟硬體設施（備）建置等計畫。		合學校進行教育行銷、觀光休閒、茶藝與在地產業文化，鼓勵年輕人喝茶，辦理消費地都會區茶精品之多元化行銷及推廣活動1場次，鼓勵建構衛生安全生產環境，辦理優良製茶廠表揚與行銷推廣活動1場次，辦理茶業博覽會及精品名茶茶會活動，擴大精品名茶消費市場，提升標章茶品市場曝光率，行銷臺灣名茶2場次。 18. 產銷履歷宣傳與推廣計畫，鼓勵生產單位建立產銷履歷制度，輔導履歷生產單位改善生產加工環境與設備5單位，結合文創、媒體與創意設計，辦理產銷履歷農產品創意行銷活動，提升履歷農產品曝光率1場次，辦理產銷履歷農產品廣宣活動產銷履歷農產品行銷推廣活動2場次。 19. 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發展原住民地區之特色作物產業，透過成立原住民特色農業輔導團4團隊，協助進行經營診斷20場次，改善生產經營環境10處，以建立農產業經營技能，提升產業競爭力與建構產業價值鏈。 20. 落實執行植物品種權利保護，促進品種更新，並實施種苗管理與檢查，輔導種苗產業精緻化及國際化，提升種苗產業競爭力。 21. 依「植物品種及種苗法」、「基因轉殖植物田間試驗管理辦法」規定，增進種苗品質及產銷改進，協助仙履蘭等產銷輔導，建構種苗供應鏈，促進種苗產業發展，提升產業競爭力，及推動基因轉殖植物安全管理措施。 22. 辦理農作物重金屬監測480筆。 23. 辦理肥料品質查驗1,000件。 24. 辦理蜂產品品質監測與管制300件。 25. 加強農業機械管理電腦化作業及示範推廣等。 26. 農產品溯源安全管理及行銷輔導計畫： (1) 新興推動加入生產追溯制度，面積22,257公頃。 (2) 辦理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及生產追溯農產品抽驗監測5,500件。 (3) 輔導古園圃蔬果以子母包裝供應批發市場，推動品牌行銷等。 27. 輔導累計通過古園圃審查生產面積20,000公頃。 28. 國內有機農業累計種植面積6,500公頃，其中東部有機蔬果及特作栽培面積累計達1,700公頃及輔導建立有機農產品加工、分裝、流通及行銷體系。 29. 提供392項蔬菜、226項水果及2,887項花卉即時農產品交易市場行情資訊，增強農民資訊使用能力。 30. 充實果菜、花卉批發市場設備，改善交易環境，強化農產運銷現代化，提高運銷效率，蔬果共同運銷占有率25.5%；夏季蔬菜滾動式倉貯1,700公噸，穩定蔬菜供應。 31. 輔導農民團體蔬果截切加工場使用國產蔬果原料量7.6萬公噸。 32. 建置農產品行銷據點2處，充實直銷通路設備8處，提升經營效率及增加農民收益。 33. 輔導農村酒莊製酒量達19.3萬公升，產值1.84億元。 34. 加強農產加工品及原料衛生安全檢驗400件。 35. 辦理稻米衛生安全抽檢，落實稻米品質分級，輔導業者建立自主品管，提升消費者對國產米及米製產品之信任與喜愛，並促進稻米產業發展與升級。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2,105,251
-----------	-----------------	------	-----------

36. 透過航測技術及坪割樣本田1,200點統計稻作面積及產量，並彙整提供（一年）300項次以上稻米市場動態相關資訊及建議，供重要糧政措施參考。
37. 辦理農田坵塊資料庫更新計畫：
 (1) 建立與更新臺灣地區農田坵塊圖資及稻田利用資料，提高農業施政規劃及行政管理效率。
 (2) 建立網站提供相關農業資訊查詢與應用服務，加速資料流通。
38. 參考臺北國際花博效益，初步預估臺中國際花博舉辦期間，將吸引約800萬參觀人次，總體經濟效益預估可達投資總額的2.7至4倍。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企劃管理	130,650	企劃組 統計室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38,254		1. 辦理農作類(含養蜂)農業產銷班組織整合運作及輔導、組織系統功能擴充維護。
0201 教育訓練費	310		2. 辦理促進農場經營創新化計畫。
0203 通訊費	923		3. 強化農業資訊調查與預警制度計畫。
0215 資訊服務費	8,130		4. 輔導調查、蒐集農業產銷資訊及辦理相關產銷資訊系統功能擴充與維護。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39		5. 辦理智慧農糧網絡發展與協作應用計畫。
0251 委辦費	22,921		6. 本署暨所屬機關資訊(安)及網路設備操作管理維護、資訊與網路設備汰舊換新。
0271 物品	339		7. 高接梨天然災害保險試辦計畫。
0279 一般事務費	2,151		8. 業務費38,254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0		(1) 員工教育訓練費31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728		(2) 網際網路、數據通訊及業務聯繫等通訊費923千元。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125		(3) 資訊(安)及網路設備操作管理維護1,630千元，本署網站服務功能擴充與維護800千元，農業產銷班組織體系資料服務系統功能擴充及維護500千元，強化農糧情調查資訊系統、農業天然災害救助系統功能擴充與維護、配合農作物天然災害保險試辦開發保費補助及救助金換算系統等1,800千元，農產品產銷履歷系統功能擴充及維護1,400千元，國產農糧產品生產追溯管理系統擴增功能與APP等1,500千元，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及價格查報等系統維護500千元，合共8,130千元。
0294 運費	49		(4) 相關農業獎勵選拔評審出席費145千元，聘請專家學者專題演講等講座鐘點費97
0295 短程車資	39		
0300 設備及投資	8,064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116		
0319 雜項設備費	2,948		
0400 獎補助費	84,332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5,8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43,984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8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8,248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2,400		
0475 獎勵及慰問	1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2,105,25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13,000		千元，英文網頁翻譯、審查及員工英語輔導等稿費97千元，合共339千元。 (5)委辦費22,921千元。 <1>委託辦理產銷履歷查核專業人員訓練97千元。 <2>委託臺北市政府辦理農情調查及災害查報救助87千元。 <3>委託辦理優秀農業人員頒獎表揚97千元。 <4>委託辦理理智慧農糧網絡發展與協作應用計畫9,448千元。 <5>委託建置重要農業鄉鎮作物空間資訊計畫10,767千元。 <6>委託規劃及開發農民端產銷資訊運用模組2,425千元。 (6)購置文具紙張、電腦周邊零件耗材等費用339千元。 (7)辦理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農情調查及試辦農作物天然災害保險業務等所需資料整理彙總、業務表件印製及雜支等費用2,151千元。 (8)電腦機房環控設備養護等200千元。 (9)國內差旅費2,728千元。 (10)考察中國大陸農業大數據之整合應用作法旅費125千元。 (11)寄送農情調查及產銷班等資料運費49千元。 (12)短程洽公車資39千元。 9.設備及投資8,064千元。 (1)汰換本署、4區分署暨10個辦事處之個人電腦、印表機、伺服器及筆記型電腦等設備3,985千元。 (2)購置視訊系統控制主機100千元。 (3)更新資通安全防護等軟體授權1,031千元。 (4)本屬暨所屬機關視訊設備更新2,745千元。 (5)汰換多功能事務機203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2,105,25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10.獎補助費84,332千元。 (1)依據「農業產銷班設立暨輔導辦法」補助辦理農業產銷班組織整合、運作及輔導11,100千元。 (2)補助辦理發現臺灣農業競爭力宣導計畫100千元。 (3)辦理促進農場經營創新化計畫877千元。 (4)辦理農情調查51,984千元。 (5)補助縣市及鄉鎮市區農民團體辦理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及產地價格查報7,171千元。 (6)表揚優秀農業人員獎勵金100千元。 (7)配合農作物天然災害保險之試辦，補助農民相關保費13,000千元。
02 作物生產管理	82,485	作物生產組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1,589		1.果樹生產改進。
0201 教育訓練費	25		2.蔬菜生產改進。
0203 通訊費	320		3.建構整合性花卉產業供應鏈體系。
0215 資訊服務費	200		4.蘭花集團產區輔導計畫。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33		5.雜糧生產改進。
0251 委辦費	4,279		6.藥用保健特用作物生產輔導。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260		7.推動臺灣名茶計畫。
0271 物品	1,691		8.產銷履歷宣傳與推廣。
0279 一般事務費	2,352		9.原鄉特色作物生產輔導。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5		10.種苗品質及產銷改進。
0291 國內旅費	1,796		11.加強基因轉殖植物安全管理。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288		12.推動健康種苗更新
0295 短程車資	30		13.加強植物種苗產業管理輔導。
0400 獎補助費	70,896		14.業務費11,589千元。 (1)員工教育訓練費25千元。 (2)電話及傳真機等通訊費320千元。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303		(3)植物品種權公告查詢及種苗業者登記管理等系統維護費200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4,106		(4)植物品種審議委員會、基因轉殖植物審議委員會、人工培植拖鞋蘭科技審議小組與種苗有關審議委員會等出席費333千元。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31		(5)委辦費4,279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66,45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2,105,25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1>委託辦理走私進口農產品之銷毀處理2,910千元。 <2>推動建立基因轉殖植物安全管理措施1,369千元。 (6)繳交國際種子檢查協會(ISTA)年費260千元。 (7)辦理植物種苗產業及基因轉殖植物安全管理等業務所需藥品材料等1,241千元及文具紙張、影印機耗材等費用450千元，合共1,691千元。 (8)協助辦理茶葉輸日出口同意文件核發、原鄉特色作物生產輔導及基因轉殖安全管理等業務所需文書處理相關行政業務費779千元；品種權申請費及維護年費、宣導費、誤餐費、印刷、獎牌製作、環境佈置、清潔及雜支等相關費用1,573千元，合共2,352千元。 (9)各項設備儀器維護費15千元。 (10)國內差旅費1,796千元。 (11)兩岸植物品種權業務交流旅費122千元及蔬菜、花卉等輸銷中國大陸之市場與產地資訊蒐集旅費166千元，合共288千元。 (12)短程洽公車資30千元。 15.獎補助費70,896千元。 (1)輔導果樹產銷班及相關團體推展果園設施栽培，改善經營環境、建立採收後處理、集運、分級標準作業流程；配合產期辦理果園健康管理等產銷技術講習訓練與穩定價格等2,780千元。 (2)因應氣候變遷，協助農民運用精緻化栽培技術，減少天然災害損失及進行產期調節，穩定蔬菜供應；建立大宗蔬菜產銷預警及管控機制，穩定產銷；強化蔬菜集團產區及連續採收作物之安全用藥宣導及自主管理，輔導蔬菜產銷履歷驗證及生產追溯，確保國產蔬菜安全品質；輔導菇類產業調查及改善菇類生產與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2,105,25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廢棄物處理技術，加強節能設備示範，以降低生產成本等7,700千元。 (3)針對具外銷實績與發展潛力，及國內需求大宗花卉種類，輔導建立育種、引種、示範量產再整合行銷，同時輔導運用花卉研究團隊研發成果，採用新的栽培管理模式與建立品質管理制度等4,510千元。 (4)進行蘭花產業相關調查與資訊收集，整合蘭花業者及輔導工作，推動專業人才培訓及認證制度，扶植蘭花產業升級，導入高效節能等科研成果，推廣高品質蘭花栽培模式等10,524千元。 (5)推動雜糧作物在地產銷示範專區與發展，改善產銷環境、設施並強化田間安全管理模式及新鮮安全國產雜糧宣傳3,130千元。 (6)輔導藥用保健及特用作物農工製作示範、推動安全生產體系建立、田間管理及產銷環境設施改善等1,475千元。 (7)形塑臺灣名茶形象，拓展臺灣名茶銷售管道，辦理推動台灣名茶計畫2,975千元。 (8)鼓勵生產單位建立產銷履歷制度，辦理產銷履歷農產品創意行銷活動，提升履歷農產品曝光率，辦理產銷履歷宣傳與推廣計畫2,630千元。 (9)輔導原住民地區發展特色作物產業，建立產業價值鏈9,870千元。 (10)辦理仙履蘭新品種展示、種苗促銷及產業研討會，建立優質種苗生產體系2,987千元。 (11)輔導種苗品質及產銷改進，建立基因轉殖植物管理體系及加強基因轉殖植物安全管理檢測7,315千元。 (12)配合火鶴花等作物防疫措施，輔導更新園圃使用健康種苗，提升產品品質及產值8,000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2,105,25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農業資材管理	300,636	農業資材組	(13)雜糧特作蔬菜產銷履歷驗證補助7,000千元。
0200 業務費	5,751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0201 教育訓練費	40		1.農產品安全品質監測與管制。
0203 通訊費	300		2.加強肥料管理及農田土壤維護。
0215 資訊服務費	100		3.加強農業機械管理與輔導。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		4.農產品溯源安全管理及行銷輔導計畫。
0251 委辦費	2,910		5.古園圃安全蔬果標章輔導及推廣計畫。
0271 物品	262		6.發展有機農業計畫。
0279 一般事務費	210		7.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計畫-提升有機農業之驗證及產銷技術，屬愛臺12建設經費。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92		8.業務費5,751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661		(1)員工教育訓練費40千元。
0293 國外旅費	76		(2)郵資、電信等費用300千元。
0294 運費	20		(3)肥料登記證管理系統維護10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30		(4)委員審查計畫之出席費等5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294,885		(5)委託辦理農作物農藥殘留檢驗及監測等工作2,910千元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9,594		(6)文具紙張、碳粉匣等費用262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30,976		(7)印刷、獎牌製作、環境佈置、清潔等費用210千元。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2,150		(8)各項設備儀器維護費92千元。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4,896		(9)國內差旅費1,661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5,400		(10)考察日本有機驗證制度、發展現況及推動國際接軌(含簽訂同等性)經驗旅費76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96,738		(11)運費20千元。
0454 差額補貼	25,131		(12)短程洽公車資30千元。
			9.獎補助費294,885千元。
			(1)舉辦有機農業認證法規及有機作物栽培技術講習等；輔導有機驗證機構辦理有機農產品驗證及查核；輔導及獎勵有機生產農戶之土壤、水質、產品檢驗費及驗證費；辦理CAS臺灣有機農產品標章宣導，輔導有機專櫃及農夫市集，發展有機電子商務、學童有機午餐及推廣有機餐飲等拓展行銷通路；輔導設置有機農場，輔導栽培、理貨、集貨場、加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2,105,25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運送及冷藏等產銷設施(備)，提升經營效率等35,067千元。 (2)依肥料管理法辦理加強肥料管理及查驗工作；輔導農會、農民團體改善肥料運送及產銷設施；輔導農民加強土壤肥培管理，導入作物健康管理，回收農牧副產物，改良農田地力工作等6,988千元。 (3)加強農機管理，辦理核(換)發農業機械使用證、農機用油免營業稅、農機號牌；辦理光電設施栽培、節能設施、環控檢測、農產副產物利用及採後處理等機械推廣與自動化設備示範推廣4,658千元。 (4)辦理蜂產品安全與產銷輔導評鑑、農作物污染監測管制及農藥殘留查處工作7,000千元。 (5)輔導產銷班通過吉園圃審查、辦理吉園圃農產品農藥殘留抽驗、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宣導及行銷、辦理吉園圃農民教育訓練及檢驗違規者之調訓講習、吉園圃標章印製及管制27,901千元。 (6)辦理強化蔬果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及驗證農產品抽驗監測等工作25,540千元。 (7)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計畫：輔導農友從事有機耕作，通過有機農產品驗證；輔導區內農友組成產銷組織，辦理生產技術講習，補助驗證相關費用；輔導有機農場擴大經營規模，改善灌溉、農機具、自製堆肥及加工、分裝、儲藏、流通等生產設施(備)，降低生產成本；建立有機蔬果地區品牌，並配合休閒觀光活動，發展在地行銷，拓展行銷通路；輔導發展原住民有機農業所需之驗證、檢驗及產製、加工、儲運等設施(備)115,000千元，屬愛臺12建設經費。 (8)農產品溯源安全管理及行銷輔導計畫：輔導生產者加入生產追溯制度，辦理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及生產追溯農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2,105,25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產品抽驗監測，輔導吉園圃蔬果以子母包裝供應批發市場，推動品牌行銷等47,600千元。
			(9)依據農業發展條例第29條第2項規定，農業動力用電費用，不採累進計算，停用期間免收基本費。前項優惠減免措施原由台電公司自行吸收，自103年度起逐年調整回歸由各主政機關編列預算負擔，其中農作物栽培及收穫後處理與農產品冷藏及糧食倉儲用電優惠減免部分，本年度預估應負擔25,131千元。
04 運銷加工管理	190,581	運銷加工組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5,497		1.農產品加工加值輔導。
0201 教育訓練費	20		2.輔導建置國產農產品行銷據點。
0203 通訊費	141		3.強化農產品運銷效能。
0211 土地租金	1,000		4.強化產銷履歷等驗證農產品行銷。
0215 資訊服務費	800		5.業務費5,497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2		(1)員工教育訓練費20千元。
0271 物品	862		(2)電話、傳真機、郵資等通訊費141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702		(3)承租台糖公司埔里花卉中心土地租金1,000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38		(4)農產品批發市場交易行情網站維護及功能擴充8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767		(5)相關學者審查計畫所需之出席費42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25		(6)文具、紙張、碳粉匣等費用862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85,084		(7)印刷、獎牌製作、環境佈置、清潔及農業政策媒體宣導等費用702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85,084		(8)各項設施及設備維修等138千元。
			(9)國內差旅費1,767千元。
			(10)短程洽公車資25千元。
			6.獎補助費185,084千元。
			(1)農產品加工加值輔導計畫26,409千元，係包括下列細項計畫：
			<1>補助農民團體、產銷班改善或充實蔬果截切、農特產及加工型農產品之加工設備(施)，以提升產品品質及產能13,909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2,105,25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辦理加工型農作物製作、產銷輔導、包裝設計、加工技術輔導、衛生安全檢驗及推廣宣導等4,500千元。 <3>辦理農村酒莊輔導評鑑、教育訓練、改善製酒設備及環境設施，參加國際性酒類評鑑及辦理宣導推廣活動等8,000千元。 (2)輔導建置國產農產品行銷據點20,017千元，係包括下列細項計畫： <1>輔導農民團體設置農特產品展售據點及開拓農產品直銷通路設備(施)9,000千元。 <2>輔導行銷據點經營管理及行銷活動11,017千元。 (3)強化農產品運銷效能計畫108,658千元，係包括下列細項計畫： <1>補助農民團體充實集貨、分級、包裝、儲存及運輸等設備(施)22,000千元。 <2>強化農產品批發市場營運效能及改善交易環境及充實交易設備(施)65,158千元。 <3>輔導各報導站提供交易行情資訊與擴充行情網站功能5,500千元。 <4>辦理夏季蔬菜滾動式倉貯及調配16,000千元。 (4)強化農民團體推動吉園圃、有機、產銷履歷及臺灣農產品溯源安全管理之農產品採後處理運銷設備(施)；輔導農民團體運銷安全農產品供應量販店、連鎖超市、大消費戶、團膳、網購、團購等管道；輔導農民團體及通路業者，加強相關農產品溯源安全管理之包裝及宣傳；辦理吉園圃、有機及產銷履歷等農產品溯源農產品展售促銷活動，計30,000千元。
05 糧食產業管理	37,715	糧食產業組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7,436		1.稻米生產量調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2,105,25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15 資訊服務費	940		2. 稻米產業經營及行銷推廣。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8		3. 農田坵塊資料庫更新，屬愛臺12建設經費。
0251 委辦費	11,872		4. 國內稻米消費市場調查分析及提升經銷者管理研究。
0271 物品	110		5. 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計畫—營造花東縱谷花海長廊景觀。
0279 一般事務費	2,610		6. 業務費17,436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401		(1) 辦理糧政資訊作業系統及稻米品質資訊網更新與維護等94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51		(2) 稻米生產、品質檢驗、宣導推廣及CAS工廠認證等相關專案計畫與資料評估及審議出席費58千元。
0293 國外旅費	284		(3) 委辦費11,872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10		<1> 委託辦理國內稻米消費市場調查分析及提升經銷者管理研究291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20,279		<2> 委託辦理糧食產業行銷推廣活動，以促銷國產米，增進國產米之銷售量2,034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0,184		<3> 委託辦理稻米農藥殘留量檢測1,940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95		<4> 委託辦理臺灣地區農田坵塊及資料庫擴充計畫6,460千元，屬愛臺12建設經費。
			<5> 委託辦理採種田全面種子檢查1,147千元。
			(4) 文具紙張、碳粉匣及實驗用材料等費用110千元。
			(5) 執行稻作生產、稻米衛生安全檢測、米食推廣業務及糧價調查與糧商登記等業務所需檢驗、印刷、雜支等相關費用2,610千元。
			(6) 辦理航測稻作面積與生產量調查作業之脫穀機、風選機與繪圖儀器維護費1,351千元；稻米品質檢驗設備維護與校正等費用50千元，合共1,401千元。
			(7) 國內差旅費151千元。
			(8) 參加臺美稻米技術諮商會議旅費284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2,105,25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9)短程洽公車資10千元。 7.獎補助費20,279千元。 (1)補助辦理米食及臺灣米標章、產品開發與推廣等1,300千元。 (2)補助農會辦理稻米衛生安全檢測、監測之抽檢農戶稻穀保管、堆儲封存等經費2,027千元。 (3)補助縣市級以上糧商同業公會團體共27家，出席會議、協助蒐集市場資訊及政令宣導等經費1,691千元。 (4)補助辦理第1、2期作航測稻作面積調查等5,166千元。 (5)補助花東兩縣之鄉鎮農會利用當地資源，營造花海景觀，提高稻田利用率，帶動當地農業產業之發展等10,000千元。 (6)考核辦理水稻樣本點之坪割作業之績優鄉鎮調查人員獎勵金95千元		
07 發展花卉產業與推動國際花卉博覽會	1,363,184	運銷加工組	本分支計畫係補助臺中市政府辦理2018臺中國際花卉博覽會所需展館興建及基礎工程(第一期款)，文化藝術展演、宣傳行銷及資訊服務計畫，園藝植栽、佈展營運及行政作業等經費。		
0400 獎補助費	1,363,184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363,18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1,000
-----------	------------------	------	-------

計畫內容：
依實際需要申請動支。

預期成果：
適時解決需要。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第一預備金	1,000	各組室		
0900 預備金	1,000			
0901 第一預備金	1,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北區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91,531
-----------	-----------------	------	--------

計畫內容：
支應本分署用人費等。

預期成果：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提高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91,531	人事室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本分署之人員維持費，其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91,531		1.人事費91,531千元：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1,901		(1)職員77人俸給、專業加給，計51,901千元。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640		(2)約僱人員2人薪給640千元。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6,557		(3)工友、技工及駕駛14人之餉給5,413千元與技工1人退職金1,144千元，計6,557千元。
0111 獎金	16,563		(4)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月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計16,563千元。
0121 其他給與	1,488		(5)休假補助費1,488千元。
0131 加班值班費	2,795		(6)超時加班費、不休假加班費及值班費等，計2,795千元。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5,375		(7)職員、約僱人員退休提撥金及技工、工友退職提撥金，計5,375千元。
0151 保險	6,212		(8)員工健保、公保及勞保保險費，計6,212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北區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11,563
-----------	-----------------	------	--------

計畫內容：

1. 支應本分署暨所屬辦事處各項事務費用、稅捐、保險、房屋修繕、車輛維護、雜項設備及三節慰問金等所需經費。
2. 稻作生產量調查、稻米品質檢驗、良質米生產輔導、糧價調查及糧商管理等
3. 農情調查及農糧產業經濟情勢資料蒐集及分析。

預期成果：

1.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提高行政效率。
2. 迅速取得正確之農情統計資料，穩定蔬菜、花卉、雜糧等生產品質，推動永續農業經營，促進農產運銷現代化，確保糧源、穩定農作供需平衡、推算航測稻作面積，編製稻作分布圖，藉供收購輪作休耕等政策參考、加強稻米品質檢驗、確保基本糧食安全，促進農糧產業升級、提升農產品競爭力。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6 分署農糧管理	11,563	業務單位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本分署基本行政工作；稻米生產量調查、稻米品質檢驗、良質米生產輔導、糧價調查及糧商管理；農情調查及農糧產業經濟情勢資料蒐集及分析，計編列11,563千元，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7,222		1. 業務費7,222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143		(1) 員工教育訓練費143千元。
0202 水電費	218		(2) 水電費218千元。
0203 通訊費	250		(3) 郵資、電話及網路通訊等費用250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500		(4) 影印機及教育訓練場地等租金費用500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175		(5) 汽車燃料費、牌照稅及辦公廳舍所需各項登記費及鑑界費175千元。
0231 保險費	190		(6) 辦公廳舍及公務車輛保險費等19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0		(7) 教育訓練講座鐘點費160千元。
0271 物品	517		(8) 汰換辦公用品、文具紙張、清潔用品及車輛油料費用等517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2,729		(9) 辦理員工文康活動、慶生、健康檢查、各項業務資料印製、獎牌製作、環境清潔佈置、接待外賓、會議餐點、保全、記者會及政令宣導活動、雜支等費用2,539千元，稻米生產量調查坪割工資等190千元，合共2,729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559		(10) 辦公廳舍及公有房舍修繕費559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95		(11) 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之保養、維修等費用195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58		(12) 設施及機械設備保養、維護費158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354		(13) 國內差旅費1,354千元。
0294 運費	10		(14) 運送各項資料、器材、工具及廢棄物等運費1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10		(15) 短程車資10千元。
0299 特別費	54		
0300 設備及投資	2,55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270		
0319 雜項設備費	280		
0400 獎補助費	1,791		
0475 獎勵及慰問	1,632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15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北區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11,56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16)分署長特別費54千元。 2.設備及投資2,550千元。 (1)增設本分署辦公大樓電梯2,270千元。 (2)影印機、冷氣機及其他雜項設備費280千元。 3.獎補助費1,791千元。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1,632千元。 (2)稻米生產量調查農民補償費159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中區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14,672
-----------	-----------------	------	---------

計畫內容：
支應本分署用人費等。

預期成果：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提高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14,672	中區分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本分署之人員維持費，其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114,672		1.人事費114,672千元。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6,698		(1)職員101人俸給、專業加給，計66,698千元。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639		(2)約僱人員2人薪給639千元。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9,434		(3)工友、技工及駕駛18人之餉給計6,451千元與工友3人退職金2,983千元，計9,434千元。
0111 獎金	19,170		(4)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月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計19,170千元。
0121 其他給與	1,928		(5)休假補助費1,928千元。
0131 加班值班費	2,858		(6)超時加班費、值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等，計2,858千元。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6,503		(7)職員、約聘僱人員退休提撥金及技工、工友退職提撥金，計6,503千元。
0151 保險	7,442		(8)員工公保、勞保及健保等保險費，計7,442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中區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9,863
-----------	-----------------	------	-------

計畫內容：

1. 支應本分署暨所屬辦事處各項事務費用、稅捐、保險、房屋修繕、車輛維護、雜項設備及三節慰問金等所需經費。
2. 輔導辦理水旱田利用調整業務、稻作生產量調查、稻米品質檢驗、良質米生產輔導、糧價調查及糧商管理等。
3. 農情調查及農糧產業經濟情勢資料蒐集及分析。

預期成果：

1. 推算稻米生產量及總產量、推算航測稻作面積，編製稻作分布圖，供收購輪作休耕等糧政決策參考。
2. 加強稻米品質檢驗以確保基本糧食安全，促進農糧產業升級。
3. 迅速取得正確之農情統計資料，供決策者參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6 分署農糧管理	9,863	中區分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本分署基本行政工作；稻米生產量調查、稻米品質檢驗、良質米生產輔導、糧價調查及糧商管理；農情調查及農糧產業經濟情勢資料蒐集及分析；計編列9,863千元，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7,757		1. 業務費7,757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390		(1) 員工教育訓練費390千元。
0202 水電費	766		(2) 水電費766千元。
0203 通訊費	850		(3) 郵資、電話、網路通訊等費用850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00		(4) 租賃影印機租金等100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100		(5) 汽機車燃料使用費、牌照稅及辦公廳舍所需各項登記費及鑑界費等100千元。
0231 保險費	138		(6) 辦公廳舍及公務車輛保險費等138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5		(7) 各項農糧業務教育訓練講座鐘點費等75千元。
0271 物品	1,318		(8) 車輛油料、汰換辦公器具、文具紙張、清潔用品等消耗及非消耗品費用1,318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941		(9) 辦理員工文康活動、慶生、印刷、會議餐點及保全等1,289千元、稻米生產量調查坪割工資652千元，合共1,941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42		(10) 辦公廳舍及公有房舍修繕費用242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80		(11) 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之保養、維修等180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4		(12) 設施及機械設備保養、維護費24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579		(13) 員工國內出差所需旅費1,579千元。
0299 特別費	54		(14) 分署長特別費54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152		2. 設備及投資152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152		(1) 冷氣機汰換2台82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954		(2) 冷藏櫃1台25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1,410		(3) 會議室用投影機1台45千元。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54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中區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9,86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3.獎補助費1,954千元。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1,410千元。 (2)稻米生產量調查農民補償費544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中區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779
-----------	--------------------	------	-----

計畫內容：
汰換小客貨兩用車1輛計779千元。

預期成果：
提升車輛效能，以利業務推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779	中區分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汰換小客貨兩用車1輛779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779		
0305 運輸設備費	77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南區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11,788
-----------	-----------------	------	---------

計畫內容：
本分署暨所屬辦事處用人費。

預期成果：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提高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11,788	人事室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本分署之人員維持費，其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111,788		1. 人事費111,788千元。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5,729		(1) 職員94人俸給、專業加給，計65,729千元。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959		(2) 約聘僱人員3人薪給959千元。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6,813		(3) 工友、技工及駕駛17人之餉給，計6,813千元。
0111 獎金	18,960		(4) 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月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計18,960千元。
0121 其他給與	1,824		(5) 休假補助費1,824千元。
0131 加班值班費	3,424		(6) 超時加班費、不休假加班費等，計3,424千元。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6,572		(7) 職員、約聘僱人員退休提撥金及技工、工友退職提撥金，計6,572千元。
0151 保險	7,507		(8) 員工公保、勞保及健保等保險費，計7,507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南區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9,300
-----------	-----------------	------	-------

計畫內容：

1. 支應本分署暨所屬辦事處各項事務費用、稅捐、保險、房屋修繕、車輛維護、雜項設備及三節慰問金等所需經費。
2. 辦理稻作生產量調查、稻米品質檢驗、良質米生產輔導、糧價調查及糧商管理等。
3. 農情調查及農糧產業經濟情勢資料蒐集及分析。

預期成果：

1. 推算稻米生產量及總產量、推算航測稻作面積，編製稻作分布圖，供收購輪作休耕等糧政決策參考。
2. 加強稻米品質檢驗以確保基本糧食安全，促進農糧產業升級。
3. 迅速取得正確之農情統計資料，供決策者參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6 分署農糧管理	9,300	主計室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本分署基本行政工作；稻米生產量調查、稻米品質檢驗、良質米生產輔導、糧價調查及糧商管理；農情調查及農糧產業經濟情勢資料蒐集及分析，計編列9,300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6,779		1. 業務費6,779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110		(1) 員工參教育訓練費110千元。
0202 水電費	565		(2) 水電費565千元。
0203 通訊費	600		(3) 業務聯繫所需郵電費600千元。
0211 土地租金	92		(4) 辦公廳舍土地租金92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119		(5) 公務車輛燃料稅、牌照稅等費用119千元。
0231 保險費	118		(6) 公務車輛及辦公廳舍保險等費用118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4		(7) 辦理講習、訓練講座鐘點費74千元。
0271 物品	402		(8) 車輛油料費及報章雜誌、文具紙張、汰換辦公用具、電器用品等消耗性費用402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2,241		(9) 辦理員工文康活動費用，健康檢查、保全及各項業務報告資料印製、獎牌製作、環境佈置、環境清潔、新聞發布、政令宣導活動、開會會議餐點等費用1,863千元、稻米生產量調查坪割作業費378千元，合共2,241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564		(10) 辦公房舍修繕564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14		(11) 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用214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		(12) 辦理公務用之機電設備養護8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558		(13) 國內出差所需旅費1,558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60		(14) 短程洽公車資60千元。
0299 特別費	54		(15) 署長特別費54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640		2. 設備及投資640千元，係購置冷氣機、攝影
0319 雜項設備費	640		
0400 獎補助費	1,881		
0475 獎勵及慰問	1,566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31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南區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9,30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機、影印機、飲水機、投影機、冰箱、雙面 中型移動櫃等雜項設備費。 3.獎補助費1,881千元：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1,566千元。 (2)稻米生產量調查坪割補償費315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東區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79,439
-----------	-----------------	------	--------

計畫內容：
支應本分署暨所屬辦事處用人費等。

預期成果：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提高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79,439	人事室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本分署之人員維持費，其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79,439		1. 人事費79,439千元：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6,707		(1) 職員66人俸給、專業加給，計46,707千元。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647		(2) 約僱人員2人薪給等647千元。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5,883		(3) 工友、技工及駕駛12人之餉給4,779千元及工友1人之退職金1,104千元，計5,883千元。
0111 獎金	13,090		(4) 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月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等13,090千元。
0121 其他給與	1,280		(5) 休假補助費1,280千元。
0131 加班值班費	2,110		(6) 超時加班費、不休假加班費等，計2,110千元。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4,416		(7) 職員、約僱人員退休提撥金等，計4,416千元。
0151 保險	5,306		(8) 員工公保、勞保及健保等，計5,306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東區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7,035
-----------	-----------------	------	-------

計畫內容：

1. 支應本分署暨所屬辦事處各項事務費用、稅捐、保險、房屋修繕、車輛維護、雜項設備及三節慰問金等所需經費。
2. 辦理稻作生產量調查、稻米品質檢驗、良質米生產輔導、糧價調查及糧商管理等。
3. 農情調查及農糧產業經濟情勢資料蒐集及分析。

預期成果：

1. 推算稻米生產量及總產量、推算航測稻作面積，編製稻作分布圖，供收購輪作休耕等糧政決策參考。
2. 加強稻米品質檢驗以確保基本糧食安全，促進農糧產業升級。
3. 迅速取得正確之農情統計資料，供決策者參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6 分署農糧管理	7,035	各課室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本分署基本行政工作；稻米生產量調查、稻米品質檢驗、良質米生產輔導、糧價調查及糧商管理；農情調查及農糧產業經濟情勢資料蒐集及分析，計編列7,035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5,620		1. 業務費5,620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140		(1) 員工教育訓練費140千元。
0202 水電費	150		(2) 水電費150千元。
0203 通訊費	100		(3) 業務聯繫所需郵電費100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26		(4) 辦公室自動化系統維護費26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25		(5) 租賃中小型公務用車輛租金125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168		(6) 公務車輛燃料使用費、牌照稅、及辦公廳舍所需各項登記費、鑑界費等168千元。
0231 保險費	107		(7) 公務車輛及辦公廳舍、政府倉庫保險費用等107千元。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324		(8) 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僱用2名原住民臨時人員辦理機關環境清潔、資料建檔等工作薪資324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0		(9) 辦理各種講習訓練、講授鐘點費及稿費等費用80千元。
0271 物品	501		(10) 車輛油料、報章雜誌、文具紙張、汰換辦公器具及電器用品等費用501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2,203		(11) 辦理一般公務資料整理彙總、清潔外包、員工文康活動費、健康檢查、保全、獎牌製作、環境清潔、政令宣導活動、雜支等費用1,984千元，稻米生產量調查坪割費用219千元，合共2,203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92		(12) 辦公房舍修繕費用392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76		(13) 公務車輛保養及辦公器具養護費用176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42		(14) 辦理經常性一般公務用機電設備養護等
0291 國內旅費	922		
0294 運費	10		
0299 特別費	54		
0300 設備及投資	494		
0319 雜項設備費	494		
0400 獎補助費	921		
0475 獎勵及慰問	738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18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東區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7,03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42千元。 (15)國內差旅費922千元。 (16)公物之運輸運費10千元。 (17)分署長特別費54千元。 2.設備及投資494千元，係購置汰換購置飲水機3台、複合式影印機3台、掃瞄器1台及辦公室監視系統更新等雜項設備費。 3.獎補助費921千元。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738千元。 (2)稻米生產量調查補償費183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東區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7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47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47	秘書室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新購電動機車1台47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47		
0305 運輸設備費	47		